

公司代码：688219

公司简称：会通股份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的相应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李健益、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勇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飞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如下：以2021年12月31日总股本459,283,632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5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6,889,254.48元，占当年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12.75%。本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已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该利润分配预案尚需经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涉及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3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7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8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7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6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17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会通股份	指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朗润资产	指	合肥朗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同安基金	指	安庆市同安产业招商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中信投资	指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易钧投资	指	安徽易钧富鑫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淄博桑晒	指	淄博桑晒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珠海华昆	指	珠海华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扬州尚顾	指	扬州尚顾并购成长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易钧投资	指	安徽易钧富鑫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肥亿创	指	合肥亿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华投资	指	安徽安华创新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滨湖投资	指	合肥滨湖国家大学科技园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鲁信投资	指	安徽鲁信投资有限公司
中金佳泰	指	中金佳泰贰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风汇信	指	上海长风汇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国耀投资	指	合肥国耀科技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美的、美的集团	指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上下文也可包含其下属企业
鲁信皖禾	指	安徽鲁信皖禾科技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TCL	指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海信	指	海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海尔	指	海尔集团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创维	指	创维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奥克斯	指	奥克斯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长虹	指	四川长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BOE	指	京东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飞利浦	指	荷兰皇家飞利浦电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惠而浦	指	惠而浦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松下	指	日本松下电器产业株式会社及其下属企业
冠捷	指	冠捷科技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一汽大众	指	一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上汽大众	指	上汽大众汽车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上汽通用	指	上汽通用汽车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广汽丰田	指	广汽丰田汽车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广汽本田	指	广汽本田汽车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长安福特	指	长安福特汽车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吉利	指	浙江吉利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比亚迪	指	比亚迪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长城	指	长城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东风小康	指	东风小康汽车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奇瑞	指	奇瑞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江淮	指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蔚来	指	上海蔚来汽车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小鹏	指	广州小鹏汽车科技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威马	指	威马汽车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金康	指	重庆金康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合众	指	合众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哪吒品牌
零跑	指	浙江零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华为	指	华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爱立信	指	爱立信（中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中兴	指	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京信	指	京信通信系统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摩比	指	摩比天线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通宇	指	广东通宇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传音	指	深圳传音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闻泰	指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华勤	指	华勤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龙旗	指	上海龙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富士康	指	富士康科技集团及其下属企业
福斯罗	指	福斯罗（安阳）轨道装备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春风动力	指	浙江春风动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三花	指	三花亚威科电器设备（芜湖）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隆基	指	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晶澳	指	晶澳太阳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晶科	指	晶科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阿特斯	指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正泰	指	浙江正泰建筑电器有限公司及其下属企业
陶氏	指	陶氏化学公司
巴斯夫	指	巴斯夫股份公司
金发科技	指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G 通讯	指	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最新一代蜂窝移动通信技术，根据上下文也可指第五代移动通信技术相关产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天健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安庆会通	指	安庆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重庆会通	指	重庆会通科技有限公司
合肥会通	指	合肥会通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会通	指	会通新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广东圆融	指	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
合肥圆融	指	合肥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
会通中孚	指	会通中孚新材料有限公司
顺德美融	指	佛山市顺德区美融新材料有限公司
普立思	指	普立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本报告期、报告期内、报告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	指	2021年12月31日
PP	指	聚丙烯
ABS	指	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
PS	指	聚苯乙烯
PA	指	聚酰胺，又称尼龙
PC	指	聚碳酸酯
PMMA	指	聚甲基丙烯酸甲酯
PCR	指	消费塑料回收
聚烯烃类	指	以烯烃类聚合物作为基材的改性塑料产品，主要包括聚丙烯（PP）类、聚乙烯（PE）类等
聚苯乙烯类	指	以苯乙烯类聚合物作为基材的改性塑料产品，主要包括丙烯腈-丁二烯-苯乙烯共聚物（ABS）类、聚苯乙烯（PS）类等
工程塑料类	指	以各类工程塑料作为基材的改性塑料产品，主要包括聚酰胺（PA）类、聚碳酸酯（PC）类等
聚乳酸（PLA）	指	以乳酸为主要原料聚合得到的聚酯类聚合物，是一种新型的生物降解材料
VOC	指	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TVOC	指	总挥发性有机化合物
CNAS	指	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UL 认证	指	美国保险商试验所认证
十四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中科院长春应化所	指	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
双碳	指	“碳达峰”与“碳中和”的简缩合称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会通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Orinko Advanced Plastic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Orink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健益
公司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柏堰科技园芦花路2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
公司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柏堰科技园芦花路2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1202
公司网址	http://www.orinko.com.cn
电子信箱	investor@orinko.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江	张辰辰
联系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柏堰科技园芦花路2号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柏堰科技园芦花路2号
电话	0551-65771661	0551-65771661
传真	/	/
电子信箱	investor@orinko.com.cn	investor@orinko.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柏堰科技园芦花路2号公司证券管理中心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科创板	会通股份	688219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28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余建耀、彭敏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家骥、刘纯钦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 年 11 月 18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9年
营业收入	4,900,932,921.19	4,123,746,990.91	18.85	4,031,472,79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4,050,553.77	182,211,189.72	-70.34	108,858,74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6,911,280.72	160,456,340.86	-89.46	99,834,688.0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974,286.65	-88,300,710.36		460,765,365.41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97,616,461.76	1,689,494,271.19	0.48	1,179,461,640.17
总资产	5,156,838,332.22	4,311,271,848.39	19.61	4,225,875,334.56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12	0.44	-72.73	0.30
稀释每股收益 (元 / 股)	0.12	0.44	-72.73	0.3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 (元 / 股)	0.04	0.38	-89.47	0.2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19	14.04	减少10.85个百分点	1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00	12.36	减少11.36个百分点	9.5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	3.94	4.09	减少0.15个百分点	4.19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90,093.29 万元，同比增长 18.85%，其中，家电领域，通过产品不断迭代升级，强化产品特色，稳固和扩大市场份额，家电材料实现销售收入 292,056.21 万元，

同比增长 19.81%；汽车领域，注重产品持续创新，深挖市场份额，汽车材料实现销售收入 106,064.06 万元，同比增长 24.70%，其中，报告期，公司产品成功进入国内外多家新能源车企供应链体系并实现批量供货；细分领域，聚焦产品应用细分市场，搭建和壮大特种工程材料产品线，不断扩大产品的下游应用场景，公司在包括 5G 通讯、光伏、电子电气、可生物降解等细分领域实现销售收入 66,643.22 万元，同比增长 64.50%。

2、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下降 70.3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下降 89.46%，主要系公司上游原材料价格较上年增长，公司单位材料成本较上年增加所致。

3、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9,597.43 万元，主要系公司持续强化客户和供应商信用管理，优化客户结构，客户回款较为及时以及公司采购端增加票据结算所致。

4、报告期末，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同比下降 72.73%，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同比下降 89.4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同比下降影响。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38,900,985.14	1,172,057,615.05	1,196,515,935.97	1,493,458,385.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027,484.78	11,710,112.31	2,949,406.75	11,363,549.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184,450.63	5,915,847.27	-9,077,466.81	-3,111,55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605,950.22	21,854,287.06	73,031,547.82	181,694,401.9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5,092.56		-5,879,475.49	-2,631,018.6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233,737.00		29,257,905.82	17,708,631.9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008,767.12		776,643.56	1,006,531.4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6,749.06		250,000.00	5,724.19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1,586.11		1,649,890.35	-218,554.4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790,413.04
减：所得税影响额	6,673,486.58		4,300,115.38	154,851.8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01,997.14
合计	37,139,273.05		21,754,848.86	9,024,052.48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应收款项融资	63,241,257.98	45,871,756.20	-17,369,501.78	-
合计	63,241,257.98	45,871,756.20	-17,369,501.78	-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1 年，公司通过持续技术创新，打造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在产品研发创新、提升市场份额、产业链一体化布局及保障客户供应等方面取得了良好的经营业绩，在家电、汽车以及细分市场领域的销售规模持续稳步增长。

报告期，公司在创新发展和经营管理方面，重点推进了以下工作：

（一）现有主业做强做大，业务规模稳步增长

伴随着公司针对客户差异化需求的精准研发及产品市场应用的推广，报告期，公司在家电、汽车以及细分领域的销售规模持续稳步增长，其中，家电领域，通过产品不断迭代升级，强化产品特色，稳固和扩大市场份额，家电材料实现销售收入 292,056.21 万元，同比增长 19.81%；汽车领域，注重产品持续创新，深挖市场份额，汽车材料实现销售收入 106,064.06 万元，同比增长 24.70%，其中，报告期，公司产品成功进入国内外多家新能源车企供应链体系并实现批量供货；细分领域，聚焦产品应用细分市场，搭建和壮大特种工程材料产品线，不断扩大产品的下游应用场景，公司在包括 5G 通讯、光伏、电子电气、可生物降解等细分领域实现销售收入 66,643.22 万元，同比增长 64.50%。

（二）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实现业务多点布局

公司围绕现有主营业务，对包括可生物降解材料、特种工程材料以及弹性体材料等符合国家战略大方向和未来市场发展趋势的产品进行提前布局。

为响应国家“双碳”战略目标以及禁塑限塑政策，公司成功研发可生物降解材料并实现客户批量供货，公司研发生产的可生物降解材料广泛应用于一次性制品、医用、电子电气等领域。报告期，可生物降解材料实现销售收入 3,836.07 万元，并取得授权发明专利 1 项以及注册商标“Orinbio”。为进一步向公司产品的产业链上游延伸，公司与中科院长春应化所等合作方共同投资设立普立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生物基可降解 PLA 树脂全产业链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普立思基于中科院长春应化所新一代的丙交酯技术和 PLA 合成技术，致力于成长为 PLA 材料的全球领导者。项目一期建成后，将拥有国内第一条自主技术的全产业链生产线。目前，普立思进展顺利，厂房建设和设备采购正在进行中，中试产线的产品已通过测试和达标销售。

经过多年的技术和人才储备，公司逐步掌握了长链尼龙材料、热塑性弹性体材料等高附加值特种工程材料的聚合与改性的相关技术。目前，公司长链尼龙材料、热塑性弹性体材料已实现客户试样、产品认证和批量生产，为公司在高附加值特种工程材料领域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报告期，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会通中孚，开展热塑性弹性体材料相关业务，不断拓宽公司产品的应用场景。

（三）坚持传承创新基因，不断加大研发力度

公司始终秉承创新基因，坚持产品创新驱动和前瞻性预研，遵循“销售一代、研发一代、储备一代”的研发理念，基于自身对科学前沿和行业发展趋势的判断，提前布局符合未来市场需求的新产品，通过多年行业和技术积累，产品在家电、汽车以及细分领域形成了差异化竞争优势。

公司充分利用自身核心技术与经验积累，加强产品研发能力、产品实现能力和市场布局能力三大能力建设，与下游客户紧密合作，持续推进符合客户需求的新产品，报告期，公司研发投入 19,286.58 万元，同比增长 14.22%。在持续加大对原有主业研发投入的同时，报告期，公司把握材料未来发展方向，加大了对绿色环保的可生物降解材料和亟待进口替代的特种工程材料研发投入，助推公司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四）产能扩建项目推进顺利，完善战略布局

报告期，公司产能扩建项目推进顺利，募投项目安庆会通一期 15 万吨项目于 2022 年 1 月正式投产，公司产能和客户响应能力大幅提升，战略布局进一步完善。

（五）完善文化机制建设，人才培养体系持续优化

报告期，公司积极推动精细化管理，提高运营效率，不断强化内控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分权清晰、责任明确、激励有效的管理机制。公司进一步完善业务流程，实现业务经营的信息化和信息系统的一体化，持续加强风险预测、评估和控制机制建设，提高风险管理水平，有效防范和控制风险。按照权责明确、结构合理、责任与权利对等的原则，建立了涵盖生产研发、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信息披露、内部审计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构成了公司的内部控制

制度体系。通过分授权、绩效牵引、事业部机制、跟投机制等多种方式，逐步形成了责权利清晰的运营机制，有效激发团队活力，不断强化“客户、奋斗、创新、务实、合作”的企业文化和价值观。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性能化、功能化的材料整体解决方案，是国内规模最大、客户覆盖最广的改性塑料企业之一。拥有聚烯烃系列、聚苯乙烯系列、工程材料系列、可生物降解系列等多种产品平台，公司产品种类丰富、性能优异、质量稳定，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家电、汽车、5G 通讯、电子电气、光伏、医疗、轨道交通、家居建材、安防、快消等行业，与国内外众多知名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

公司针对改性塑料技术形成了独特的核心技术体系，开发出了多种行业先进的创新材料，得到行业内的广泛认可。根据产品特性，公司的产品可以分为低散发材料、增强复合材料、高稳定阻燃材料、免喷涂材料、健康防护材料、特色功能材料、可生物降解材料、特种工程材料等特色产品。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采用“按需采购”及设定安全库存管理相结合的方式执行采购。

每月采购部门根据公司月度销售计划并结合原材料库存、到货周期等情况制定相应的原材料采购计划，同时确定其安全库存标准，并实时监控原材料的领用情况，及时调整后续采购计划。

2、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根据下游客户的订单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不同客户、不同牌号产品的要求，公司会采用不同的产品配方以满足产品性能的要求。

销售部门接到客户订单并评审通过后将需求信息输入到系统中，生产规划部门根据系统中订单信息组织生产，生成排产计划，最终由各生产车间按照计划安排生产。

3、销售模式

公司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即公司直接与最终用户签署合同和结算货款，并向其提供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公司下游客户对于产品性能要求不同，公司产品具有定制化的特征。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1) 产业政策背景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处行业为“C 制造业”中的“C29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根据 2018 年发布的《战略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产品属于“3 新材料产业”之“3.3 先进石化化工新材料”之“3.3.1 高性能塑料及树脂制造”。

高分子改性材料作为新材料领域中的一个重要分支，是国家重点鼓励和发展的行业，近年来受到多项国家产业政策支持。新一轮科技革命与产业变革蓄势待发，世界主要国家争相寻找创新的突破口，而工业创新，材料先行，材料科学的发展具有极强的外溢性，其创新和发展往往能带动其他产业实现革命性的创新和突破，是技术革命的重要基础和催化剂，一直受到我国各级政府部门的高度重视，国务院《关于加快培育和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决定》中，将新材料产业定性为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通过大力推动新材料产业发展，弥补基础工业短板，增强发展底气，更可通过基础创新找寻新的产业发展动力，对做强中国制造具有重要意义。改性塑料作为有机高分子新材料领域中的重要组成部分，是我国产业政策重点支持发展的高技术、新材料行业，国家产业政策的支持和导向，为改性塑料行业提供了良好的发展环境。

国务院“十三五”发展规划提出，顺应新材料高性能化、多功能化、绿色化发展趋势，推动特色资源新材料可持续发展，加强前沿材料布局，以战略性新兴产业和重大工程需求为导向，优化新材料产业化及应用环境，加强新材料标准体系建设，提高新材料应用水平，推进新材料融入高端制造供应链。

国家“十四五”发展规划明确提出“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应用，增强要素保障能力，培育壮大产业发展新动能”的要求。2021 年 1 月，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发布《石油和化学工业“十四五”发展指南》（以下简称“指南”），《指南》中提到“石化行业在大力提升产业创新自主自强能力时，要尤其加快化工新材料产业发展。重点突破高端聚烯烃、工程塑料、高性能氟硅材料、高性能膜材料、电子化学品、生物基及可降解材料以及己二腈、高碳 α -烯烃共聚单体、茂金属催化剂等关键原料。重点优化提升聚碳酸酯、聚甲醛等工程塑料，特种树脂及可降解材料，碳纤维、对位芳纶等高性能纤维，全氟离子交换膜、高通量纳滤膜、锂电池用隔膜等膜材料产品性能”。

此外，2020 年以来，国内禁塑、限塑政策频频发布，2020 年 7 月国家发改委等 9 部门联合发布《关于扎实推进塑料污染治理工作的通知》，2021 年 1 月 1 日起，将禁用不可降解的一次性塑料包装袋、塑料餐具及一次性塑料吸管、住宿类一次塑料制品等，进一步限制了不可再生塑料的应用。可降解塑料因环保和使用体验度高成为替代一次性塑料的首选，在“碳达峰”、“碳中和”要求下，可实现碳循环平衡的生物基可降解塑料有望得到大力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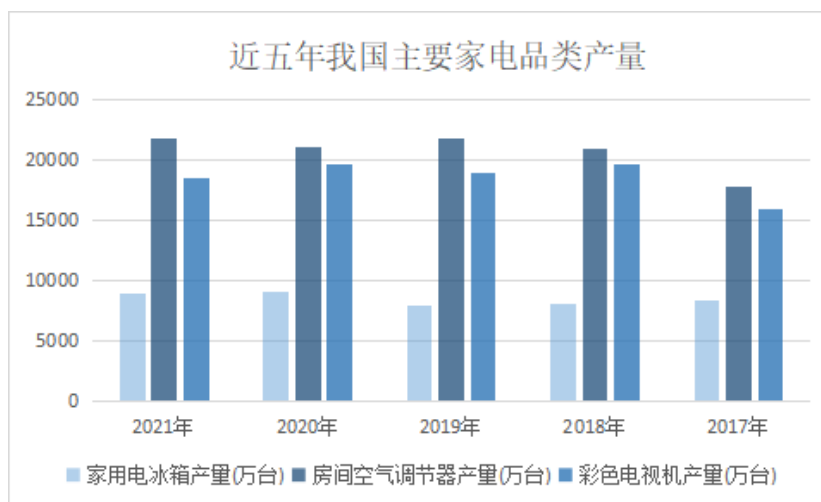
（2） 行业发展阶段

改性塑料最早起源于国外，我国改性塑料发展始于 20 世纪 90 年代，伴随“以塑代钢”、“以塑代木”的不断推进和国内经济的快速发展，改性设备及技术不断成熟，整个改性塑料工业体系亦不断完善，有力推动了塑料加工业从以消费品为主到快速进入生产资料领域的重要转型，大大促进

了塑料加工业的升级与发展。改性塑料在阻燃性、强度、抗冲击性、韧性等方面的性能都优于通用塑料，下游应用领域广泛，包括家电、汽车、通讯、电子电气、医疗、轨道交通、精密仪器、家居建材、安防、航天航空、军工等领域。

其中，家电、汽车是改性塑料应用最广泛的两个下游领域：

①家电领域。家电行业是改性塑料行业最重要的下游产业之一，改性塑料拥有出色的安全、无毒、节能环保、抗菌抗霉变等性能，能满足人们对家电轻量化、健康化的需求。改性塑料主要被用于制造家电的壳体、叶片、外饰等部件。一方面，随着经济快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快速提高，家电的国内市场迅速扩大，另一方面，我国家电业出口持续增长，在全球家电行业的地位持续提升，已成为我国全球化程度较高的行业之一。国内外市场需求促进着我国家电市场的蓬勃发展，同时带来上游改性塑料行业需求的快速增长。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1 年我国主要家电品类（包括空调、家用电冰箱和彩电）产量达到 4.93 亿台。自 2017 年至 2021 年我国主要家电产总量稳步增长，从 3.86 亿台增加到 4.93 亿台，年均增长率达到 5.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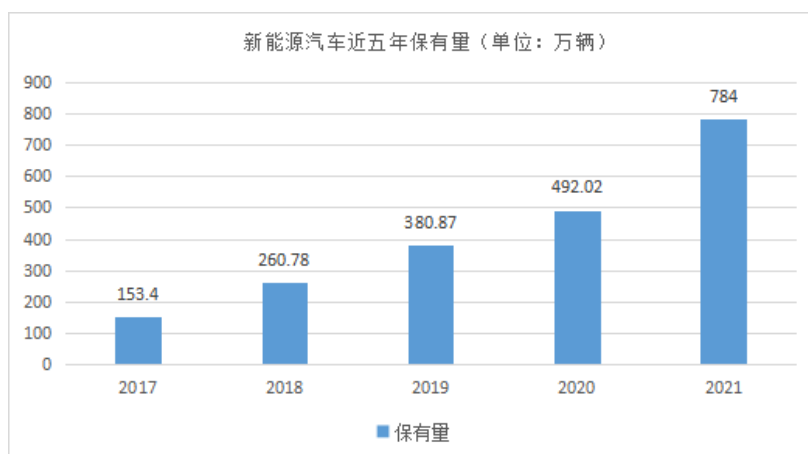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②汽车领域。改性塑料在汽车行业应用广泛且历史长远。随着汽车行业的发展，人们对汽车材料轻质、节能、环保等要求日益提高，改性塑料材料凭借其密度低、强度高、成型工艺性能良好的特点，在汽车内饰、外饰、电子电气以及动力总成等各方面均得到了广泛应用。

我国汽车产量连续 10 年位居全球前列，汽车产量由 2012 年的 1927.62 万辆增长至 2021 年的 2652.80 万辆。虽然我国汽车产销量在全球领先，但由于人口基数大，国内人均汽车保有量相对国际市场仍然较低。根据公安部、国家统计局数据，2021 年末我国人均汽车保有量为 0.21 辆，而根据世界银行对截至 2019 年各主要国家人均汽车保有量统计数据，英国为 0.58 辆、日本为 0.59 辆、德国为 0.59 辆、美国为 0.84 辆。我国人均保有量与发达国家比仍然有一定差距，随着我国经济不断发展和城镇化进程的加速，居民消费水平不断提高，人均汽车保有量有较大增长空间，国内汽车市场仍有较大发展潜力，这也意味着上游车用改性塑料的需求空间较大。

近年来，新能源汽车已成为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发展的交汇点，并伴随着国家《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的出台，2025 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 20% 的战略目标，因此新能源汽车已成为汽车产业转型发展的主要方向和促进经济持续增长的重要引擎。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截至 2021 年底，全国新能源汽车保有量达 784 万辆，占汽车总量的 2.60%。其中，纯电动汽车保有量 640 万辆，占新能源汽车总量的 81.63%。2021 年全国新注册登记新能源汽车 295 万辆，占新注册登记汽车总量的 11.25%，与上年相比增加 178 万辆，增长 151.61%。



数据来源：公安部网站 (<https://www.mps.gov.cn/>)

近五年，新注册登记新能源汽车数量从 2017 年的 65 万辆到 2021 年的 295 万辆，呈高速增长态势。新能源汽车的推广将会同时带动新能源、新材料、通信产业以及汽车电动化产业的快速发展。与此同时，燃油汽车整车重量每减轻 10%，燃油效率可提高 6~8%；每减少 100kg，百公里油耗可降低 0.3~0.6L，百公里二氧化碳排放量可减少约 5g；对纯电动汽车而言，整车重量降低 10kg，续航里程可以增加 2.5km。由于改性塑料材料本身密度低、强度高的特点，通过改性技术的进步从而逐步实现“以塑代钢”已成为汽车轻量化的主要技术路线之一，改性塑料材料的需求也持续上升。

随着汽车产销量稳步上升以及汽车轻量化趋势发展，预计改性材料在汽车领域需求量将保持良好的上升势头。

同时，近年来随着技术进步和产品升级，其下游应用在不断拓展中。改性塑料已广泛应用在国计民生的各个层面，是新材料产业的重要板块，在化学工业领域中具备较强发展潜力，未来国内改性塑料行业发展空间广阔。

（3） 行业基本特点

市场需要量大：改性塑料在阻燃性、强度、抗冲击性、韧性等方面的性能都优于通用塑料，下游应用领域广泛，包括家电、汽车、通讯、电子电气、医疗、轨道交通、精密仪器、家居建材、安防、航天航空、军工等领域。家电、汽车是其中最大的两个应用领域，同时，近年来随着技术进步和产品升级，以及国家禁塑令相关政策的发布，其下游应用在不断拓展中。改性塑料已广泛

应用在国计民生的各个层面，是新材料产业的重要板块，在化学工业领域中具备较强发展潜力，未来国内改性塑料材料的行业发展空间广阔。

进口替代需求量增大：规模内资企业方面，我国产能超过十万吨的改性塑料生产企业数量较少，与大型外资企业相比，内资改性塑料生产企业的差距主要体现在技术、规模等方面。随着近年来国家相关政策支持力度的不断增加，且部分内资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力度，在技术方面内资企业与大型外资企业的差距逐渐缩小。此外，内资改性塑料生产企业在生产成本控制、客户需求响应、市场反应效率等方面相比外资企业天然具备优势，因而在国内也占据了重要的市场地位。部分企业以研究开发功能化、高性能化的产品为抓手，逐步替代进口需求。

主要技术门槛较高：改性塑料的下游应用领域较为广泛，而不同场景的应用往往对改性塑料材料的性能提出不同的要求，因此改性塑料行业对于企业在配方、工艺方面的研发能力要求较高。企业必须能够根据下游客户的不同需求和质量标准，在配方设计、产品供给和下游工艺参数配置等方面为客户提供针对性的服务，才能在市场竞争中立稳脚跟并谋求发展。在改性塑料的配方设计中，树脂原料或改性助剂在品种或数量上的细微变化或可引起最终产品性能的巨大变动，能否针对不同应用场景研发设计出适合的材料配方，是行业龙头企业区别于一般企业的重要核心竞争力之一。

资金要求高：改性塑料行业资金壁垒较高。一方面，公司需要大量的资金用于持续的技术研发与产品开发，以满足客户的要求；另一方面，由于上游原材料供应商以及下游客户均主要为大规模集团企业，公司经营过程中流动资金需求也较高；此外，公司同样需要资金用于扩建产能实现规模化生产，以降低成本并提高市场影响力。多方面的资金需求，对新进入企业的资金实力将形成一定的挑战。

除此之外，下游市场的更新迭代速度通常较快，对改性塑料生产企业的技术创新能力同样提出了较高要求，企业需要持续不断通过技术创新推出满足下游市场需求的产品。对于改性塑料企业，技术创新能力除与企业的人才储备与研发投入相关之外，更需要企业在行业内的持续不断摸索与耕耘，积累足够的经验。因此，在短时间内，行业内的后来者难以与业内已形成技术优势及规模优势的企业相抗衡。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要从事高性能改性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经过多年的发展，凭借扎实的研发实力、优良的产品质量和卓越的服务能力，已成为国内改性塑料领域的龙头企业之一。近年来，公司通过不断的技术和市场经验积累，公司整体研发实力和产品更新迭代能力居于行业前列，产品技术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同时，通过向特种工程材料以及可生物降解材料领域布局，正

逐步形成产业链一体化。目前，公司与下游各应用领域的头部客户均已开展深入合作，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在家电领域，公司客户范围涵盖了美的、TCL、海信、海尔、创维、奥克斯、飞利浦、惠而浦、松下、冠捷、BOE、惠科、博西华、长虹、LG、富士康、康冠及万和等国内外众多知名企业，占据行业领先地位。报告期，为响应国家碳中和战略，实现环保减排目标，同时也迎合家电产品外观绚丽多彩的设计风格，公司扩大研发投入，材料技术持续创新，大力推广 PCR 环保可回收材料、免喷涂材料等，已在家电全品类上应用推广，家电领域营收规模持续增长。

在汽车领域，公司产品凭借轻量化、低气味、低碳排放、智能座舱、精致美学的技术优势，在国内众多知名汽车企业的内外饰、电子电气以及动力总成等零部件方面均得到了广泛应用。报告期内，公司汽车领域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24.70%，客户包括上汽大众、一汽大众、上汽通用、长安福特、广汽本田、广汽丰田、比亚迪、吉利、长城、东风小康、奇瑞、江淮等知名汽车企业。

随着全球节能减排的趋势大增，新能源汽车及汽车轻量化已成为汽车行业整体的发展方向。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布局新能源汽车市场，全力推动新能源汽车的整车材料开发与推广，实现新能源领域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目前，公司已与多家国内外知名新能源车企展开了全方位深度合作，包括上汽大众、上汽通用、比亚迪、吉利、奇瑞、江淮等，产品已获准认可并应用于前述客户的多款新能源汽车。同时，公司也不断开拓新势力车企客户，与蔚来、小鹏、威马、金康、合众、零跑等国内外知名车企展开深入合作，并稳定批量供货。

在细分市场领域，公司通过在工程材料及特种工程材料的技术创新和下游市场拓展，与客户在材料应用特性、进口替代等方面开展深入合作，报告期具体开展情况如下：

5G 通讯方面，公司的产品已通过华为、爱立信、京信、摩比及通宇等国内外知名企业的测试或认证，并已实现不同规模的供货；电子电气方面，公司与富士康、福斯罗、春风动力、三花等客户建立了良好客户关系，持续保持稳定供货；手机领域方面，公司与传音、中兴、闻泰、华勤、龙旗等多家手机主机厂及配套厂商开展合作并实现供货；光伏领域方面，公司已与多家行业头部企业开展合作，产品在隆基、晶澳、晶科、阿特斯、正泰已完成性能测试，目前正推进认证工作。

报告期，公司新取得授权发明专利 16 项，累计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62 项，累计参与起草、修订国家标准 14 项。同时，报告期内，公司获得了多项国家级、省部级奖项，包括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安徽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企业、行业级科技进步奖、安徽省专利奖和长三角国际创新挑战赛技术需求奖等，公司综合竞争优势稳居行业前列。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 改性塑料行业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十四五”是我国产业战略转型的关键时期，作为“十四五”的开端之年，2021年新材料开始走向高速发展阶段。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于2021年5月发布的《化工新材料产业“十四五”发展指南》中明确指出，要加大国内化工新材料产业的研发投入和科技成果转化力，要求至“十四五”末，我国化工新材料的自给率要达到75%。

（2）改性材料行业在科技创新方面的发展情况

改性塑料下游应用行业众多，需求多样化、产品定制化特点显著。随着下游各行业的科技创新和产业升级，对改性塑料的技术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

（3）可生物降解材料已成为行业新业态

人类社会在经历了“以塑料代替金属、木材”的阶段后，目前正处于“以可降解材料代替不可降解塑料”的发展阶段。从原料端对不可再生资源的依赖程度、塑料制品处置时造成的污染情况等方面综合考虑，可生物降解材料是能够替代传统塑料的一种绿色环保材料。

欧美等发达国家的“限塑禁塑”政策出台时间较早，可生物降解材料行业的起步时间较早；在国内，可生物降解材料行业的早期业务以进口关键原料进行材料生产及下游制品制造为主；由于制品价格偏高，难以在国内形成规模化的终端应用市场，因此制品主要销往国外市场。但是，随着我国环保政策的陆续出台以及近年对“限塑禁塑”时间表的明确，国内终端应用市场得以成型并进一步发展，可生物降解材料在我国的应用和发展得到了极大的拓展。

除了政策对行业的影响，国内企业在可生物降解材料生产技术上的不断突破，为这一行业在国内的自主可控发展扫除了技术上的障碍和关键原料对国外依赖的隐患。自此，我国可生物降解塑料具备了形成“原料生产—制品加工—产品应用—废弃物降解”的全产业链的基础，极大地推动了可生物降解材料在我国的应用。

（4）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通信、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的快速发展，智能家居、光伏、新能源汽车等新兴行业的兴起，下游市场对材料性能要求将不断提升。目前我国的高端改性塑料特别是特种工程材料对外依存度仍然比较高，进口替代趋势愈发显著，具有低密度、高刚性、高韧性、高温、低挥发性的高端改性塑料产品的应用会越来越广。

新兴行业的市场需求也会催生更多的高品质改性塑料需求，改性塑料行业创新发展力度将会持续增加，高标准要求和差异化的高端改性塑料应用需求将快速增长。同时，应用需求的增长也推动着改性技术的发展，除了传统的增强、阻燃等技术的持续发展，复合改性技术、特殊功能化、合金协同应用技术也在不断增加，改性塑料产业呈现改性技术多元化、通用塑料工程化、工程塑料高性能化等趋势。

我国的“禁塑令”持续升级，政策密集推行，以及“双碳”战略目标，市场对可生物降解材料的需求日益增加，国内可降解塑料产量难以满足市场需求，我国可降解塑料未来市场空间巨大。

除此以外，受社会环保意识的提升和国家政策的引导，市场对环境友好、低碳节能、可回收可降解的改性塑料需求也在不断提升，高性能环保改性塑料的市场需求在不断提升，特别是低气味、免喷涂等技术要求可能会覆盖整个产业链的上下游。随着我国的制造产业对供应链的建设愈发重视，要求供应链稳定、可靠，强调自主可控，这也为我国的改性塑料产业创造了新的机遇，随着市场机遇和国家产业的支持，我国改性材料产业将再上新台阶，出现一批可以和国际大型企业匹敌的优秀企业。同时，技术同质化、缺乏自主研发能力、产品品质低劣的企业也将面临被市场逐步淘汰的局面，产业集中度逐步提高将成为整体趋势。

2017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推行方案》，在电器电子产品、汽车和电动汽车动力电池、铅酸蓄电池、饮料纸基复合包装等领域实行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加快建立生产者责任延伸的制度框架和责任明确、规范有序、监管有力的激励约束机制，推动生产企业切实落实资源环境责任，提升生态文明建设水平。根据国务院颁发的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目标要求，重点产品的再生原料使用比例达到20%。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深耕于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依靠突出的科技创新能力，成功掌握了多项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拥有62项发明专利和37项实用新型专利，对核心技术进行了有效的保护。公司针对核心技术及相关人员签订专项保密协议，确保核心技术不被泄露和传播。

公司主要核心技术包括：

产品类别	核心技术	技术内容	成熟程度	技术来源
低散发材料	低散发集成技术	该项技术解决了常规稳定体系在加工过程中低氧环境下效率不足的问题，通过自主开发的针对低氧环境下的高效稳定剂体系，辅以优选整合型抗氧剂，有效地抑制了分子降解，从而减少有机小分子产生。同时，在熔融过程中通过注入高效汽提剂，实现熔体深度清洗，大幅降低小分子挥发物含量。经本技术生产的材料，TVOC和雾度大幅降低。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增强复合材料	纤维增强良外观技术	该项技术有效提高了纤维对树脂材料的增强效果，通过采用极性化纳米粒子对纤维进行表面预处理，增加纤维表面粗糙度和极性，从而改善纤维和树脂相容性，有利于基体分子链与纤维缠结，纤维的增强效果有效提升，材料强度更高。同时，通过自主开发的树枝状低聚物和树脂分子量分布技术，使纤维分散均匀，减少了纤维增强材料的浮纤现象，使产品外观效果良好，可直接用于外观制件。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长玻纤加工工艺技术	该项技术通过自主设计模头内可自动调节的张力装置，保障纤维在熔体中的均匀分散、充分浸润和完全包覆，同时减少纤维在连续分散过程中的损伤，实现玻纤材料充分分散与低损伤的动态平衡。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产品类别	核心技术	技术内容	成熟程度	技术来源
高稳定阻燃材料	高稳定阻燃技术	该项技术解决了常规阻燃材料在高温加工时易降解和阻燃剂迁移析出的问题。通过引入多官能团助剂实现阻燃剂与基体的偶联锚合，并通过有机化片层硅酸盐降低阻燃剂迁移，减少阻燃剂析出；开发了基于活性聚合物的封端技术，降低材料受热降解的风险，提高材料在高温下的热稳定性。其中，无卤阻燃 PC/ABS 材料在 70°C 水煮 7 天和氙灯老化 1,000 小时条件下，阻燃等级不衰减，机械性能保持率分别在 50% 和 70% 以上，材料通过美国 UL (f1) 认证；无卤阻燃 PP 材料氧化诱导期可提高一倍以上。	已批量化	自主研发
免喷涂材料	免喷涂材料制备技术	该项技术针对免喷涂材料的光泽、硬度、耐候不足的缺陷，开发了丙烯酸酯共聚物与基料的相容体系，从基料的角度提高了材料的耐候、耐刮、硬度和着色性。同时通过不同色彩、质感的色粉组合和排布结构的控制技术，开发出闪点、金属色、大理石纹理、立体纹理、多样渐变色彩等一系列美学外观效果，材料达到或接近喷涂效果，减少后加工工序。公司开发的高光增强 PC/ABS 免喷涂材料，在具有高光效果的同时，材料韧性高于国外同等产品水平；钢琴黑 PMMA 合金材料，L 值黑度可达 24.3 以下，耐候性满足 3,500kJ 的测试要求。	已批量化	自主研发
健康防护材料	长效抗菌技术	该项技术通过银离子载体和基体的相容技术，实现银离子的缓释，保持抗菌组分的长期持续补充，确保材料的长效抗菌性能。本技术制备的 PP 抗菌材料放置于 54-57°C 水浴 28 天后抗菌率大于 99%，ABS 抗菌材料放置于 54-57°C 水浴 14 天后抗菌率大于 90%。	已批量化	自主研发
	高填充食品级材料技术	该项技术通过无机填充物的种类和粒径的优选以及包覆处理，在不使用油类分散剂的情况下，实现高填充物在低剪切强度下的良好分散，减少分子链的剪切降解。同时通过挤出过程的熔体深度清洗技术，减少材料中小分子物质残余。该项技术开发的材料可满足欧盟食品接触材料标准 (EC) NO.1935/2004。	已批量化	自主研发
特色功能材料	介电性能改性技术	该项技术通过对于不同介电填料和树脂的优化组合，并通过特殊助剂对材料中影响介电性能的金属离子进行螯合失活，降低材料的介电损耗 40% 以上。同时，结合高流动助剂对介电填料进行表面预处理，克服介电填料在树脂中分散的难题，实现材料介电性能的均匀一致性，同时材料具有良好的机械性能。	已批量化	自主研发
	耐寒耐候技术	该项技术针对户外 PC/ABS 材料光照易老化和低温开裂缺陷，通过低温增韧剂与基料的反应增容，并结合低碱性的耐候剂和有机磷酸物处理的分散剂，使材料组分均匀分散，实现了良好的低温韧性和耐候性。公司的耐寒耐候 PC 材料在 -40°C 低温条件下，缺口冲击强度仍能保持在室温的 70% 以上，材料通过美国 UL (f1) 认证。	已批量化	自主研发
	耐光腐蚀高光技术	针对 LED 光源长期照射变色的问题，通过加入具有光漂白抑制功能的光阻隔剂和可将紫外线转化为可见光的金属离子掺杂纳米硫化物，实现材料长期光照不变色，并具有更高的显示清晰度。	已批量化	自主研发

产品类别	核心技术	技术内容	成熟程度	技术来源
	低收缩控制技术	针对材料成型收缩对尺寸稳定性的不利影响，通过引入侧链大分子基团，增大分子链的空间位阻，抑制聚丙烯结晶，从而降低材料成型收缩率，提高材料尺寸稳定性。同时加入定制化增容助剂，减少大分子基团对材料力学性能的不利影响，在物性不变情况下，低收缩 PP 材料成型收缩率可降低 0.2% 左右。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可生物降解材料	反应性增容技术	通过连续性的反应挤出技术，解决不同降解材料组间和降解材料与有机/无机填充物间的界面粘附性差的难题，赋予材料优异的综合力学性能（高韧、强韧平衡等），同时实现有机/无机粉体的高填充，填充量可达 45wt%，赋予材料低成本化的特性。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高耐热性技术	基于反应挤出技术，通过调控聚乳酸的分子拓扑结构，使聚乳酸的结晶性能得到大幅度提高，同时引入透明结晶成核剂，进一步改善聚乳酸的结晶性能，最终成功制得具有高结晶度（>35%）的聚乳酸制品，最终赋予聚乳酸制品高耐热（>100℃）的特性。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特种工程材料	高性能聚酰胺合金技术	通过对聚酰胺进行分子结构设计，聚合出独特的耐水解，耐低温，耐热，耐化学腐蚀的高性能聚酰胺；通过对高性能聚酰胺树脂进行定向优化改性，包括控制其结晶度，粘度，分子量分布，柔韧性，吸水率，强度，导电，导热等性能，生产出各种特有的高性能聚酰胺合金产品。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聚合物粉末涂料	聚合物经挤出改性、深冷磨粉以及后处理等工艺加工后，得到流动性良好的粉体，用于金属表面浸塑。可根据客户需求选择不同基材和磨粉工艺，使产品能够满足改善金属表面外观、提高润滑性能、耐外力冲击、防止化学腐蚀等作用。	完成产品认证	自主研发
	高耐磨性技术	该项技术通过对 SEBS 嵌段共聚物进行微交联技术，形成 IPN 互穿网络结构，同时采用自主开发的高效复合润滑体系，降低材料表面摩擦系数，最终实现产品高耐热、低磨损系数、高负重行走耐磨性等特性。	已批量产品化	自主研发
	动态硫化技术	该项技术采用高效低散发硫化体系，通过自主研发的连续性在线动态硫化工艺，使 EPDM 橡胶交联成微米级的硫化橡胶微粒，并均匀分散在 PP 塑料相基体中，形成稳定、均匀分散的连续性“海岛”结构，最终赋予产品高温低压永久变形性、耐热性和耐油性。	完成产品认证	自主研发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1 年	/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自主研发的“汽车用高性能环保材料关键技术的开发与应用”获行业级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一种准渐变离子增强次光源高透光、抗光腐蚀隐藏显示复合材料及其制备方法”获安徽省专利奖优秀奖、“新能源汽车电池用轻质高强耐腐蚀轻量化材料的开发”获长三角国际创新挑战赛技术需求奖、“高流动、低收缩、免火焰汽车保险杠用聚丙烯（PP）改性材料”“防护服用聚乙烯透气膜料”“热塑性低烟无卤阻燃聚烯烃电缆护套料”获企业标准领跑者荣誉称号。

此外，公司自主研发的“降噪高阻尼 ABS 复合材料”和“低介电长玻纤增强聚丙烯天线罩材料 LFPP-1436”被评定为安徽省首批次新材料。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的发展理念，不断引入行业高端人才，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技术创新和研发能力，为公司新产品、新技术开发提供了有力支撑。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 16 项发明专利，申请受理 90 项专利。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82	16	511	62
实用新型专利	8	0	47	37
外观设计专利	0	0	0	0
软件著作权	0	0	7	7
其他	0	0	0	0
合计	90	16	565	106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192,865,849.96	168,849,756.40	14.22
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合计	192,865,849.96	168,849,756.40	14.2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94	4.09	-0.15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超强防火材料技术的研发	46,610,000.00	15,642,749.32	37,344,810.24	中试完成,性能达到客户要求	开发一种全新的阻燃材料,燃烧后不变形,结构强度高,能有效隔离火焰蔓延,起到主动防护功效。	国内领先	家电、轨道交通、汽车防火部件、防火装饰板材
2	低析出阻燃聚苯乙烯材料的研发	36,920,000.00	8,375,982.27	30,971,256.98	量产阶段	开发一种TV外壳用低析出、高阻燃、高流动HIPS材料。	国内领先	家电
3	耐疲劳玻纤增强材料技术的研发	8,625,000.00	3,324,411.91	5,149,232.22	完成材料配方开发,CAE特性数据测试中	开发一种适用汽车仪表盘横梁的材料,满足金属横梁的震动疲劳模态保持率。	国内领先	汽车横梁、结构支撑件
4	耐污耐蚀易清洁系列材料的研发	20,250,000.00	2,788,838.49	17,682,309.31	中试阶段,客户小批量验证中	开发一种具有耐污耐蚀效果的材料,满足一定的水接触角与油接触角要求。	国内先进	家电、卫浴外观件
5	轻量化与低收缩材料的研发	98,790,000.00	19,883,643.31	63,678,152.25	项目完成开发验证并稳定批量	开发一种收缩率低,满足对应部件的轻量化需求材料。综合性能满足客户材料标准及零部件试验大纲。	国内先进	汽车门板、立柱及座椅护板
6	生物基材	25,800,000.00	6,632,955.80	22,401,076.32	已经通过客户	开发一种生物基改	国内	汽车、家电

	料的改性技术的研发				认证, 并形成小批量订单	性材料, 该类材料可在部分领域替代聚酰胺 PA12, PA11	先进	
7	透明高硬度 PC 及合金功能材料技术的研发	41,500,000.00	12,854,759.13	32,478,671.86	中试量产阶段	开发一种透光率>88%、铅笔硬度可达到 F 级别的高硬度 PC 材料	国内领先	通讯、汽车
8	新一代抗菌材料技术的研发	42,000,000.00	6,335,249.86	16,815,865.50	中试阶段, 客户端进行短效与长效测试阶段	开发一种抗菌材料, 材料可在水或有机溶剂长时间接触环境下, 依然可以保持高抗菌率	国内先进	家电、健康
9	健康防护材料加工和配方调控开发	36,150,000.00	11,718,746.21	21,352,855.05	中试阶段, 客户端小批量验证	开发一种低气味、低散发的专用材料, 且具备一定的耐候耐黄变性能	国内先进	医疗卫生、汽车隔音棉
10	5G 基站用材料开发专项	41,100,000.00	18,448,179.52	20,762,347.88	已获多家客户认可, 正常量产	开发一种可户外长期使用的耐候、耐高低温冲击、耐化学性的合金材料	国内领先	通讯、光伏、新能源
11	良外观耐候材料的研发	49,230,000.00	24,085,717.58	33,904,684.53	已获得客户认可, 正常量产	开发一种可户外长期使用的耐候和耐高低温冲击的合金材料	国内先进	通讯、手机
12	低气味低	37,680,000.00	13,532,778.10	24,977,465.36	中试阶段, 客	开发一种家电使用	国内	家电、汽车

	散发功能材料的研发				户端小批量验证	低气味卤素阻燃材料;开发一种满足汽车内饰应用需求的低气味低散发材料	领先	
13	特种高端弹性表皮材料技术的研发	14,380,000.00	6,361,737.86	9,243,893.52	完成客户全部试验测试合格,并开始批量试产	开发一种注塑成型、光老化测试无外观变化、耐候性能更优、直接注塑成型的材料	国内领先	汽车仪表盘、等表皮
14	透气膜材料界面控制技术与产业化的研发	7,100,000.00	2,619,173.80	4,547,225.57	中试阶段,客户小批量验证	开发一种成膜后力学性能高的材料,满足一些功能膜的特殊用途	国内先进	医疗卫生、建筑防水
15	吸波材料技术的研发	22,100,000.00	7,198,693.27	19,920,981.84	已成型制件客户装车验证中	开发一种在 77GHz 频率下具有吸收电磁波功能的材料	国内领先	汽车雷达
16	耐高温耐腐蚀柔性线缆用绝缘材料技术的研发	8,000,000.00	2,903,273.80	3,949,738.50	在研阶段,小试配方进展顺利,已经开始送客户验证	开发一种耐高温耐腐蚀柔性线缆用绝缘材料,满足长期耐高温、抗张强度等要求	国内领先	厨电
17	高透明耐溶剂聚碳酸酯材料开发	6,600,000.00	1,818,854.62	1,818,854.62	量产阶段	开发一种透光率达到 80% 以上,可耐食用油和各类酸碱物质的聚	国内领先	家电、汽车

						碳酸酯材料。		
18	高填充良外观聚丙烯材料的研发	3,000,000.00	912,698.32	912,698.32	小试阶段, 配方验证中	开发一种高填充, 兼具良外观聚丙烯材料, 满足家电领域低收缩率、外观优良等要求	国内领先	家电
合计	/	545,835,000.00	165,438,443.17	367,912,119.87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人)	428	42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24.70%	24.93%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6,780.70	6,702.53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5.84	15.70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1
硕士研究生	76
本科	60
专科	75
高中及以下	206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 (不含 30 岁)	186
30-40 岁 (含 30 岁, 不含 40 岁)	193
40-50 岁 (含 40 岁, 不含 50 岁)	42
50-60 岁 (含 50 岁, 不含 60 岁)	7
60 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 营业收入持续增长，各领域销售收入稳步提升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90,093.29 万元，同比增长 18.85%，在家电、汽车及其他细分领域市场的销售均实现稳步增长。公司不断稳固在家电领域的市场份额，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292,056.21 万元，同比增长 19.81%；汽车领域实现销售收入 106,064.06 万元，同比增长 24.70%，其中报告期持续加大对新能源汽车相关材料的研发投入，成功进入国内外多家新能源车企供应链体系并实现批量供货；伴随着公司针对客户差异化需求的精准研发及产品市场应用的推广，公司在包括 5G 通讯、光伏、电子电气、可生物降解等细分领域的产品应用场景不断增加，实现销售收入 66,643.22 万元，同比增长 64.50%。

(二) 不断加大研发投入，产品核心竞争力持续增强

公司始终将创新研发作为保持产品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保障，通过在研项目的技术开发和未来方向的前瞻性预研，保持公司产品的持续竞争力。2021 年，公司投入研发费用 19,286.58 万元，同比增长 14.22%。同时，公司围绕国家战略大方向，在保持原有产业研发投入的基础之上，加大了可生物降解材料、特种工程材料以及弹性体材料等方面的研发投入，进一步提高产品市场竞争力，不断拓宽材料应用场景，提升材料在下游行业应用水平。

同时，针对产品研发和技术创新，公司不断加强与高校及科研院所的产学研相关合作，公司与华东理工大学联合申报教育部科技进步奖，合作完成“基于界面增容的多相协同改性聚合物复合材料及制品开发”课题，获得科技进步二等奖；与安徽大学联合申报“基于 5G 通讯的高端 LDS 介电材料的研发与产业化”课题项目，获得批准通过；与上海化工研究院联合申报“新能源汽车电池包环保阻燃 PFTPP 轻量化材料的开发与应用”课题项目，获得批准通过。截止报告期末，除上述项目外，公司与华东理工大学、四川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安徽大学以及上海化工研究院等高校及科研院所仍有多项合作项目。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取得的授权发明专利 62 项，实用新型 37 项。先后参与起草、修订国家标准 14 项、行业标准 1 项、团体标准 4 项。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持续增强。

(三) 围绕国家战略大方向，积极开发新产品

2021 年，随着国内双碳战略的推进和“禁限塑”的实施，降解材料需求快速增长，公司抓住市场机遇迅速开发可生物降解材料，并实现量产与销售。报告期，公司可生物降解材料业务实现销售收入 3,836.07 万元，成功研发出可降解膜材料、降解吸管材料以及注塑、挤出材料，公司于 2021 年 9 月成功在国家知识产权局申请“Orinbio”注册商标，并已取得可生物降解材料授权发明专利 1 项，实审中专利 1 项。为进一步向公司产品的产业链上游延伸，公司与中科院长春应化所等合作方共同投资设立普立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开展生物基可降解 PLA 树脂全产业链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普立思基于中科院长春应化所新一代的丙交酯技术和 PLA 合成技术，致力于成长为 PLA

材料的全球领导者。项目一期建成后，将拥有国内第一条自主技术的全产业链生产线。目前，普立思进展顺利，厂房建设和设备采购正在进行中，中试产线的产品已通过测试和达标销售。

经过多年的技术和人才储备，公司逐步掌握了长链尼龙材料、热塑性弹性体材料等高附加值特种工程材料的聚合与改性的相关技术。目前，公司长链尼龙材料、热塑性弹性体材料已实现客户试样、产品认证和批量生产，为公司在高附加值特种工程材料领域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报告期，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会通中孚，开展热塑性弹性体材料相关业务，不断拓宽公司产品的应用场景。

（四）产品应用领域广泛，客户覆盖各领域头部

公司自设立以来主要从事高性能改性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经过多年的发展，凭借扎实的研发实力、优良的产品质量和卓越的服务能力，已成为国内改性塑料领域的龙头企业之一。近年来，公司通过不断的技术和市场经验积累，公司整体研发实力和产品更新迭代能力居于行业前列，产品技术具有较强的竞争力，公司产品已覆盖各应用领域的头部客户，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在家电领域，公司客户范围涵盖了美的、TCL、海信、海尔、创维、奥克斯、飞利浦、惠而浦、松下、冠捷、BOE、惠科、博西华、长虹、LG、富士康、康冠及万和等国内外众多知名企业，占据行业领先地位。报告期，为响应国家碳中和战略，实现环保减排目标，同时也迎合家电产品外观绚丽多彩的设计风格，公司扩大研发投入，材料技术持续创新，大力推广 PCR 环保可回收材料、免喷涂材料等，已在家电全品类上应用推广，家电领域营收规模持续增长。

在汽车领域，公司产品凭借轻量化、低气味、低碳排放、智能座舱、精致美学的技术优势，在国内众多知名汽车企业的内外饰、电子电气以及动力总成等零部件方面均得到了广泛应用。报告期内，公司汽车领域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24.70%，客户包括上汽大众、一汽大众、上汽通用、长安福特、广汽本田、广汽丰田、比亚迪、吉利、长城、东风小康、奇瑞、江淮等知名汽车企业。

随着全球节能减排的趋势大增，新能源汽车及汽车轻量化已成为汽车行业整体的发展方向。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布局新能源汽车市场，全力推动新能源汽车的整车材料开发与推广，实现新能源领域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目前，公司已与多家国内外知名新能源车企展开了全方位深度合作，包括上汽大众、上汽通用、比亚迪、吉利、奇瑞、江淮等，产品已获准认可并应用于前述客户的多款新能源汽车。同时，公司也不断开拓新势力车企客户，与蔚来、小鹏、威马、金康、合众、零跑等国内外知名车企展开深入合作，并稳定批量供货。

在细分市场领域，公司通过在工程材料及特种工程材料的技术创新和下游市场拓展，与客户在材料应用特性、进口替代等方面开展深度合作，报告期具体开展情况如下：

5G 通讯方面，公司的产品已通过华为、爱立信、京信、摩比及通宇等国内外知名企业的测试或认证，并已实现不同规模的供货；电子电气方面，公司与富士康、福斯罗、春风动力、三花等客户建立了良好客户关系，持续保持稳定供货；手机领域方面，公司与传音、中兴、闻泰、华勤、

龙旗等多家手机主机厂及配套厂商开展合作并实现供货；光伏领域方面，公司已与多家行业头部企业开展合作，产品在隆基、晶澳、晶科、阿特斯、正泰已完成性能测试，目前正推进认证工作。

（五）完善机制建设，人才培养体系持续优化

2021 年，公司积极推动精细化管理，提高运营效率，不断强化内控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分权清晰、责任明确、激励有效的管理机制。公司进一步完善业务流程，实现业务经营的信息化和信息系统的一体化，持续加强风险预测、评估和控制机制建设，提高风险管理水平，有效防范和控制风险。按照权责明确、结构合理、责任与权利对等的原则，建立了涵盖生产研发、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信息披露、内部审计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构成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通过分授权、绩效牵引、事业部机制、项目跟投机制等多种形式，逐步形成了责权利清晰的运营机制，有效激发团队活力，不断强化“客户、奋斗、创新、务实、合作”的企业文化和价值观。

（六）快速响应客户需求，为客户创造价值

公司目前拥有安徽、广东、重庆三大生产基地，并已完成对安庆会通一期生产基地项目的投产，公司产能和客户响应能力大幅提升，目前已形成了覆盖全国的交付网络，就近生产，快速响应，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在市场服务方面，公司在华东、华南、华中、华北、西部、东北六大销售区域打造了以客户为中心、具备快速响应能力的市场服务团队。

在技术服务方面，公司具备全系列产品开发和检测项目能力，形成了基础研究、常规产品、特色产品和前沿产品梯次配置的产品体系，能够为客户提供从模流分析、材料设计、材料应用研究、材料测试到材料交付全流程的材料创新解决方案，为客户创造价值。

（二）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90,093.29 万元，较去年同期上升 18.85%，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5,405.06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70.34%。公司 2021 年业绩出现较大幅度下滑，主要系公司上游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上涨从而导致成本增加，以及公司停止销售防疫物资产品的影响所致。

若未来出现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下游市场需求萎缩、行业竞争加剧、重要客户流失等不利因素，或者公司出现不能巩固和提升市场竞争优势、市场开拓能力不足等情形，公司营业收入增长速度可能有所放缓，存在出现业绩下滑的风险。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人员流失或无法及时补充风险

技术人员队伍是公司持续保持技术优势、市场竞争力和发展潜力的重要保障。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如果公司无法及时补充高水平技术人员或者公司技术人员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出现流失，可能对公司正在推进的技术研发项目造成不利影响，同时也可能导致公司核心技术的外泄，从而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核心技术外泄或开发滞后的风险

技术配方是改性塑料的核心，不同客户因其产品差异对改性塑料性能的要求不同，掌握和不断研发独特的高性能改性技术配方是公司提升竞争力的关键。如果由于知识产权保护不利、竞争对手采取不正当竞争手段等原因导致公司的核心技术外泄，则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同时，若公司未能把握住客户的需求变化或行业发展的新趋势，保持产品、技术的持续升级，则可能在市场竞争中失去优势地位，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能力。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重约 91%，主要原材料占生产成本比重较大，当主要原材料价格上升 5%时，对主营业务成本预计影响 3 至 4 个百分点；当主要原材料价格上升 10%时，对主营业务成本预计影响 6 至 7 个百分点。如若主要原材料价格因宏观经济波动、上下游行业供需情况等因素影响而出现大幅波动，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客户集中风险

2021 年，公司前五名客户的销售金额合计占同期销售总额的比例为 40.56%，客户相对集中。若公司未来与主要客户的合作出现问题，或者公司主要客户的生产经营发生波动，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21 年,公司应收账款为 122,697.49 万元。2021 年公司应收账款金额相较 2020 年有所增长,若下游行业出现不利变动导致下游客户资金状况出现问题,导致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则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若下游行业出现不利变动导致下游客户资金状况出现问题,导致应收账款无法收回,则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存货跌价风险

2021 年,公司存货账面价值为 60,910.60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11.81%。公司主要根据下游客户的订单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不同客户、不同牌号产品的要求,公司会采用不同的产品配方以满足产品性能的要求。若公司因产品质量、交货周期等因素不能满足客户订单需求,无法正常销售,或者未来原材料和主要产品售价在短期内大幅下降,可能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将需要计提减值准备,进而影响公司利润水平。

3、资产负债率较高的风险

2021 年,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7.08%,资产负债率较高。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形成经营性负债金额较大,同时,由于公司自有资金无法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因此通过银行借款等债务融资方式筹集资金,导致负债规模处于较高水平。此外,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增长,公司通过新建产能实现生产规模的扩张,资本性支出增加的同时负债也相应增加。较高的资产负债率水平使公司面临一定的偿债风险,若公司经营资金出现较大缺口,将会对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性造成不利影响。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改性塑料行业属于市场化程度较高、竞争较为激烈的行业。行业中,来自国内外的竞争者众多,既有一批历史悠久、资金实力雄厚的国际巨头,又有数家具备一定规模且已登陆资本市场的国内企业。公司与巴斯夫、陶氏公司、金发科技等国内外竞争对手存在一定差距。随着产业整合的推进,行业将可能呈现规模、技术、资金实力全方位竞争的态势。市场竞争的加剧可能导致产品价格的大幅波动,进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2、下游家电、汽车等行业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应用领域广泛。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应用领域包括家电、汽车以及其他领域。该等行业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受宏观经济及自身行业周期的影响会产生波动。其中,家电领域受到宏观经济增速、居民消费升级等多项因素影响,汽车行业受到节能减排政策、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等多项因素影响。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应用领域广泛。公司主要产品的应用领域包括家电、汽车以及其他领域，该等行业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受宏观经济及自身行业周期的影响会产生波动。其中，家电领域受到宏观经济增速、房地产市场景气度、城镇化速度、居民消费升级等多项因素影响，汽车行业受到宏观经济增速、节能减排政策、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等多项因素影响。

如宏观经济出现滞涨甚至下滑，或者客户所在行业或其下游行业景气程度降低或产能严重过剩，则可能影响该等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导致公司产品销售价格或销售数量的下滑，公司业绩将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90,093.29 万元，同比增长 18.85%，在家电、汽车及其他细分领域市场的销售均实现稳步增长。公司不断稳固在家电领域的市场份额，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292,056.21 万元，同比增长 19.81%；汽车领域实现销售收入 106,064.06 万元，同比增长 24.70%，特别是报告期持续加大对新能源汽车相关材料的研发投入，公司成功进入国内外多家新能源车企供应链体系并实现批量供货；伴随着公司针对客户差异化需求的精准研发及产品市场应用的推广，公司在包括 5G 通讯、光伏、电子电气、安防、可生物降解等细分领域的产品应用场景不断增加，实现销售收入 66,643.22 万元，同比增长 64.50%。

同时，公司围绕现有主营业务，对包括可生物降解材料、特种工程材料以及弹性体材料等符合国家战略大方向和未来市场发展趋势的产品进行提前布局，逐步形成产品产业链一体化。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4,900,932,921.19	4,123,746,990.91	18.85
营业成本	4,438,354,078.76	3,499,731,914.19	26.82
销售费用	69,082,273.91	69,738,464.23	-0.94
管理费用	94,489,085.58	100,705,011.71	-6.17
财务费用	65,883,637.38	69,363,818.72	-5.02
研发费用	192,865,849.96	168,849,756.40	14.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974,286.65	-88,300,710.36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042,942.88	-79,693,058.64	474.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286,347.25	241,957,230.92	-4.41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公司主要产品收入保持持续增长。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上游原材料价格相较上年增长，公司单位材料成本较上年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服务费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利息支出减少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公司持续强化客户和供应商信用管理，优化客户结构，客户回款较为及时以及公司采购端增加票据结算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增加建设投入和投资普立思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490,093.29 万元，同比增长 18.85%，其中，家电领域实现收入 292,056.21 万元，同比增长 19.81%；汽车领域实现收入 106,064.06 万元，同比增长 24.70%；细分市场领域实现收入 66,643.22 万元，同比增长 64.50%。

2021 年度，公司全年发生主营业务成本 419,457.73 万元，比上年同期上升 23.37%，主要原因系：报告期内公司上游原材料价格相较上年增长，公司单位材料成本较上年增加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化工行业	464,763.49	419,457.73	9.75	15.70	23.37	减少 5.6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改性塑料	464,763.49	419,457.73	9.75	15.70	23.37	减少 5.6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东地区	262,351.90	235,226.64	10.34	25.53	33.65	减少 5.45 个百分点
华南地区	124,923.38	112,707.56	9.78	0.74	6.17	减少 4.61 个百分点
西南地区	29,975.35	28,245.76	5.77	-0.39	10.95	减少 9.63 个百分点
其他地区	47,512.86	43,277.77	8.91	23.05	33.73	减少 7.28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464,763.49	419,457.73	9.75	15.70	23.37	减少 5.6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在持续加大创新研发投入的基础上，密切关注市场需求变化情况，推动公司优势业务领域的产品迭代创新，拓展细分市场领域的市场份额。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聚烯烃系列	吨	281,094.75	274,317.73	13,934.35	8.65	13.71	27.57
聚苯乙烯系列	吨	67,751.14	65,973.48	3,422.02	3.84	3.75	30.43
工程塑料及其他塑料	吨	54,615.23	50,685.96	2,828.80	23.72	25.51	-13.76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化工行业	直接材料	381,499.63	90.95	306,730.40	90.22	24.38	
化工行业	直接人工	4,525.33	1.08	4,363.26	1.28	3.71	
化工行业	制造费用	33,432.77	7.97	28,893.64	8.50	15.7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	本期金额较上	情况说明

			(%)		成本比例 (%)	年同期变动比例 (%)	
改性塑料	直接材料	381,499.63	90.95	306,730.40	90.22	24.38	
改性塑料	直接人工	4,525.33	1.08	4,363.26	1.28	3.71	
改性塑料	制造费用	33,432.77	7.97	28,893.64	8.50	15.7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98,801.8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0.5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56,641.4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1.96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156,641.43	31.96	是
2	客户二	13,933.36	2.84	否
3	客户三	10,504.28	2.14	否
4	客户四	9,364.02	1.91	否
5	客户五	8,358.76	1.71	否
合计	/	198,801.85	40.56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客户五为本期新进入前五大客户。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22,194.5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8.1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69,187.57	15.93	否
2	供应商二	14,410.48	3.32	否
3	供应商三	14,224.73	3.27	否
4	供应商四	12,955.72	2.98	否
5	供应商五	11,416.02	2.63	否
合计	/	122,194.52	28.13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供应商四为本期新进入前五大供应商。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6,908.23	6,973.85	-0.94
管理费用	9,448.91	10,070.50	-6.17
研发费用	19,286.58	16,884.98	14.22
财务费用	6,588.36	6,936.38	-5.02

1、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 6.17%，主要系报告期内服务费减少所致。

2、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本期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4.22%，主要系报告期内加大研发投入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97.43	-8,830.07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04.29	-7,969.31	474.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28.63	24,195.72	-4.41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说明：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97.43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公司持续强化客户和供应商信用管理，优化客户结构，客户回款较为及时以及公司采购端增加票据结算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说明：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04.29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建设投入和投资普立思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说明：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3,128.63 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应收款项融资	45,871,756.20	0.89	63,241,257.98	1.47	-27.47	主要系报告期内增加票据贴现业务所致。
预付款项	95,256,526.16	1.85	50,071,644.16	1.16	90.24	主要系以预付方式支付的原材料采购额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2,442,605.79	0.05	5,763,906.53	0.13	-57.62	主要系收回押金保证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55,490,155.89	1.08	39,607,222.60	0.92	40.10	主要系本期购建资产的期末留抵税额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132,449,592.08	2.57	-	-	-	主要系本期新增投资普立思所致。
固定资产	1,085,782,777.36	21.06	851,016,349.50	19.74	27.59	主要系本期在建工程转入所致。
在建工程	257,549,753.08	4.99	180,583,018.68	4.19	42.62	主要系本期公司基建工程投入增加

						所致。
使用权资产	12,026,649.92	0.23	-	-	-	主要系本期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7,367,212.66	0.14	11,496,651.36	0.27	-35.92	主要系长期待摊费用摊销所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9,454,384.14	1.15	37,782,060.46	0.88	57.36	主要系本期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金额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635,112,160.03	31.71	1,132,875,429.03	26.28	44.33	主要系本期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票据	561,493,790.70	10.89	210,437,832.05	4.88	166.82	主要系本期采购端增加票据结算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35,320,169.99	0.68	49,768,001.51	1.15	-29.03	主要系上年末计提的奖金在本期发放所致。
应交税费	10,429,238.32	0.20	7,157,926.99	0.17	45.70	主要系本期应交企业所得税、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其他应付款	8,999,807.40	0.17	3,744,165.43	0.09	140.37	主要系本期押金保证金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022,472.61	0.70	101,228,588.40	2.35	-64.41	主要系本期归还到期借款所致。
长期借款	47,716,373.33	0.93	106,076,978.89	2.46	-55.02	主要系本期归还到期借款所致。
租赁负债	5,835,425.98	0.11	-	-	-	主要系本期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0,896,954.32	均系其他货币资金，包括票据保证金 163,500,764.59 元，信用证保证金 2,395,731.40 元,保函保证金 5,000,458.33 元
应收票据	22,812,494.68	为银行融资提供质押担保
应收款项融资	368,250.00	为银行融资提供质押担保
固定资产	655,903,347.72	为银行融资提供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177,564,738.77	为银行融资提供抵押担保
合 计	1,027,545,785.49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分析详见前述“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以及“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国家“十四五”发展规划明确提出“聚焦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技术、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加快关键核心技术创新应用，增强要素保障能力，培育壮大产业发展新动能”的要求。2021年1月，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发布《石油和化学工业“十四五”发展指南》（以下简称“指南”），《指南》中提到“石化行业在大力提升产业创新自主自强能力时，要尤其加快化工新材料产业发展。重点突破高端聚烯烃、工程塑料、高性能氟硅材料、高性能膜材料、电子化学品、生物基及可降解材料以及己二腈、高碳 α -烯烃共聚单体、茂金属催化剂等关键原料。重点优化提升聚碳酸酯、聚甲醛等工程塑料，特种树脂及可降解材料，碳纤维、对位芳纶等高性能纤维，全氟离子交换膜、高通量纳滤膜、锂电池用隔膜等膜材料产品性能”。

此外，2020年以来，国内禁塑、限塑政策频频发布，2020年1月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塑料污染治理的意见》；2020年7月国家发改委等9部门联合发布《关于扎实推进塑料污染治理工作的通知》，进一步限制了不可再生塑料的应用。可降解塑料因环保和使用体验度高成为替代一次性塑料的首选，在“碳达峰”、“碳中和”要求下，可实现碳循环平衡的生物基可降解塑料有望得到大力发展。

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关于“十四五化工新材料产业发展的战略和任务”的重点工作指导：开发5G通信基站用核心材料；聚砜、聚苯砜、聚醚醚酮、液晶聚合物等高性能工程塑料。

目前，我国新材料产业形成了“东部沿海集聚，中西部特色发展”的空间布局，另据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发布的《石油和化学工业“十四五”发展指南》中提出，至“十四五”末，我国化工新材料的自给率要达到75%，高端化工材料进口替代趋势愈加显著。

受益于国家社会经济的发展，对新材料的性能要求也越来越高，为应对“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国家大力发展新能源、环保等，要求配套的锂电池材料、太阳能电池材料、燃料电池材料等，环保节能材料要求同时具有良好使用性能和最佳的环境协调性，交通设备材料要求同时应用于汽车船舶和轨道交通等。

综上，在行业政策的大力推动下，改性塑料的用途愈加广泛，对改性塑料材料性能的要求也在不断提升，应用领域的持续扩展为行业内企业的持续发展带来机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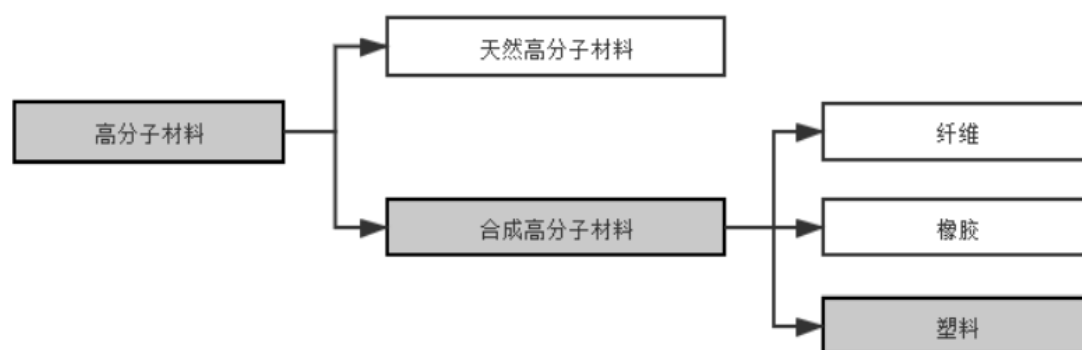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①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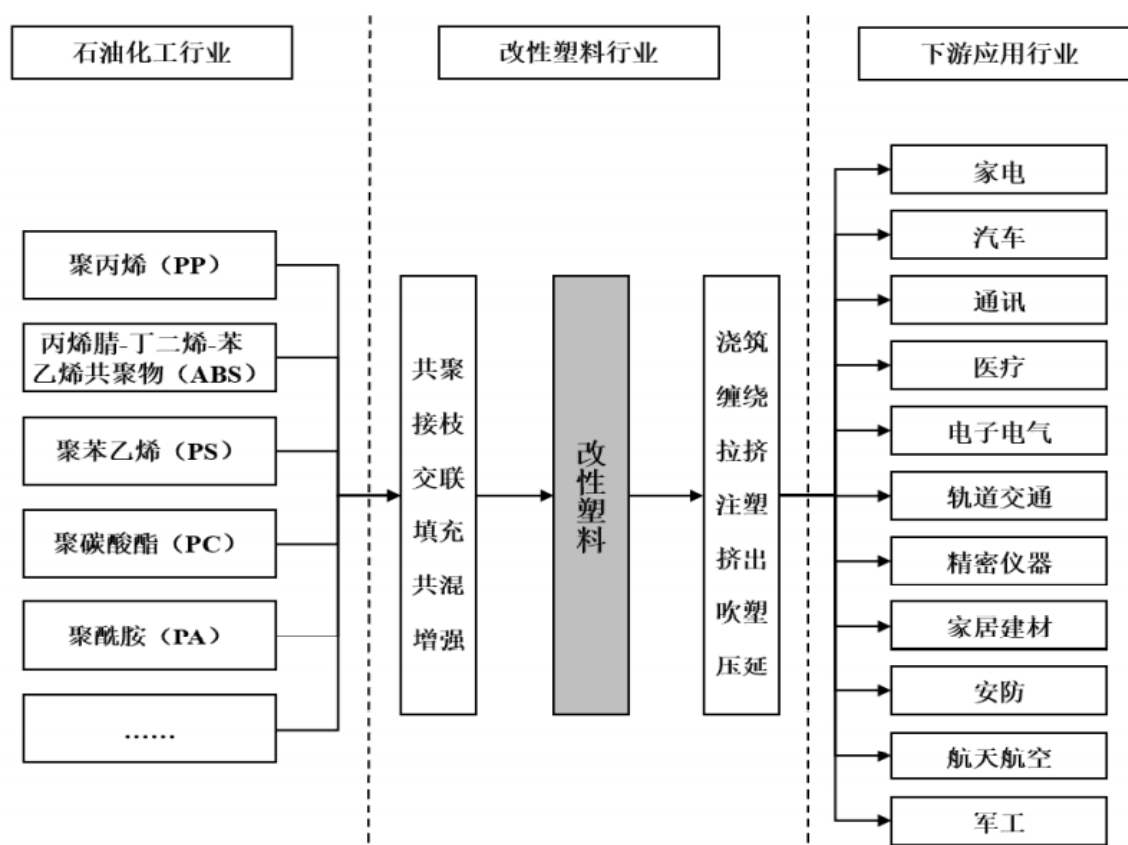
高分子材料按来源可以分为天然高分子材料和合成高分子材料。高分子材料具有许多与低分子化合物不同的宝贵性能，例如机械强度大、弹性高、可塑性强、硬度大、耐磨、耐热、耐腐蚀、耐溶剂等，使高分子材料具有非常广泛的用途。

天然高分子材料是存在于动物、植物及生物体内的高分子物质，可分为天然纤维、天然树脂、天然橡胶、动物胶等。合成高分子材料主要包括塑料、橡胶、纤维、粘胶剂及涂料，其中塑料、合成纤维和合成橡胶并称为三大合成高分子材料。合成高分子材料具有天然高分子材料所没有的或较为优越的性能，如较小的密度、较高的力学、耐磨性、耐腐蚀性、电绝缘性等，已经成为国民经济建设与人民生活必不可少的重要材料。



塑料作为三大高分子化合物之一，是由石油化工产业形成的各类树脂通过加聚或缩聚反应聚合而成，凭借质量轻、强度高、绝缘、透光、耐磨等特性，目前广泛应用于人类社会的各项生产活动。

高分子改性材料上游为石油化工行业，上游原材料一般是各种合成树脂以及各类添加剂和改性填充材料等，下游则主要覆盖家电、汽车、通讯、电子电气、医疗、轨道交通、精密仪器、家居建材、安防、航天航空、军工等领域。公司在产业链中的位置如下图所示：



改性塑料在阻燃性、强度、抗冲击性、韧性等方面的性能都优于通用塑料，下游应用领域广泛，包括家电、汽车、通讯、电子电气、医疗、轨道交通、精密仪器、家居建材、安防、航天航空、军工等领域。家电、汽车是其中最大的两个应用领域，同时，近年来随着技术进步和产品升级，其下游应用在不断拓展中。

I 家电市场

家电行业是改性塑料行业最重要的下游产业之一，改性塑料拥有出色的安全、无毒、节能环保、抗菌抗霉变等性能，能满足人们对家电轻量化、健康化的需求。改性塑料材料主要被用于制造家电的壳体、叶片、外饰等部件。随着经济快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快速提高，家电的国内市场迅速扩大。此外，我国家电业出口持续增长，在全球家电行业的地位持续提升，已成为我国全球化程度较高的行业之一。国内外市场需求促进着我国家电市场的蓬勃发展，同时带来上游改性塑料行业需求的快速增长。

II 汽车市场

改性塑料在汽车行业应用广泛且历史长远。随着汽车行业的发展，人们对汽车材料轻质、节能、环保等要求日益提高，改性塑料材料凭借其密度低、强度高、成型工艺性能良好的特点，在汽车内饰、外饰、电子电气以及动力总成等各方面均得到了广泛应用。

近年来，随着全球节能减排的趋势大增，新能源汽车及汽车轻量化已成为汽车行业整体的发展方向。特别是对于新能源汽车而言，重量的减轻意味着续航里程的增加。研究显示，燃油汽车整车重量每减轻 10%，燃油效率可提高 6~8%；每减少 100kg，百公里油耗可降低 0.3~0.6L，百公里二氧化碳排放量可减少约 5g；对纯电动汽车而言，整车重量降低 10kg，续航里程可以增加 2.5km。由于改性塑料材料本身密度低、强度高的特点，通过改性技术的进步从而逐步实现“以塑代钢”已成为汽车轻量化的主要技术路线之一，改性塑料材料的需求也持续上升。

III 通讯领域

5G 通信时代，从基站到各类终端设备，涉及的载体制件包括天线、连接器、滤波器、PCB 板等，均对所使用的材料提出了更高的性能要求。例如，基站天线包括天线罩、天线阵子、介质移相器等，不仅对材料低介电常数及低电磁波损耗性能要求较高，同时也要求材料具备耐候、抗菌的性能；PCB 材料则要求低介电常数材料同样具备耐高温的能力；而户外电源外壳材料要同时具备低介电、耐候、耐水解、耐高温等多种性能。随着通讯技术的不断发展和基础设施建设的大力推进，通讯基站配套材料的需求也将在近几年迎来爆发式增长，将为上游改性塑料材料带来巨大的发展机会。

IV 其他细分市场

除家电、汽车及通讯领域外，改性塑料材料凭借其轻量化、耐腐蚀、阻燃性、高强度、良外观等性能，已经越来越多的应用在社会各个领域。在健康防护领域，改性塑料可应用于食品包装、医疗防护等场景；在轨道交通领域，改性塑料可应用于内外饰、结构件以及缓冲材料；在家居建材领域，改性塑料也是卫浴、箱包、电动工具、安防设备等产品的重要组成部分；在航空航天、军工等领域，改性塑料同样有着广泛的应用。随着改性塑料材料性能的不断提升，应用领域也在持续扩展，为行业内企业的持续发展带来机遇。

②公司行业地位

作为国内改性塑料领域的龙头企业之一，公司经过多年的技术和市场经验积累，凭借扎实的研发实力、优良的产品质量和卓越的服务能力，在改性塑料行业已经具有了一定的品牌美誉度，市场份额及产量均位于国内同行业前列，公司在行业内具有一定的市场地位。与下游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产品的应用领域及主要客户情况如下：

在家电领域，公司客户范围涵盖了美的、TCL、海信、海尔、创维、奥克斯、飞利浦、惠而浦、松下、冠捷、BOE、惠科、博西华、长虹、LG、富士康、康冠及万和等国内外众多知名企业，占据行业领先地位。报告期，为响应国家碳中和战略，实现环保减排目标，同时也迎合家电产品外观绚丽多彩的设计风格，公司扩大研发投入，材料技术持续创新，大力推广 PCR 环保可回收材料、免喷涂材料等，已在家电全品类上应用推广，家电领域营收规模持续增长。

在汽车领域，公司产品凭借轻量化、低气味、低碳排放、智能座舱、精致美学的技术优势，在国内众多知名汽车企业的内外饰、电子电气以及动力总成等零部件方面均得到了广泛应用。公司客户包括上汽大众、一汽大众、上汽通用、长安福特、广汽本田、广汽丰田、比亚迪、吉利、长城、东风小康、奇瑞、江淮等知名汽车企业。

随着全球节能减排的趋势大增，新能源汽车及汽车轻量化已成为汽车行业整体的发展方向。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布局新能源汽车市场，全力推动新能源汽车的整车材料开发与推广，实现新能源领域营业收入快速增长。目前，公司已与多家国内外知名新能源车企展开了全方位深度合作，包括上汽大众、上汽通用、比亚迪、吉利、奇瑞、江淮等，产品已获准认可并应用于前述客户的多款新能源汽车。同时，公司也不断开拓新势力车企客户，与蔚来、小鹏、威马、金康、合众、零跑等国内外知名车企展开深入合作，并稳定批量供货。

在细分市场领域，公司通过在工程材料及特种工程材料的技术创新和下游市场拓展，与客户在材料应用特性、进口替代等方面开展深入合作，5G 通讯方面，公司的产品已通过华为、爱立信、京信、摩比及通宇等国内外知名企业的测试或认证，并已实现不同规模的供货；电子电气方面，公司与富士康、福斯罗、春风动力、三花等客户建立了良好客户关系，持续保持稳定供货；手机领域方面，公司与传音、中兴、闻泰、华勤、龙旗等多家手机主机厂及配套厂商开展合作并实现供货；光伏领域方面，公司已与多家行业头部企业开展合作，产品在隆基、晶澳、晶科、阿特斯、正泰已完成性能测试，目前正推进认证工作。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取得的授权发明专利 62 项，实用新型 37 项。参与起草、修订国家标准 14 项、行业标准 1 项、团体标准 4 项。此外，公司获得了多项国家级、省部级奖项，包括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安徽省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企业、行业级科技进步奖、安徽省专利奖优秀奖和长三角国际创新挑战赛技术需求奖等，公司综合竞争优势稳居行业前列。

2 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二）主要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	--------	---------	----------	----------

改性塑料	橡胶和塑料制品业	聚烯烃类、聚苯乙烯类以及工程塑料及其他类材料	家电市场、汽车市场、通讯领域以及其他细分市场	供需关系
------	----------	------------------------	------------------------	------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产品生产工艺流程图如下：



公司主要生产工序主要包括以下 7 个步骤：

序号	操作	说明
1	配料投料	根据不同产品的配方，将相应原料、辅料进行分料、摆料、投料。
2	计量	根据配方的配比，采用计量称对不同原料进行计量。
3	熔融挤出	混合后的物料通过计量称喂入挤出机，实现物料的熔化和混合，形成均一熔体，熔体经挤出机口模挤出，形成一定直径的料条。
4	水冷定型	挤出后的料条，经循环水冷却系统后冷却定型。
5	切粒	冷却定型后的料条，去除水份后送入切粒机中进行切粒，获得需要的塑料颗粒。
6	烘干均化	塑料颗粒输送到成品罐中，在搅拌桨的作用下进行均化，降低外观和性能波动。
7	包装入库	均化后的塑料颗粒，按照外观要求和重量要求进行包装，由品质完成检查方可入库。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合肥基地	223,000 吨	90.68			
重庆基地	54,000 吨	79.04			

广东基地	129,000 吨	93.14			
安庆基地			300,000 吨	25,151.20	一期产能已于 2022 年 1 月投产，二期产能预计于 2023 年 6 月投产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重庆基地新增 6 条产线，预计在报告期内增加产能 1.2 万吨；
- 2.报告期内，合肥基地新增 2 条产线，预计在报告期内增加产能 0.5 万吨。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树脂原料	外部采购	电汇、票据	18.37	302,802.24 吨	288,378.31 吨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原材料的价格整体相比较 2020 年有所上升，材料成本的上升对公司利润带来一定的不利影响。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电	外部采购	电汇	4.71	15,630.49 万千瓦时	15,630.49 万千瓦时
水	外部采购	电汇	-2.55	49.63 万吨	49.63 万吨

主要能源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主要能源价格变动未对公司营业成本产生显著影响。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以下全资子公司及参股子公司：

1、普立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于 2021 年 5 月与芜湖润安兴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陈学思、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朗润资产、孙小红、边新超、刘焱龙共同出资设立普立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布局公司上游产业链生物基可降解原料。公司出资 12,200 万元，持股比例 33.89%，注册资本 36,000 万，主要从事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制造与销售。

2、会通中孚新材料有限公司：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会通中孚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主要从事弹性体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全称	经营范围	注册资本 (万元)	总资产 (万元)	净资产 (万元)	营业收入(万 元)	净利润 (万元)
会通新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从事改性塑料的技术开发和技术咨询	500	3,009.08	661.42	2,286.04	200.62
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	从事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30,000	234,040.53	49,785.82	309,153.25	3,912.25
重庆会通科技有限公司	从事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0,000	45,417.03	14,662.56	44,550.35	-639.90
合肥会通科技有限公司	从事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2,000	38,081.66	2,699.50	47,021.43	187.12
安庆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从事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4,000	41,550.44	13,958.43	1,827.84	13.07
合肥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	从事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5,000	47,778.97	8,349.99	78,240.39	359.31
佛山市顺德区美融新材料有限公司	从事改性塑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15,000	42,106.35	8,791.08	4,823.29	125.96
会通中孚新材料有限公司	从事弹性体材料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5,000	-	-	-	-
普立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从事生物基材料技术研发、生产和销售；货物进出口等	36,000	43,178.47	38,333.49	157.98	3,083.49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改性塑料行业具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十四五”是我国产业战略转型的关键时期，作为“十四五”的开端之年，2021年新材料开始走向高速发展阶段。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于2021年5月发布的《化工新材料产业“十四五”发展指南》中明确指出，要加大大国内化工新材料产业的研发投入和科技成果转化力，要求至“十四五”末，我国化工新材料的自给率要达到75%。

(2) 改性材料行业在科技创新方面的发展情况

改性塑料下游应用行业众多，需求多样化、产品定制化特点显著。随着下游各行业的科技创新和产业升级，对改性塑料的技术发展提出了更高要求。

(3) 可生物降解材料已成为行业新业态

人类社会在经历了“以塑料代替金属、木材”的阶段后，目前正处于“以可降解材料代替不可降解塑料”的发展阶段。从原料端对不可再生资源的依赖程度、塑料制品处置时造成的污染情况等方面综合考虑，可生物降解材料是能够替代传统塑料的一种绿色环保材料。

欧美等发达国家的“限塑禁塑”政策出台时间较早，可生物降解材料行业的起步时间较早；在国内，可生物降解材料行业的早期业务以进口关键原料进行材料生产及下游制品制造为主；由于制品价格偏高，难以在国内形成规模化的终端应用市场，因此制品主要销往国外市场。但是，随着我国环保政策的陆续出台以及近年对“限塑禁塑”时间表的明确，国内终端应用市场得以成型并进一步发展，可生物降解材料在我国的应用和发展得到了极大的拓展。

除了政策对行业的影响，国内企业在可生物降解材料生产技术上的不断突破，为这一行业在国内的自主可控发展扫除了技术上的障碍和关键原料对国外依赖的隐患。自此，我国可生物降解塑料材料具备了形成“原料生产—制品加工—产品应用—废弃物降解”的全产业链的基础，极大地推动了可生物降解材料在我国的应用。

(4) 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通信、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技术的快速发展，智能家居、光伏、新能源汽车等新兴行业的兴起，下游市场对材料性能要求将不断提升。目前我国的高端改性塑料特别是特种工程材料对外依存度仍然比较高，进口替代趋势愈发显著，具有低密度、高刚性、高韧性、高温、低挥发性的高端改性塑料产品的应用会越来越广。

新兴行业的市场需求也会催生更多的高品质改性塑料需求，改性塑料行业创新发展力度将会持续增加，高标准要求和差异化的高端改性塑料应用需求将快速增长。同时，应用需求的增长也推动着改性技术的发展，除了传统的增强、阻燃等技术的持续发展，复合改性技术、特殊功能化、合金协同应用技术也在不断增加，改性塑料产业呈现改性技术多元化、通用塑料工程化、工程塑料高性能化等趋势。

我国的“禁塑令”持续升级，政策密集推行，以及“双碳”战略目标，市场对可生物降解材料的需求日益增加，国内可降解塑料产量难以满足市场需求，我国可降解塑料未来市场空间巨大。

除此以外，受社会环保意识的提升和国家政策的引导，市场对环境友好、低碳节能、可回收可降解的改性塑料需求也在不断提升，高性能环保改性塑料的市场需求在不断提升，特别是低气味、免喷涂等技术要求可能会覆盖整个产业链的上下游。随着我国的制造产业对供应链的建设愈发重视，要求供应链稳定、可靠，强调自主可控，这也为我国的改性塑料产业创造了新的机遇，随着市场机遇和国家产业的支持，我国改性材料产业将再上新台阶，出现一批可以和国际大型企业匹敌的优秀企业。同时，技术同质化、缺乏自主研发能力、产品品质低劣的企业也将面临被市场逐步淘汰的局面，产业集中度逐步提高将成为整体趋势。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秉承“创新材料，成就客户，为人类创造绿色生活”的企业使命，针对低散发材料、增强复合材料、高稳定阻燃材料、免喷涂材料、健康防护材料、特色功能材料、可生物降解材料、特种工程材料等产品自主研发形成了独特的核心技术体系。公司以“成为新材料行业领导者，受人尊敬的技术性企业”为愿景深耕改性塑料行业，已成为国内改性塑料领域的龙头企业之一。

未来三至五年，公司将抓住国家国内大循环战略、碳中和战略及产业链安全战略等重大战略机遇，围绕国家战略产业发展需要和国外垄断的“卡脖子”材料方向，坚持内涵增长和外延拓展双轮驱动战略，保障公司可持续快速发展，致力于成为国际领先的材料整体解决方案提供商。

一方面，公司将持续加大技术创新投入和核心技术突破，完善前沿技术研究、应用技术开发和基础研究相结合的研发体系，通过自主创新和对外合作双轮驱动，充分利用和整合内外部资源，加强与科研院所、高校的技术合作。同时，通过高附加值新产品线的有效布局，产品结构和市场结构的调整优化，资产运营效率和组织效率的提升改善，并抓住国家经济转型升级所带来的进口替代机遇和消费升级带来的新增需求，积极拓展新兴市场，实现持续高质量有效增长。

另一方面，公司将采用更加灵活的机制打造创业创新孵化及外延拓展平台，紧密跟踪全球前沿技术和行业中长期重大产业创新机遇，以填补国内技术空白为目标，重点关注符合社会 and 行业发展趋势、市场容量大、具备全产业链整合基础和高附加值的材料领域，通过自主创新、战略合作和兼并收购等多种方式，打造产业链整合能力强、技术领先的企业。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公司将围绕现有业务做强做大、高附加值新产品线孵化以及产业链一体化布局的战略目标开展经营业务。

针对现有业务，不断加强公司产品和平台建设，实现老产品升级迭代、新品紧跟市场趋势快速开发、基础研究钻研难点、聚焦新领域快速布局产品线、强化技术开发平台建设等目标，传统市场做强做深，新兴市场做强做全。

针对高附加值新产品线孵化业务，围绕数字智能、节能环保、新能源和医疗健康四大战略领域，聚焦“卡脖子”特种新材料和新赛道方向，积极整合资源进行高附加值新产品孵化落地，聚焦碳中和和构建“缩聚-改性”一体化平台进行布局。

聚焦现有业务产业链，开展一体化布局，通过兼并收购与对外合作方式，支撑公司战略目标。

同时，2022年，公司将进一步强化组织能力建设，推动精益制造、加快周转效率、加强供应链体系建设、强化企业文化建设及激励机制建设等，全面提升公司的组织能力及运营效率。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循《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企业内部控制基本制度》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治理的最新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和执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报告期内，公司整体运作规范，独立性强，信息披露规范，公司治理实际情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一) 规范运作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建立健全了符合上市公司治理规范性要求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和《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层的权责范围和工作程序，在报告期内，遵守规则，主动适应监管要求，协同公司各部门，健全完善公司治理，明确公司治理各层级的职责权限和履职要求，建立了规范的上市公司治理体系。

（二）股东大会运作情况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切实保证股东大会依法规范地行使职权。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 次，临时股东大会 3 次。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保证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与关联股东的关联交易审批事项，关联方均回避表决。公司聘请专业的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对会议召集、出席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项出具法律意见，确保股东大会的规范运作。

（三）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运作情况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对董事会的权责和运作程序做了具体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 9 次董事会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各位董事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职责和义务。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依法开展工作，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参加有关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促进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 4 个专门委员会，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各委员会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要求。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均严格按照相应相关工作细则开展工作，并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中发挥了其专业性作用。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7 次专门委员会会议，各委员会全体委员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均亲自出席会议，没有委托出席或缺席情况，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许多宝贵的专业性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四）监事会运作情况

公司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以规范监事会的运作，确保监事会履行全体股东赋予的职责。监事会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了有效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 9 次监事会会议，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召开、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

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设监事 3 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事按相关规定，出席监事会，并列席或出席了公司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履行了全体股东赋予的职责，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情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等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对公司内部管理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内部控制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中国内部审计准则》、《内部审计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章程》，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指引文件，并对相关管理制度、管理流程进行梳理优化，以便提高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动精细化管理，提高运营效率，不断强化内控制度建设，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分权清晰、责任明确、激励有效的管理机制，公司进一步完善业务流程，实现业务经营的信息化和信息系统的集成化，持续加强风险预测、评估和控制机制建设，提高风险管理水平，有效防范和控制风险。按照权责明确、结构合理、责任与权利对等的原则，建立了涵盖生产研发、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信息披露、内部审计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构成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公司总部设置审计管理中心作为专职内部审计机构，配置一定数量的专职内部审计人员，并按公司发展规划，已逐步建立多层次、多功能的审计监督体系。公司审计中心总监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独立、客观地行使职权，不受其他部门或者个人的干涉，保证内部控制的独立性。

（六）信息披露的履行情况

公司建立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并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报告期内，公司按时披露定期报告及临时公告，使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保障中小股东知情权，充分维护投资者利益。

（七）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报备制度》等规定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及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做好登记，并按照监管要求将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报送备案。公司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在定期报告、临时公告编制过程中及重大事项筹划期间，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信息保密义务。

（八）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致力于构建企业和谐的发展环境，正确处理好与投资者的交流互动关系。报告期内，公司通过信息披露、接待投资者热线、来邮、来访、e 互动平台等措施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1 月 2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21-008	2021 年 1 月 26 日	本次会议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5 月 1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21-025	2021 年 5 月 15 日	本次会议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 年 6 月 1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21-036	2021 年 6 月 19 日	本次会议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 年 6 月 2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公告编号：2021-037	2021 年 6 月 26 日	本次会议各项议案均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包括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及 3 次临时股东大会，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公司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确保所有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和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

同时，对中小投资者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均对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通知、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执行。股东认真履行股东义务，依法行使股东权利，产生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健益	董事长	女	44	2017年11月2日	2024年1月24日	14,928,571	14,928,571	0	/	194.59	否
方安平	董事、总经理	男	39	2019年12月24日	2024年1月24日	10,653,038	10,653,038	0	/	154.33	否
李荣群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8	2017年11月2日	2024年1月24日	6,857,143	6,857,143	0	/	100.53	否
吴江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39	2017年11月2日	2024年1月24日	0	0	0	/	61.16	否
杨勇光	董事、财务总监	男	40	2019年12月24日	2024年1月24日	0	0	0	/	78.64	否
王灿耀	董事	男	41	2021年1月25日	2024年1月24日	4,565,588	4,565,588	0	/	86.77	否
高波	董事(离任)	男	49	2017年11月2日	2021年1月24日	0	0	0	/	-	否
张瑞稳	独立董事	男	58	2021年1月25日	2024年1月24日	0	0	0	/	6.00	否
张大林	独立董事	男	54	2021年1月25日	2024年1月24日	0	0	0	/	5.50	否
王丛	独立董事	男	45	2017年11月	2024年1月	0	0	0	/	6.00	否

单位：股

徐劲科	独立董事 (离任)	男	49	2017年11月2日	2021年1月24日	0	0	0	0	/	0.50	否
宋海燕	监事会主席	女	54	2017年11月2日	2024年1月24日	0	0	0	0	/	53.96	否
李玉兰	职工代表 监事	女	44	2017年11月2日	2024年1月24日	0	0	0	0	/	19.14	否
刘刚	监事	男	32	2017年11月2日	2024年1月24日	0	0	0	0	/	-	否
钟理明	副总经理	男	45	2017年11月2日	2024年1月24日	3,600,000	3,600,000	0	0	/	87.75	否
任东方	核心技术 人员(离 任)	女	54	2019年7月	2021年2月26日	0	0	0	0	/	13.15	否
周海	核心技术 人员	男	40	2019年7月	/	0	0	0	0	/	81.01	否
吴掇	核心技术 人员	男	36	2019年7月	/	0	0	0	0	/	36.04	否
闫溥	核心技术 人员	男	40	2019年7月	/	0	0	0	0	/	31.31	否
卢健体	核心技术 人员	男	38	2019年7月	/	0	0	0	0	/	36.44	否
韩春春	核心技术 人员	男	36	2019年7月	/	0	0	0	0	/	52.08	否
合计	/	/	/	/	/	40,604,340	40,604,340	0	0	/	1,104.90	/

主要工作经历

姓名

李健益
2000年7月至2008年6月，历任美的集团厨具事业部营销管理专员、饮水设备事业部绩效管理主任专员、整体厨卫事业部人力资源经理、整体厨卫事业部营运与人力资源总监；2008年6月至2010年5月，任佛山市顺德区百年科技有限公司营运与人力资源总监；2010年5月至2017年11月，任合肥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7年11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方安平	2004年6月至2005年4月，任江西省药物研究所人事主管；2005年4月至2008年6月，历任美的集团饮水设备事业部人力资源部人力资源专员、整体厨卫事业部人力资源源主任专员；2008年6月至2015年6月，历任合肥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行政与人力资源部副总监、市场与营运支持部部长；2015年6月至今，任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2019年7月至今，任公司总经理；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李荣群	2002年7月至2004年4月，历任锐科（无锡）科技有限公司质量经理、生产经理、工程经理；2004年4月至2010年6月，历任上海锦湖日丽塑料有限公司质量经理、研发经理、技术总监；2010年6月至2013年6月，任合肥会通中科材料有限公司技术品质部部长；2013年6月至2017年11月，任合肥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7年11月至2019年7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9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吴江	2004年4月至2005年3月，任安徽梦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会计；2005年3月至2010年4月，任佛山市顺德区百年同创塑胶实业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10年5月至2017年10月，任合肥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部长；2017年11月至2019年7月，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9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杨勇光	2004年7月至2013年3月，历任美的集团电机事业部会计、成本经理、派驻合资公司财务负责人；2013年3月至2016年3月，任阿波罗（中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财务总监；2016年4月至2018年1月，任佛山市德方纳米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8年1月至今，任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年7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2019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王灿耀	2008年7月至2014年3月，任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14年4月至2018年12月，任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研发总监；2018年12月至今，任公司研发总监，2021年1月25日至今，任公司董事。
高波	1993年8月至2000年10月，任芜湖市轻工工艺品进出口公司单证储运部经理；2000年10月至2004年9月，任美的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会计；2004年9月至2010年7月，任美的集团资金中心分部经理；2010年7月至2016年4月，任美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资金中心分部总监；2012年至2016年4月，兼任美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16年4月至今，历任合肥易钧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合肥易钧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苏州高迈新能源有限公司董事、合肥中肃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合肥易钧财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安徽博一流体传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1月至2021年1月24日，任公司董事。
张瑞稳	1985年7月至1987年9月，任淮南矿业学院教师；1990年3月至1999年1月，历任安徽理工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师、副教授；1999年1月至今，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管理学院副教授。2017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还担任合肥医工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张大林	1993年7月至今，历任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前身为安徽对外经济律师事务所）律师、副主任、创始合伙人暨管理合伙人。2021年1月25日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还担任瑞鹤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王丛	2007年8月至2016年8月，历任香港中文大学金融学助理教授、副教授；2016年9月至2018年6月，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金融学教授；2018年6月至今，任深圳高等金融研究院副院长、金融学教授。2017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目前还担任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和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徐劲科	1995年7月至1997年5月，任上海建工集团材料公司科员；1997年5月至2001年4月，历任上海市光大律师事务所律师助理、律

	<p>师；2001 年 4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上海和华利盛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律师；2015 年 4 月至今，任北京大成（上海）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律师。现任中国科技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和傲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家公司的独立董事。2017 年 11 月至 2021 年 1 月 24 日，任公司独立董事。</p> <p>1999 年 10 月至 2000 年 7 月，历任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财务分析岗、广东美的模具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00 年 7 月至 2010 年 5 月，任佛山市顺德区百年科技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8 年 7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合肥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监事；2010 年 6 月至 2013 年 11 月，任合肥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3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无锡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与运营部部长；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无锡会通轻质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2017 年 4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合肥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审计总监。</p>
宋海燕	<p>2003 年 9 月至 2005 年 11 月，任新疆都市报社记者、编辑；2006 年 4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佛山市顺德区百年同创塑胶实业有限公司企业文化专员；2010 年 5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合肥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文化行政主任专员；2012 年 4 月至 2013 年 4 月，任合肥市百年模塑科技有限公司文化主任专员；2013 年 5 月至 2015 年 10 月，任合肥会通节能材料有限公司文化主任专员；2015 年 11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合肥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文化主任专员、监事；2017 年 11 月至今，历任公司文化主任专员、文化行政经理，职工代表监事。</p>
李玉兰	<p>2013 年 7 月至 2015 年 3 月，任北京弘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5 年 4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江苏滴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经理；2017 年 4 月至今，任合肥高新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经理，并兼任相关被投资公司董事或监事。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监事。</p>
钟理明	<p>1998 年 6 月至 2001 年 11 月，任福建省汽车工业集团公司职员；2001 年 11 月至 2007 年 10 月，任东南（福建）汽车工业有限公司经理；2007 年 10 月至 2009 年 3 月，任福州丹诺西诚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2009 年 3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福州华联汽车配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3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合肥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7 年 11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p>
任东方	<p>1989 年 7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中国石化总公司岳阳石油化工总厂研究院开发工程师；2000 年 1 月至 2002 年 1 月，任广州花都科苑工程塑料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02 年 1 月至 2008 年 1 月，任南京聚隆工程塑料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8 年 1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广州科苑新型材料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0 年 3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合肥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总工程师；2017 年 11 月至 2021 年 2 月，任公司总工程师。</p>
周海	<p>2011 年 6 月至 2017 年 11 月，历任合肥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材料开发工程师、材料开发主任工程师、创新材料开发部部长；2017 年 11 月至今，历任公司创新材料开发部部长、汽车通用材料研发部部长、技术中心汽车研发部总监。</p>
吴掇	<p>2014 年 6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合肥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研发经理；2017 年 11 月至今，历任公司家电材料研发部部长、创新材料开发部副部长、创新材料开发部总工。</p>
闫溥	<p>2010 年 6 月至 2017 年 11 月，历任合肥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汽车材料开发工程师、汽车材料研发经理、创新材料开发部经理；2017 年 11 月至今，历任公司创新材料开发部经理、汽车通用材料研发部主任工程师、汽车通用材料研发部副部长、汽车材料开发部高级经理。</p>
卢健体	<p>2010 年 8 月至 2012 年 12 月，任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3 年 1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研发主任工程师；2019 年 1 月至今，任公司工程材料研发部部长。</p>

韩春春	2017 年 7 月至 2017 年 11 月，任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材料开发工程师；2017 年 11 月至今，历任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材料开发工程师、会通股份家电材料研发部副部长、会通股份家电通用材料研发部副总监。
-----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吴江通过泰安聚道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857,143 股，本年度持股数未发生增减变动。

公司监事会主席宋海燕通过泰安聚道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2,349,580 股，本年度持股数未发生增减变动。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杨勇光通过泰安圆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913,112 股，本年度持股数未发生增减变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任东方（离任）通过泰安聚道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252,101 股，本年度持股数未发生增减变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周海通过泰安聚道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302,521 股，本年度持股数未发生增减变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吴探通过泰安聚道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100,840 股，本年度持股数未发生增减变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闫溥通过泰安聚道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100,840 股，本年度持股数未发生增减变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卢健体通过泰安圆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76,093 股，本年度持股数未发生增减变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韩春春通过泰安圆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83,751 股，本年度持股数未发生增减变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荣群	普立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5月	/
杨勇光	普立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5月	/
高波	合肥易钧财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年12月	/
	合肥易钧财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8年9月	/
	苏州高迈新能源有限公司	董事	2017年4月	/
	合肥中肃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9年12月	/
	安徽博一流体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1月	/
张瑞稳	中国科学技术大学	副教授	1999年1月	/
	合肥医工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2月	/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11月	/
	苏州市世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1月	/
	文一三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12月	/
王丛	深圳高等金融研究院	副院长、教授	2018年6月	/
	上海宝信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4月	/
	深圳市和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5月	/
张大林	安徽天禾律师事务所	管理合伙人	1993年7月	/
	瑞鹄汽车模具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2月	/
徐劲科	重庆睿仁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董事	2010年5月	/
	中国科技出版社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年2月	/
	傲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年7月	/
	上海虔意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1月	/

刘刚	合肥高新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投资经理	2017年4月	/
	安徽精科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2月	/
	合肥邦诺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4月	/
	卓智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1月	/
	安徽高梵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9年3月	/
	合肥先端晶体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7年12月	/
	合肥学术猫传媒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7月	/
	合肥中航天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9月	/
	安徽隼波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2月	/
	合肥矽景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9年2月	/
	合肥更鼓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9月	/
	博侃电气（合肥）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0月	/
	威视芯半导体（合肥）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6月	/
	富芯微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7月	/
	合肥安高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9月	/
	安徽省一一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1月	/
	合肥司南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	2019年10月	/
	合肥中恒微半导体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月	/
	合肥科盛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3月	/
	泰瑞数创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10月	/
	安徽中科元贞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20年9月	/
阿基米德半导体（合肥）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1月	/	
合肥珞珈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11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和方案进行研究和审查,负责制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执行;董事、监事的薪酬方案由董事会批准后提交股东大会通过后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担任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根据其在公司的具体任职岗位领取相应报酬,不领取董事、监事职务报酬;独立董事享有固定数额董事津贴,随公司工资发放,其他董事、监事不享有津贴;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两部分构成,其中基本薪酬系高级管理人员根据职务等级及职责每月领取的基本报酬,绩效薪酬以季度及年度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完成目标的考核情况核发。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内容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854.87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350.56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健益	董事长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方安平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李荣群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吴江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杨勇光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王灿耀	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高波	董事	离任	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张瑞稳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张大林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王丛	独立董事	选举	董事会换届选举
徐劲科	独立董事	离任	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
宋海燕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选举
李玉兰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选举
刘刚	监事	选举	监事会换届选举
方安平	总经理	聘任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公司总经理
李荣群	副总经理	聘任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钟理明	副总经理	聘任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杨勇光	财务总监	聘任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公司财务总监

吴江	董事会秘书	聘任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任东方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个人原因申请辞职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三十三次会议	2021年1月7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向全资子公司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以及《关于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1年1月2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以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1年4月16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续聘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议案》、《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0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以及《关于召开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1年4月28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事宜的议案》、《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以及《关于召开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1年6月9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议案》以及《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1年8月30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以及《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1年9月15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以及《关于调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与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1年10月29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1年11月21日	审议通过了《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21年9月30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李健益	否	9	9	3	0	0	否	4
方安平	否	9	9	2	0	0	否	4
李荣群	否	9	9	2	0	0	否	4
吴江	否	9	9	2	0	0	否	4
杨勇光	否	9	9	2	0	0	否	4
王灿耀	否	8	8	6	0	0	否	4
张瑞稳	是	9	9	8	0	0	否	4
张大林	是	8	8	8	0	0	否	4
王丛	是	9	9	9	0	0	否	4

高波（离任）	否	1	1	1	0	0	否	0
徐劲科（离任）	是	1	1	1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7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张瑞稳, 王丛, 吴江
提名委员会	张大林、王丛、李健益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大林、张瑞稳、李健益
战略委员会	李健益、方安平、王丛、张瑞稳、张大林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4 月 5 日	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3、《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 以上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无
2021 年 6 月 30 日	审议如下议案: 1、《关于审议公司内部审计中心提交的<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与收款内控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 勤勉尽责, 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 以上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无

2021 年 8 月 27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2、《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以上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无
2021 年 10 月 29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全体委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以上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无

(3).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1 月 4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3、《关于提名公司总经理的议案》；4、《关于提名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5、《关于提名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6、《关于提名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提名委员会全体委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以上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无

(4).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4 月 15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20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以上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无

(5). 报告期内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 年 4 月 28 日	审议如下议案：1、《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则的要求开展工作，勤勉尽责，	无

		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建议，以上议案获得一致通过。	
--	--	------------------------	--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3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79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73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人员	252
销售人员	210
技术人员	214
研发辅助人员	214
生产制造人员	843
合计	1,73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学历	548
大专	278
大专及以下	907
合计	1,73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为有效支撑公司发展战略，更好的吸引、保留与激励人才，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员工薪酬管理体系。根据人员类别差异，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员工薪酬管理体系，制定了《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公司薪酬管理办法原则主要包括：

1、相对公平原则：根据岗位价值确定工资水平，体现薪酬的公平性。同时，关注市场，确保核心人才收入水平的市场竞争力。

2、利益共享原则：员工收入与公司经营业绩挂钩，企业业绩越好，员工收到的利益分享越多。

3、业绩导向原则：公司每年依据业绩达成结果进行差异化调薪，让员工得到合理回报。

同时，公司建立了丰富的福利管理制度，社保、公积金、免费宿舍、餐费补助、年度旅游、带薪年假等福利全员覆盖，充分提升员工积极性和稳定性，保障公司的持续发展。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新员工入职培训管理办法》、《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培训管理办法》，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以及人才发展目标，采用外引内培的形式，专业人才从外部引进行业内顶尖的人才，优秀干部从企业内部培养。

针对不同职群以及不同的岗位，有针对性的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制造中心 O 类员工培训，由制造中心人力资源统筹。非制造中心 MP 类员工，由人力资源管理中心统筹。公司根据战略目标、经营目标和岗位技能要求，制定年度培训计划，针对不同层面不同岗位的员工组织开展合适的培训内容，进一步提高员工综合素质，使公司培训可以有序、有效开展，推动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不断优化培训内容，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469,650 小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10,156,534.63 元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现金分红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明确了利润分配的原则及形式、现金分红政策、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机制和程序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等事项。

2、 利润分配预案执行情况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2021 年 6 月 18 日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 2021 年度资金安排和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等因素，充分考虑公司规划及发展需要等实际情况，决议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59,283,63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 2020 年度现金股利 1.00 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 45,928,363.20 元，占当年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5.21%。2020 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方案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实施完毕。

3、 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15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59,283,632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889,254.48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

红金额占公司当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12.75%。本次利润分配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该利润分配方案需经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薪酬方案，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制度的规定，为了进一步强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促进公司提升工作效率及经营效益，依据公司所处的行业、规模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报告期内，公司根据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目标达成情况以及个人绩效差异上下浮动。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要求建立的内控管理体系基础上，结合行业情况及企业经营实际，对内控制度进行持续完善与细化，结合公司在研发管理方向与供应链管理方向的实际现状与未来发展的需要，同步展开多维度的内部创新优化管理，提高企业决策效率，全面提升企业现代管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专利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预算管理制度》、《应付预付账款管理办法》和《反舞弊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健全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达到了内部控制预期目标，保障了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并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天健审（2022）1821 号），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已构建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和评价体系，符合《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并在经营活动中予以执行，在所有重大决策方面满足了风险有效控制的要求。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子公司合肥会通科技有限公司、会通中孚新材料有限公司、安庆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重庆会通科技有限公司、会通新材料（上海）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经营行为，加强内部管理。公司结合行业特点和业务拓展实际经营情况，通过经营管理、人事和薪酬管理、财务管理、重大事项报告和审议、审计和监督等多方面，对子公司进行管理和约束，以此保护公司和各投资人的合法权益，确保各子公司规范、有序、健康发展。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1 年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8 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 ESG 工作。报告期内，公司秉承着“为人类创造绿色生活”的理念，切实履行社会责任，严格遵守上市公司各项管理制度，持续完善环境、社会和企业治理各项工作，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1、 高度重视股东权益保护，充分保障股东权益

公司遵循《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权责分明、各负其责、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维护了出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召开股东大会 4 次、董事会 9 次、各专门委员会共计 7 次、监事会 9 次，会议的召集、审议事项、表决程序及决议公告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积极做好信息披露工作，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通过投资者说明会、E 互动等方式提高公司透明度，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搭建公司管理层与投资者沟通桥梁，公平对待所有股东，依法保障广大投资者知情权，确保股东享有各项合法权益。

同时，公司重视为股东创造价值，注重回报股东和社会，报告期内，公司基于《公司章程》，结合实际情况，持续建立健全利润分配相关体系，进一步完善公司持续、科学、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广大投资者。

2、 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工作，建立健全三会治理及内控制度

为保障各治理主体决策程序依法有效合规开展，公司在充分发挥《公司章程》在企业治理中基础作用的同时，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为明确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权责和保障各治理主体科学决策提供了有效的制度依据。公司始终尊重决策程序严肃性，重大决策均在召开会议程序、议案提交程序、议案形式、会议组织程序、议案审议程序、议案表决程序方面切实做到了规范运作，做到各治理主体对重大事项应议尽议，确保决策程序规范有序。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指引等相关文件要求，对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管理流程进行梳理优化，以便提高公司的风险防范能力和规范运作水平，报告期内，公司陆续修订了《专利管理办法》、《资金管理办法》、《预算管理制度》、《应付预付账款管理办法》和《反舞弊管理制度》等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不断完善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设置审计管理中心作为专职内部审计机构，配置一定数量的专职内部审计人员，逐步建立多层次、多功能的审计监督体系，审计管理中心在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领导下，独立、客观地行使职权，不受其他部门或者个人的干涉，保证内部控制的独立性。公司按照权责明确、结构合理、责任与权利对等的原则，建立了涵盖生产研发、财务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信息披露、内部审计等方面的内部控制制度，构成了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

3、重视环境生态保护，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

ESG 为一项综合性、长效性工作，公司将其列为公司重点工作，调配资源，予以持续关注和全力推进，并高度重视环境生态保护。公司积极贯彻“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绿色发展理念以及国家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目标及相关政策文件。

在环保设施建设方面，报告期内，公司新增环保投入 397.48 万，其中，安庆会通新建环保设备旋流喷淋塔、滤筒除尘器、污水处理站等，重庆会通新建环保设备滤筒除尘器、水喷淋塔+活性炭吸附装置、隔油池、固废暂存间等。环保设施的建设确保了公司污染物排放指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制度的规定，最大限度降低对公众和环境的影响。

在环境风险管理方面，公司编制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明确在发生突发环境事件下各级人员职责及采取的应急措施，确保不造成第二次污染，减少损失。同时，公司制定了季度及年度自行监测制度，根据自行监测方案定期对排放的各项污染物进行检测，相关污染物检测结果均达标。

在节能减排实施方面，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碳减排的号召，公司内部铺设太阳能发电板，产生电能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工作中，以此降低用电量。公司将厂区内部分柴油叉车改为电动叉车，减少因柴油燃烧而产生的碳排放。为迎合市场与政策发展趋势，建立全生命周期碳中和行业标杆，同时配合客户进行产品全生命周期碳足迹管理，公司成立碳中和管理工作组。启动 2021 年度能源及资源消耗（生产过程能耗、物耗和环境排放数据、原材料采购以及产品运输信息、企业其他能源消耗以及物资消耗等）状况调查工作，梳理企业碳排放贡献较大的清单（排放源），为进一步企业降碳减排做准备。同时启动相关的再生料认证以及产品碳足迹计算等工作，目前，已获得 CU（世优）的 GRS&RCS 认证。

4、持续开展社会公益，积极履行社会责任

报告期，公司向四川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 20 万元设立“会通奖教金”和“会通奖学金”用于资助

教师和学生、向因洪水受灾的群众捐赠若干现金及相关生活必需品、向幼儿园师生捐赠学习用品等关怀物资、向广东省佛山市马龙村困难家庭捐赠节日礼品等，充分展现公司责任与担当。

5、坚持“以人为本”，重视员工权益

公司根据战略目标、经营目标和岗位技能要求，制定年度培训计划，针对不同层面不同岗位的员工组织开展合适的培训内容，进一步提高员工综合素质，使公司培训可以有序、有效开展，推动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公司不断优化培训内容，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人才支撑。公司通过定期组织多样化的培训、建立管理及技术双职业发展通道，助力员工成长。公司坚持以人为本，重视员工的身心健康和职业发展。公司通过定期组织员工座谈会、旅游、生日会等活动，了解员工需求，解决员工困难，丰富员工的生活，提升员工幸福感。

6、贯彻“以客户为中心”理念，保护客户权益

“客户导向”是公司的核心价值观之一，一方面是以市场为牵引，公司不断加强对市场和客户的了解，及时把握市场趋势和客户需求；另一方面是以客户为中心，客户和消费者为公司的外部客户，对此，为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内部各环节提前思考和分析客户的需求。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想客户之所想，不断提高产品质量及服务水平，提升产品价值，保护客户合法权益的同时助力客户企业进一步发展。

未来，公司董事会将严格履行中国证监会加强企业 ESG 管理的要求，督促、指导公司 ESG 实践和信息披露工作的展开，承担企业社会责任，为企业、行业可持续发展、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和社会发展持续贡献力量。

二、环境信息情况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4 月 19 日，合肥市生态环境局发布《合肥市 2021 年重点排污单位名录》，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被合肥市生态环境局认定为大气类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高度重视环境污染防治工作，在生产过程中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环保法律法规，相关排污指标均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排污信息如下表：

污染物种类	主要污染物	排放方式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是否达标
有机废气	非甲烷总烃、颗粒物	有机废气经过两级活性炭处理后达标排放；颗粒物经过滤筒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	非甲烷总烃 $\leq 60\text{mg}/\text{m}^3$ 颗粒物 $\leq 20\text{mg}/\text{m}^3$	达标
有机废水	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PH	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合肥市西部组团	化学需氧量 $\leq 350\text{mg}/\text{L}$ 、氨氮 $\leq 35\text{mg}/\text{L}$ 、悬浮物	达标

		污水处理厂进行统一处理	≤250mg/L、6≤PH≤9	
粉尘	颗粒物	颗粒物经过滤筒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	颗粒物≤20mg/m ³	达标
固体废物	含油污泥、废活性炭、废包装袋	交由有资质的处置单位进行处置	/	达标
噪声	噪音	/	厂界：昼间 65dB (A) 夜间 55dB (A)	达标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生产经营中主要产生的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噪音、一般固废及危险固废等污染物均得到合规处置。

报告期内，公司按规章制度规定对防治污染相关设施设备日常进行检查及维护保养，持续加强环保设施运维管理，定期开展环保设施运行状态检查。公司根据环保工作安排和计划按照日常工作内容有序推进，保障各项防治污染设备设施正常运行。

报告期内，会通股份防治污染设施运行正常，公司各项污染物均达标排放，公司未有因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及环境违法行为而收到处罚的情况。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设项目均按照法规要求开展了环境影响评价，并依法取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批复，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单位	环评批复时间	环评批复文号	竣工验收单位	竣工验收时间	竣工验收文号
1	年产 50000 吨插层原位聚合聚苯乙烯纳米复合材料产业化项目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17 年 1 月 20 日	环高审【2017】009 号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18 年 4 月 20 日	环高验【2018】009 号
2	年产 40000 吨低翘曲玻纤增强复合材料产业化项目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17 年 1 月 22 日	环高审【2017】010 号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18 年 5 月 21 日	环高验【2018】012 号
3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实验车间升级改造项目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18 年 7 月 16 日	环高审【2018】055 号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19 年 7 月 15 日	环高验【2019】023 号
4	纳米特种工程塑料基地项目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17 年 1 月 20 日	环高审【2017】008 号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17 年 6 月 7 日	环高验【2017】031 号

		局			局		
--	--	---	--	--	---	--	--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3月16日，会通股份委托专业机构协同公司编制环境风险评估报告以及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送合肥市高新区生态环境分局备案，备案编号为：340105-2020-004-L（有效期三年）。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自行监测方案主要为季度监测方案和年度监测方案。根据自行监测方案定期对排放的各项污染物进行检测，污染物检测结果均达标。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子公司安庆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合肥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合肥会通科技有限公司、重庆会通科技有限公司以及会通新材料（上海）有限公司均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

报告期内，各子公司没有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非重点排污单位情况具体如下：

（1）排污信息

子公司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水、废气、噪音及固废，废水、废气经由公司相关设备处理后，达到法规制度规定的标准才可进行排放；噪音经由隔音棉等设备处理，都已达到相关规定标准；子公司固废分为一般固废和危险固废，公司建造了固废暂存间，并委托有固废处理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报告期内，各子公司相关排污指标均符合国家相关规定。

（2）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各子公司建设项目均按照法规要求开展了环境影响评价，并依法取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批复，具体信息如下：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单位	环评批复时间	环评批复文号	竣工验收单位	竣工验收时间	竣工验收文号
1	年产4万吨高性能复合材料项目	安徽巢湖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2019年9月20日	安巢环审字【2019】37号	安徽巢湖经济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2019年11月19日	安巢环自验【2019】31号
2	会通新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市普陀区环境保护局	2018年5月9日	普环保审【2018】16号	上海市普陀区生态环境局	2020年8月13日	普环保验【2020】6号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	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北滘生产基地技改项目	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0 年 1 月 21 日	佛环 0306 环 审【2020】第 0027 号	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18 日	佛环 0306 环验 (2020) 第 A108 号
4	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技术改造项目	顺德环境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30 日	佛环 0306 环 审【2021】第 0029 号	建设中	建设中	建设中
5	高性能工程塑料项目(长宁大道)	合肥市环境保护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	2019 年 10 月 9 日	环高审【2019】085 号	合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保分局	2020 年 6 月 15 日	环高验【2020】015 号
6	年产 10 万吨高性能复合材料项目(一期)	重庆市铜梁区生态环境局	2020 年 1 月 13 日	渝(铜)环准【2020】04 号	项目环保竣工验收中	2021 年 10 月	新规自主验收
7	年产 30 万吨高性能复合材料项目	安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境保护局	2020 年 3 月 16 日	庆高新环建 函【2020】5 号	建设中	建设中	建设中
8	合肥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特色功能改性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合肥市生态环境局	2021 年 10 月 22 日	环建审【2021】10049 号	建设中	建设中	建设中

(3)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各子公司均在开展突发环境事件风险评估的基础上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涵盖了突发环境事件中预案的响应流程、内外部应急信息沟通渠道等，能够快速、有效应对在环境污染突发事件发生时对周边环境的危害，最大限度降低对公众和环境的影响。

(4)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报告期内，各子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制定了自行监测方案，自行监测方案主要为季度监测方案和年度监测方案。根据自行监测方案定期对排放的各项污染物进行检测，污染物检测结果均达标。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无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消耗的能源主要是电力和水。公司及各子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主要产生的污染物为废气、废水以及固废，公司及子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配备了相关的环保设施，使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污染物得到控制，达到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再进行排放。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涉及能源资源为水和电。报告期内，公司加强生产、办公过程能耗管理，对生产工艺持续优化，从而降低资源消耗。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各子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主要产生的污染物为废气、废水以及固废。

(1) 废气处理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在挤出、混料、调色、助剂等工序上会产生颗粒物、氯化氢、非甲烷总烃等废气，通过活性炭、布袋式除尘器、沸石转轮+RTO、脉冲除尘器等设备进行处置后再排放。公司对以上废气均及时、妥当处理，达到相关标准进行排放，未发生对环境造成重大污染的情况。

(2) 废水处理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在生产过程及员工日常生活等方面产生循环冷却水及生活废水，公司通过污水处理系统妥善处理废水，达到相关标准进行排放，未发生对环境造成重大污染的情况。

(3) 固废处理情况

固废分为一般固废及危险固废，公司在混料、投料等生产过程及员工日常生活等方面产生一般固废，在混料、挤出、设备维修、废气治理等方面产生危险固废。公司不具备自行处置能力，因此公司对于一般固废、危险固废分开放置，建造了单独的暂存间，集中收集，定期交由具备处置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了全面做好公司环保工作，不断加强环境风险管理，确保公司生产运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公司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并制定了《危险废物管理制度》、《制造中心环保收集系统日常管理办法》等文件作

为指引。公司设置了专门的安环部门，配备专职人员负责环境管理，对环保工作进行监督、指导，确保公司环境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和环境管理的持续改善，最大限度降低对公众和环境的影响。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碳减排的号召，公司内部铺设太阳能发电板，产生电能用于公司日常经营工作中，以此降低用电量。公司将厂区内部分柴油叉车改为电动叉车，减少因柴油燃烧而产生的碳排放。为迎合市场与政策发展趋势，建立全生命周期碳中和行业标杆，同时配合客户进行产品全生命周期碳足迹管理，公司成立碳中和管理工作组。启动 2021 年度能源及资源消耗（生产过程能耗、物耗和环境排放数据、原材料采购以及产品运输信息、企业其他能源消耗以及物资消耗等）状况调查工作，梳理企业碳排放贡献较大的清单（排放源），为进一步企业降碳减排做准备。同时启动相关的再生料认证以及产品碳足迹计算等工作，目前，已获得 CU（世优）的 GRS&RCS 认证。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作为国内规模最大、客户覆盖最广的改性塑料企业之一，以良好的口碑、持续的创新、稳定的品质和优质的服务，为全球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与服务，为人类创造绿色生活。

公司产品广泛应用于家电、汽车、通讯、电子电气、医疗、轨道交通、家居建材、安防等行业。家电行业是改性塑料行业最重要的下游产业之一，改性塑料拥有出色的安全、无毒、节能环保、抗菌抗霉变等性能，能满足人们对家电轻量化、健康化的需求；新能源汽车行业近几年快速发展，新能源汽车及汽车轻量化已成为汽车行业整体的发展方向，而公司的改性塑料在汽车行业应用广泛，改性塑料材料凭借其密度低、强度高、成型工艺性能良好的特点，对于新能源汽车而言，重量的减轻意味着续航里程的增加，随着全球节能减排的趋势大增，改性塑料更贴合实际使用需求，助力节能减排事业发展；同时改性塑料应用于众多细分领域市场，如通讯、医疗、电子电气、轨道交通等领域，在低成本和环保的前提下，公司产品减少了相关产品发生的隐患的可能，增强相关产品健康安全性和舒适性。

报告期内，公司“环保型低成本 ABS 复合材料”、“红磷阻燃增强聚酰胺 66 合金材料”等获得广东省名优高新技术产品认定；公司获得安徽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认定安徽省先进制造业和现

代服务业融合发展试点企业等荣誉。公司从企业本身出发，为客户提供更环保、更安全、更经济的产品选择，为人类创造绿色生活助力。

2018年11月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分类》中提到国家重点发展的九大领域，包括：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高端装备制造产业、新材料产业、生物产业、新能源汽车产业、新能源产业、节能环保产业、数字创意产业、相关服务业。其中，公司生产的高分子改性材料属于第3点新材料产业中3.6.1.2非金属增材制造专用材料制造中提到“塑料零件及其他塑料制品制造”。

2016年5月，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印发了《塑料加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指导意见》。《意见》中重点任务中提到“医用塑料、氟塑料、改性塑料、抗菌塑料、导热导电塑料等新材料将助推塑料加工业高端化发展”、“加快芳杂环聚合物及其新型复合材料等工程塑料及高性能改性材料等的生产和应用”、“加强废旧塑料，特别是车用等工程塑料的改性、高附加值应用”、“通过改性提高产品的利用率和附加值”等。

2021年1月，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发布《石油和化学工业“十四五”发展指南》（以下简称“指南”），《指南》中提到“石化行业在大力提升产业创新自主自强能力时，要尤其加快化工新材料产业发展。重点突破高端聚烯烃、工程塑料、高性能氟硅材料、高性能膜材料、电子化学品、生物基及可降解材料以及己二腈、高碳 α -烯烃共聚单体、茂金属催化剂等关键原料。重点优化提升聚碳酸酯、聚甲醛等工程塑料，特种树脂及可降解材料，碳纤维、对位芳纶等高性能纤维，全氟离子交换膜、高通量纳滤膜、锂电池用隔膜等膜材料产品性能”。

（二）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20.58	1、向四川大学教育基金会捐赠20万元，设立“会通奖教金”、“会通奖学金”； 2、慰问庐江县台创园洪水受灾群众；向佛山市马龙村马龙幼儿园进行捐献。
物资折款（万元）	0.1771	慰问庐江县台创园洪水受灾群众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帮助就业人数（人）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21年1月31日，公司前往庐江县台创园星夜村，向因洪水受灾的群众捐赠若干现金及相关生活必需品，以表慰问。

2、2021年6月1日，佛山市马龙村马龙幼儿园举办"向党表童心"活动，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向该幼儿园捐赠5,000元。

3、2021年6月24日，公司党支部前往合肥市柏堰科技园中心校及幼儿园举办夏季师生关怀慰问活动，公司向该校捐赠学习用品等关怀物资以示慰问。

4、2021年6月7日，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向马龙村内43户困难家庭捐赠节日礼品，以表慰问。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注重公司的规范化运营。建立了规范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内部治理结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等规定，严格履行信息保守及披露义务，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原则，确保所有股东依法享有平等知情权。同时，公司通过电话、电子邮箱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渠道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建立了良好的互动关系。

报告期内，依法召开4次股东大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扩大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比例，保障股东知情权、参与权，确保股东得到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稳健，资金、资产安全可靠，不存在大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形，切实维护了广大股东合法权益。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依法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按时为员工缴纳养老、医疗、失业、工伤保险和住房公积金。公司不断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规范公司与员工之间的权利义务，保障员工权益。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重视员工的身心健康和职业发展。公司通过定期组织多样化的培训、建立管理及技术双职业发展通道，助力员工成长。公司通过定期组织员工座谈会、旅游、生日会等活动，了解员工需求，解决员工困难，丰富员工的生活，提升员工幸福感。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74
-----------	----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	4.27
员工持股数量 (万股)	7,113.8230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	15.48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并不断完善内控管理制度，设立相关的采购流程，对存货管理、供应商准入、采购流程等事项进行了明确的规定。此外，公司与战略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质量、保密等方面形成了合同化、标准化、常态化的约束，充分保障供应商合法权益。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已获得 ISO9001、ISO17025 和 IATF16949 等相关质量体系认证，并一直秉持质量管理体系要求，实施全面质量管理，从产品立项设计到生产销售，对产品安全和质量进行精细管控。同时建立全面的生产管理制度，对生产过程中各因素进行控制，确保产品质量及交付满足客户需求。为高效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建立内部实验室，并获得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国家 CNAS 认可实验室等平台资质，为用户提供全面的产品和产品应用技术服务。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三大主体成立党支部，分别是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党支部（以下简称“会通党支部”）、重庆会通科技有限公司党支部（以下简称“重庆党支部”）、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党支部（以下简称“广东党支部”）。

会通党支部创建于 2016 年 8 月，由中共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柏堰科技园工作委员会领导，原名合肥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党支部，随着公司股份制改造，于 2019 年 9 月完成支部更名。会通党支部班组成员有 5 人，分别设有党支部书记、副书记、组织委员、宣传委员、纪检委员。

报告期内，公司支部书记被推选为肥西县第十四次党代会代表，支部党员李健益同志被推选为合肥市人大代表、安庆市工商联副主席。报告期内，会通党支部进一步加强了自身建设，坚定贯彻“三会一课”制度。定期召开支委会，研究制定党建工作安排，党员学习、发展计划。

会通党支部积极开展七一建党 100 周年活动，爱国主义教育观影活动，员工关怀等主题党日活动。认真抓好党员的日常教育管理工作，做好党课学习教育，做好党内关爱帮扶。坚定党员信念，增强党员意识，健全党员经常受教育、永葆先进性的长效机制。在教育活动中，我们采取集中学习讨论、下发资料自学、集中开展党性教育等多种方式，组织党员加强政治理论学习，着重

学习了新《党章》《党史》和《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十九大会议精神》、《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等重要文献精神。同时，定期召开党员组织生活会，查找存在的问题，认真整改，促进工作，努力建设坚定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善于领导科学发展的坚强领导团体。

重庆党支部成立于 2019 年 7 月 2 日，目前现有正式党员 7 人，预备党员 0 人，入党积极分子 2 名。重庆党支部在所在地高新区管委会党工委领导以及重庆会通科技有限公司相关领导关心和支持下，重庆党支部正茁壮成长。

重庆党支部的成立，是我公司全体党员政治生活中的一件大事，也是加强党性锻炼和增强党员意识的一次具体实践。这对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充分发挥共产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提高基层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促进公司各项工作的开展，必将产生积极的作用。2021 年，重庆党支部坚定贯彻“三会一课”制度，定期召开支委会，研究制定党建工作安排，党员学习、发展计划；报告期内，重庆党支部定期召开党支部大会，并于 2021 年 6 月，进行邱少云纪念馆参观学习；2021 年 7 月，组织举行庆百年党建红色观影活动，进行党建学习，进一步加强自身建设。

广东党支部创建于 2019 年 3 月，由中共北滘非公企业党支部领导，支部现有党员 11 名。

报告期内，支部党员韩春春同志被推选为北滘镇第十五次党员代表。2021 年是建党 100 周年，也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广东党支部积极开展七一建党 100 周年活动，组织开展重温入党誓词、党课宣讲等活动。同时，认真开展党史教育学习，组织党员重温《中国共产党简史》，并深入学习《习近平论中国共产党历史》、《习近平系列重要讲话》等读本，认真学习践行习近平总书记的系统观念、问题导向、为民情怀、务实作风，把学习成效转化为加快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在日常工作生活中，以贯彻落实《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为主线，进一步规范和完善党的组织生活，认真抓好“三会一课”、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谈心谈话和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的落实，切实把批评和自我批评这个武器用好用活。通过定期召开党员组织生活会，查找存在的问题，认真整改，促进工作，努力建设坚定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善于领导科学发展的坚强领导团体。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2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及 2021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详见上海路演中心网站 http://roadshow.sseinfo.com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1	在上证路演中心以网络互动方式的方式召开 1 次业绩说明会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设立证券管理中心，设置了投资者热线，由专人负责接听，接受投资者咨询，增进与广大投资者之间的沟通与交流。

报告期内，公司举行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及 2021 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回复了投资者提出的各类问题，保障了投资者知情权，较好的传递了公司发展逻辑及前景。公司重视投资者调研接待工作，由公司董事会秘书专门负责，报告期内接受了多次调研活动；公司指派专人负责上证 E 互动的投资者沟通交流工作，报告期内积极回复投资者各类提问。

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公司加强了与投资者及全体股东之间的沟通与交流，增进了投资者及全体股东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了公司治理水平，实现了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保护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健全了信息披露管理、对外信息发布等制度，梳理和构建完善的重大事项报告管理流程，加强信息披露合规，提高公司员工合规意识，保证公司信息披露及时、准确、完整。2021 年公司在指定报刊、网站披露文件均无瑕疵。公司各次公开披露的信息均在第一时间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保证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为了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力度，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员工薪酬管理体系，设有专门的知识产权管理部门，由董事长直接领导，设知识产权总监、知识产权管理专员岗位，制定了《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专利管理办法》，并由专人负责专利、商标、标准等的起草、申报与管理。

公司重视知识产权战略规划，累计申请专利 511 项，其中发明专利占比超过 90%，报告期末拥有授权发明专利 62 项、实用新型专利 37 项。同时公司注重商标品牌建设，现有商标共 61 件，其中包含 7 项特色产品商标，软件著作权 7 项。

为加强管理，提高知识产权工作水平，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一系列知识产权管理制度，建立了长效机制。在知识产权方面的激励方面，依据公司专利管理办法，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对完成作品、发明创造等智力成果的员工给予表彰、激励或报酬，形成自主创新的良好企业文化。另外，对于在知识产权取得、运用、保护以及知识产权管理工作中有突出贡献的，或有效制止侵权、维护公司知识产权合法权益成绩显著的人员，公司也依据制度给予相应表彰、激励。

公司信息安全保护由公司 IT 管理中心负责，公司制定了《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计算机信息安全管理办法》，对防病毒、办公管理、业务数据等方面做出了规定，公司严格落实信息安全

责任，对于新上岗的信息管理人员，及时进行岗位培训，培训岗位标准、计算机管理制度、操作规程等等，压实安全职责，切实有效的保证公司信息系统安全。

对于系统、网络、服务器故障等事件，公司按照相关制度要求，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保护信息资产，保证信息系统能够持续、可靠、正常地运行，使安全事件对业务造成的影响减到最小，确保组织业务运行的连续性。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董事、监事成员中，机构股东合肥亿创推荐监事人选 1 名，公司的机构投资者及由其推荐的公司监事均按照《公司章程》以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参加、列席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以及监事会会议履行其职责，参与公司的各项经营决策，保证了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倩嫦	(1)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在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 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 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 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3) 前述锁定期满后, 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承诺时间 : 2020 年 4 月 7 日。期限: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机构股东同安基金、安华投资、中金佳泰	(1) 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就本企业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申报前 6 个月内通过增资取得的公司股份, 自公司完成增资扩股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 本企业不转让或	承诺时间 : 2020 年 4 月 7 日, 期限: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者委托他人管理该部分股份，也不要要求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12个月内；自 公司完成增 资扩股工商 变更登记手 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				
与首次开发 行相关的承 诺	股份限售	机构股 东国耀 投资、 鲁信皖 禾	(1) 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 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 他人管理在上市前持有的公 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 部分股份。(2) 如发行人在 2020 年 4 月 30 日之前(含当 日)完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上市的申报,则自发行人 完成该次增资(2019 年 10 月 滨湖投资/鲁信投资增资取 得发行人股份)的工商变更 登记手续之日起 36 个月内， 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 管理在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 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 股份。	承诺时 间：2020 年 4 月 7 日，承 诺期 限：自 公司 股票 在上 海证 券交 易所 上市 之日 起 12 个月 内；自 公司 完成 增资 (2019 年 10 月滨 湖投 资/ 鲁信 投资 增资 取得 发行 人股 份)的 工商 变更 登记 手续 之日 起 36 个月 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 用
与首次开发 行相关的承 诺	股份限售	机构股 东朗润 资产、 圆融、 投合聚 中、珠 资、珠	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 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 他人管理在上市前持有的公 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 部分股份。	承诺时 间：2020 年 4 月 7 日，承 诺期 限：公 司股 票在 上海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 用

		海 华 昆、易 钧、投 资、溜 博、桑 晒、扬 州、尚 州、合 硕、亿 肥、创 创、长 风、汇 信		证券交 易所上 市之日 起 12 个月 内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股份限售	自然人 股东慕 永涛、 王 灿 耀、桑 杰、朱 承武、 余扬、 王琪、 蒋 国 锋、王 敏	自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在上市前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承诺时 间：2020 年 4 月 7 日，承 诺 期 限：公司 股票在 上海证 券交易 所上市 之日起 12 个 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股份限售	直接或 间接持 有公司 股份的 董事、 高级管 理人员 李 健 益、方 安平、 李 荣 群、吴 江、杨 勇光、 钟理明	(1)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在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的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上市后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行为的，上述发行价为除权除息后的价格。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本条承诺。(3) 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	承诺时 间：2020 年 4 月 7 日，承 诺 期 限：公司 股票在 上海证 券交易 所上市 之日起 12 个 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监事宋海燕	(1) 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在上市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2) 前述锁定期满后，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如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本人亦遵守本条承诺。	承诺时间：2020 年 4 月 7 日，承诺期限：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核心技术人员周海、吴掇、闫溥、卢健体、韩春春、任东方	(1) 本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不得转让公司首发前股份。(2) 本人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3) 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核心技术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承诺时间：2020 年 4 月 7 日，承诺期限：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何倩嫦	(1) 本人将认购本次可转债，具体认购金额将根据可转债市场情况、本次发行具体方案、资金状况和《证券法》等相关规定确定。(2) 若本人成功认购本次可转债，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关于股票及可转债交易的规定，自认购本次可转债之日起前六个月内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作出直接或间接减持发行人股份或可转债的计划或者安排。(3) 本人	承诺时间：2021 年 9 月 17 日，承诺期限：自认购公司本次可转债之日起前 6 个月至本次可转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发生直接或间接减持公司股份或可转债的情况，本人因此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发行人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债发行完成后6个月内				
其他	机构股东同安基金、朗润资产	(1)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前六个月内，本单位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单位也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或安排。(2) 若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本单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单位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3) 若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本单位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单位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若认购成功，本单位承诺将严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即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债。	承诺时间：2021年9月17日，承诺期限：自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6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李健益、方安平、李荣群、吴江、杨勇光、王灿耀、宋	(1)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前六个月内，本人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也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计划或安排。(2) 若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本人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人承诺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3) 若在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前六个月内本人不存在减持公司股票的情形，本人将根据市场情况决定是否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若认购成功，本人承诺将严	承诺时间：2021年9月17日，承诺期限：自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6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海燕、刘刚、李玉兰、钟理明	格遵守短线交易的相关规定，即自本次可转债发行首日起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及本次发行的可转债。					
	其他 公司独立董事王丛、张瑞稳、张大林	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承诺不认购本次可转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违反上述承诺的，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发行人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承诺时间：2021年9月17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其他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承诺具体内容请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之“（二）稳定股价及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承诺具体内容请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之“（三）对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其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承诺具体内容请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之“（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承诺具体内容请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之“（五）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上市后三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	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承诺具体内容请参见招股说明书“第十节投资者保护”之“四重要承诺与承诺履行情况”之“（六）依法承担赔偿责任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高级管 理人员						
--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的“附注”中“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3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0,000.00
财务顾问	/	/
保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6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决定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与关联方朗润资产共同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其中，公司拟货币出资不超过 12,200.00 万元，出资比例不超过 33.89%。

2021 年 5 月 25 日，公司与关联方朗润资产及其他相关方共同签署了《投资合作协议书》，共同投资设立普立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并取得了芜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2021 年 6 月 30 日，合肥中润国元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普立思出资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合中润国元验字【2021】第 393 号），截至 2021 年 6 月 22 日，普立思已收到会通股份、朗润资产及其他相关方缴纳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合计人民币 35,250.00 万元，股东以货币出资 26,250.00 万元，以无形资产出资 9,000.00 万元，并履行了相应的资产评估程序。

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2021 年 5 月 27 日和 2021 年 7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27）和《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外投资设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38）。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210,123,490.44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811,273,678.96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811,273,678.96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7.79%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733,624,763.7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733,624,763.75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
担保情况说明	2021年4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需要，2021年度，根据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经营需要和资金安排，公司拟在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时为其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55,000万元（或等值外币）的担保额度。”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380,746,137.56	327,821,441.30	1,700,000,000.00	327,821,441.30	331,211,900.00	101.03	231,351,819.92	70.57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到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年产30万吨高性能复合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1,105,000,000.00	229,475,041.30	232,865,500.00	101.48	建设中 [注 1]	否	是	不适用 (尚在建设中)	不适用 (尚在建设中)	否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30 万吨高性能复合材料项目”利用自筹资金先期投入 151.37 万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该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0〕10250 号）。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 151.37 万元。

(2) 根据公司 2021 年 1 月 7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利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下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所支付资金。2021 年度公司利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下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所支付资金共计 1,272.13 万元。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 2021 年 1 月 7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12,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1 月 14 日使用 12,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并于 2021 年 4 月 22 日赎回；2021 年 4 月 26 日使用 1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并于 2021 年 8 月 2 日赎回；2021 年 8 月 3 日使用 8,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并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赎回。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17,792,674	90.97				-214,660,263	-214,660,263	203,132,411	44.2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17,792,674	90.97				-214,660,263	-214,660,263	203,132,411	44.23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16,357,950	47.11				-153,796,967	-153,796,967	62,560,983	13.62
境内自然人持股	201,434,724	43.86				-60,863,296	-60,863,296	140,571,428	30.6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1,490,958	9.03				214,660,263	214,660,263	256,151,221	55.77
1、人民币普通股	41,490,958	9.03				214,660,263	214,660,263	256,151,221	55.7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59,283,632	100.00				0	0	459,283,632	100.00

注：本表格不包含转融通业务对股份变动的影响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21 年 5 月 18 日,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获配股东持有的限售股份上市流通, 本次解除限售并申请上市流通的股份数量 2,140,988 股,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 2021-023)。

(2) 2021 年 11 月 18 日,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 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 限售期为自公司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上市流通股份数量合计 210,243,175 股, 内容详见公司 2021 年 11 月 11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的《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 2021-056)。

(3)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获得公司配售股票 2,296,418 股, 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方式出借所持限售股,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出借股份 2,276,100 股, 余额为 20,318 股。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合肥朗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7,202,734	87,202,734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泰安圆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5,979,558	15,979,558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李健益	14,928,571	14,928,571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8,333,333	8,333,333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	2,296,418	0	0	2,296,418	战略投资者配售股	2022 年 11 月 18 日

公司					限售	
泰安聚道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14,286	10,114,286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方安平	9,903,038	9,903,038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李荣群	6,857,143	6,857,143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中金佳泰贰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5,00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中金佳泰贰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94,956	0	0	1,494,956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2 年 10 月 30 日
慕永涛	5,619,960	5,619,96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淄博桑晒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5,00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珠海华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5,00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安徽易钧富鑫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5,00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王灿耀	4,565,588	4,565,588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钟理明	3,600,000	3,60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合肥亿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33,334	3,333,334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扬州尚顾并购成长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33,334	3,333,334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桑杰	3,043,725	3,043,725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朱承武	2,666,666	2,666,666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余杨	2,500,000	2,500,0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黄玉平	2,142,857	2,142,857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王琪	1,666,667	1,666,667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蒋国锋	1,166,700	1,166,7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上海长风汇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长风汇信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083,300	1,083,300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王敏	916,667	916,667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董逸轩	642,857	642,857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董子轩	642,857	642,857	0	0	IPO 首发原始股份限售	2021 年 11 月 18 日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获配	2,140,988	2,140,988	0	0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	2021 年 5 月 18 日

股份股东						
合计	216,175,537	212,384,163	0	3,791,374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5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01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 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何倩嫦	0	140,571,428	30.61	140,571,428	140,571,428	无	0	境外 自然 人

合肥朗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87,202,734	18.99	0	0	质押	50,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安庆市同安产业招商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34,136,505	7.43	34,136,505	34,136,505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泰安圆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5,979,558	3.48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李健益	0	14,928,571	3.25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华富嘉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徽安华创新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0	11,959,646	2.60	11,959,646	11,959,646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泰安聚道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0,114,286	2.20	0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方安平	0	9,903,038	2.16	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西藏鲁嘉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徽鲁信皖禾科技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0	7,474,779	1.63	7,474,779	7,474,779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合肥国耀科技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7,474,779	1.63	7,474,779	7,474,779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合肥朗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7,202,734		人民币普通股	87,202,734			
泰安圆融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979,558		人民币普通股	15,979,558			

李健益	14,928,571	人民币普通股	14,928,571
泰安聚道企业管理服务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14,286	人民币普通股	10,114,286
方安平	9,903,038	人民币普通股	9,903,038
李荣群	6,857,143	人民币普通股	6,857,143
慕永涛	5,190,046	人民币普通股	5,190,046
珠海华昆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安徽易钧富鑫创业投资中心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青岛桑晒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00,0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截止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未接到前十名股东中有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协议的声明； 2、公司未知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何倩嫦	140,571,428	2023年11月18日	0	上市之日起36个月
2	安庆市同安产业招商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34,136,505	2022年10月30日	0	工商变更之日起36个月
3	华富嘉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徽安华创新风险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1,959,646	2022年10月30日	0	工商变更之日起36个月
4	西藏鲁嘉信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安徽鲁信皖禾科技创新创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7,474,779	2022年10月30日	0	工商变更之日起36个月

5	合肥国耀科技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474,779	2022年10月30日	0	工商变更之日起36个月
6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2,296,418	2022年11月18日	8,333,333	上市之日起24个月
7	中金佳合（天津）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金佳泰贰期（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94,956	2022年10月30日	5,000,000	工商变更之日起3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投资子公司	2,296,418	2022年11月18日	2,296,418	2,296,418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何倩嫦
国籍	中国香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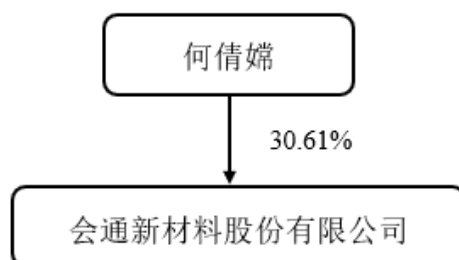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何倩嫦
国籍	中国香港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无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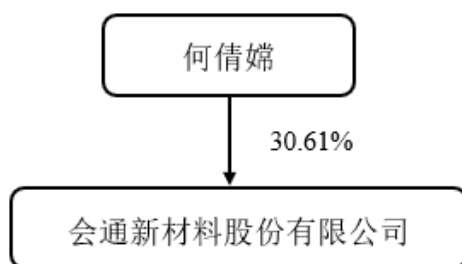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 或法定代表 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 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或管理活动等 情况
合肥朗润资产 管理有限公司	筱璘	2009年7 月29日	913401006928097 07K	50,000,000	股权投资、资 产管理、资本 运营及相关咨 询和服务
情况说明	无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	2021 年 4 月 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2]1818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余建耀、彭敏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会通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会通股份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会通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二）及五（二）1。

会通股份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聚烯烃系列、聚苯乙烯系列、工程塑料及其他系列等高分子改性材料的销售。2021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人民币 490,093.29 万元。具体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会通股份公司主要销售聚烯烃系列、聚苯乙烯系列、工程塑料及其他系列等高分子改性材料，属于在某一时刻履行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购货方已接受产品(寄售订单下购货方已领用)、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EXW 方式下，公司将产品在指定的地点交付给购买方指定的承运人并取得签收单；DAP 方式下，公司将产品在指定目的地交付给购买方并取得交付凭据，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月度、产品等实施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对于内销收入，以抽样方式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订单、销售发票、客户签收单、对账单等；对于外销收入，获取电子口岸信息并与账面记录核对，以抽样方式检查销售合同、客户签收单、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等支持性文件。

(5) 结合应收账款函证，以抽样方式向主要客户函证本期销售额；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获取资产负债表日后的销售退回记录，检查是否存在资产负债表日不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情况；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九）及五（一）3。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会通股份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 130,274.36 万元，坏账准备为人民币 7,576.87 万元，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22,697.49 万元。

会通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根据各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单项应收账款或应收账款组合为基础，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于以单项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综合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估计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对于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管理层以账龄为依据划分组合，参照历史信用

损失经验，并根据前瞻性估计予以调整，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据此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复核以前年度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的后续实际核销或转回情况，评价管理层过往预测的准确性；

(3) 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进行减值测试的相关考虑和客观证据，评价管理层是否充分识别已发生减值的应收账款；

(4) 对于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获取并检查管理层对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预测，评价在预测中使用的关键假设的合理性和数据的准确性，并与获取的外部证据进行核对；

(5) 对于采用组合方式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评价管理层根据历史损失率及反映当前情况的相关可观察数据等确定的各项组合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合理性；测试管理层使用数据（包括应收账款账龄等）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以及对坏账准备的计算是否准确；

(6) 检查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合理性；

(7) 对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

(8) 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会通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会通股份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会通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会通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会通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会通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七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577,305,835.61	514,743,070.62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七、4	481,962,906.02	501,665,454.36
应收账款	七、5	1,226,974,873.03	1,026,771,079.96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45,871,756.20	63,241,257.98
预付款项	七、7	95,256,526.16	50,071,644.16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七、8	2,442,605.79	5,763,906.5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七、9	609,105,998.73	514,453,247.53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55,490,155.89	39,607,222.60
流动资产合计		3,094,410,657.43	2,716,316,883.7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132,449,592.08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七、21	1,085,782,777.36	851,016,349.50
在建工程	七、22	257,549,753.08	180,583,018.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七、25	12,026,649.92	-
无形资产	七、26	339,839,854.29	347,263,419.97
开发支出		-	-
商誉	七、28	144,781,917.41	144,781,917.41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7,367,212.66	11,496,651.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59,454,384.14	37,782,060.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23,175,533.85	22,031,547.2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62,427,674.79	1,594,954,964.65
资产总计		5,156,838,332.22	4,311,271,848.3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635,112,160.03	1,132,875,429.03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七、35	561,493,790.70	210,437,832.05
应付账款	七、36	539,014,024.58	486,803,302.00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七、38	7,701,383.74	8,704,772.5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35,320,169.99	49,768,001.51
应交税费	七、40	10,429,238.32	7,157,926.99
其他应付款	七、41	8,999,807.40	3,744,165.4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36,022,472.61	101,228,588.40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442,878,147.21	400,452,346.87
流动负债合计		3,276,971,194.58	2,401,172,364.8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七、45	47,716,373.33	106,076,978.89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七、47	5,835,425.98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七、51	128,698,876.57	114,528,233.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2,250,675.88	220,605,212.39
负债合计		3,459,221,870.46	2,621,777,577.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59,283,632.00	459,283,632.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七、55	931,199,728.67	931,199,728.67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七、59	18,922,729.28	16,578,814.96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七、60	288,210,371.81	282,432,095.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97,616,461.76	1,689,494,271.19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697,616,461.76	1,689,494,271.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156,838,332.22	4,311,271,848.39

公司负责人：李健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勇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飞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89,598,205.43	371,820,620.60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450,503,084.66	377,687,260.98
应收账款	十七、1	637,201,435.03	552,398,013.68
应收款项融资		30,305,497.84	49,443,884.50
预付款项		575,156,505.67	303,670,649.13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141,806,628.14	4,332,150.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86,749,125.26	247,254,709.51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	1,276,688.66
流动资产合计		2,411,320,482.03	1,907,883,977.0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276,009,592.08	953,56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222,528,710.77	232,293,085.74
在建工程		-	405,688.07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2,250,503.47	-
无形资产		16,819,101.67	18,396,473.64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281,170.39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907,759.96	10,079,919.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66,541.62	3,125,915.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39,782,209.57	1,218,142,252.50
资产总计		3,951,102,691.60	3,126,026,229.5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59,422,785.01	596,790,766.53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310,958,353.64	95,134,520.82
应付账款		222,249,195.12	166,417,918.49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72,503,261.36	5,979,038.75
应付职工薪酬		19,918,414.04	25,730,680.88
应交税费		1,722,133.27	2,041,764.19
其他应付款		6,278,588.23	80,946,967.9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611,002.72	1,701,535.69
其他流动负债		444,528,295.37	298,890,937.02
流动负债合计		2,169,192,028.76	1,273,634,130.3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48,063,800.01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756,564.82	-
长期应付款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26,738,307.12	27,423,288.38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7,494,871.94	75,487,088.39
负债合计		2,196,686,900.70	1,349,121,218.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9,283,632.00	459,283,632.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200,016,940.11	1,200,016,940.11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18,922,729.28	16,578,814.96
未分配利润		76,192,489.51	101,025,623.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54,415,790.90	1,776,905,010.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51,102,691.60	3,126,026,229.59

公司负责人：李健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勇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飞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900,932,921.19	4,123,746,990.9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4,900,932,921.19	4,123,746,990.91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4,883,192,199.60	3,929,902,754.8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4,438,354,078.76	3,499,731,914.19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七、62	22,517,274.01	21,513,789.63
销售费用	七、63	69,082,273.91	69,738,464.23
管理费用	七、64	94,489,085.58	100,705,011.71
研发费用	七、65	192,865,849.96	168,849,756.40
财务费用	七、66	65,883,637.38	69,363,818.72

其中：利息费用		66,302,155.97	68,276,216.29
利息收入		3,692,837.36	2,509,939.19
加：其他收益	七、67	34,230,737.00	25,257,905.8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729,069.33	-2,590,163.6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449,592.08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4,142,093.74	-12,231,775.6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2,015,650.31	-9,339,734.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465,739.20	-847,322.9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008,523.07	194,093,145.41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8,739,417.58	6,657,509.26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638,650.33	6,039,771.4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109,290.32	194,710,883.1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6,941,263.45	12,499,693.4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050,553.77	182,211,189.7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050,553.77	182,211,189.7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050,553.77	182,211,189.72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050,553.77	182,211,189.7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050,553.77	182,211,189.7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2	0.44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2	0.4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李健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勇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飞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3,142,770,146.87	2,683,318,122.51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2,916,913,025.50	2,398,988,434.54
税金及附加		7,612,269.68	8,688,069.05
销售费用		40,496,912.34	40,020,266.05
管理费用		50,351,123.51	49,007,137.01
研发费用		101,769,356.03	86,006,605.69
财务费用		37,345,052.45	32,839,699.15
其中：利息费用		37,787,301.89	32,229,207.04
利息收入		2,355,111.65	1,178,166.05
加：其他收益		23,820,385.02	13,085,870.9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4,875,952.07	-2,049,949.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0,449,592.08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345,318.82	-5,529,008.1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328,927.43	-5,444,238.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572.90	-891,091.4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03,071.10	66,939,494.82
加：营业外收入		8,282,801.95	5,853,097.25
减：营业外支出		1,580,459.55	1,405,484.9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105,413.50	71,387,107.09
减：所得税费用		-10,333,729.74	1,413,459.6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439,143.24	69,973,647.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439,143.24	69,973,647.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3,439,143.24	69,973,647.4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李健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勇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飞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883,501,476.35	2,968,562,006.1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633,706.60	6,185,177.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39,657,599.13	265,640,877.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37,792,782.08	3,240,388,061.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262,169,184.46	2,795,154,591.5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59,739,103.27	234,695,085.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020,324.04	113,702,477.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57,889,883.66	185,136,617.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41,818,495.43	3,328,688,772.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974,286.65	-88,300,710.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1,010,5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8,767.12	776,643.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54,863.50	1,365,256.8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089,600.00	9,440,077.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0,953,230.62	1,022,081,978.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45,277,173.50	87,872,850.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422,000,000.00	1,010,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719,000.00	3,402,18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8,996,173.50	1,101,775,036.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042,942.88	-79,693,058.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52,444,250.7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00,440,980.99	1,29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	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0,440,980.99	1,652,444,250.7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31,103,535.69	1,163,228,948.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4,112,711.29	64,162,812.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3,938,386.76	183,095,259.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69,154,633.74	1,410,487,019.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286,347.25	241,957,230.9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248,442.75	-1,281,839.7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030,751.73	72,681,622.2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8,439,633.02	365,758,010.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6,408,881.29	438,439,633.02

公司负责人：李健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勇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飞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30,086,776.98	2,040,945,625.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1,533.67	560,996.7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025,301.98	108,938,434.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91,543,612.63	2,150,445,056.5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05,340,591.31	2,102,602,030.0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4,458,972.10	116,320,581.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630,433.88	44,705,389.7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639,497.29	93,736,145.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3,069,494.58	2,357,364,146.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25,881.95	-206,919,089.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0,000,000.00	567,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08,767.12	489,799.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12,350.56	2,536,610.4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118,384.33	39,457,352.3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9,339,502.01	609,483,762.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745,270.02	8,179,070.47
投资支付的现金		612,000,000.00	653,3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493,201.42	480,559.4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4,238,471.44	661,959,629.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898,969.43	-52,475,867.7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52,444,250.7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1,792,065.78	754,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82,420,191.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1,792,065.78	1,188,864,442.6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62,851,535.69	640,196,550.7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1,342,052.35	29,943,326.8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461,493.55	183,095,259.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2,655,081.59	853,235,137.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136,984.19	335,629,305.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03,143.19	-551,545.2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7,891,010.38	75,682,802.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7,138,209.36	271,455,406.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9,247,198.98	347,138,209.36

公司负责人：李健益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勇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飞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 余额	459,283,632.00				931,199,728.67				16,578,814.96		282,432,095.56		1,689,494,271.19		1,689,494,271.19
加：会计政策 变更															
前期差错 更正															
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 余额	459,283,632.00				931,199,728.67				16,578,814.96		282,432,095.56		1,689,494,271.19		1,689,494,271.19
三、本期增减 变动金额（减 少以“-”号 填列）									2,343,914.32		5,778,276.25		8,122,190.57		8,122,190.57
（一）综合收 益总额											54,050,553.77		54,050,553.77		54,050,553.77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 本															
1. 所有者投入 的普通股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928,364.00								281,893,077.30								327,821,441.30		327,821,441.3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928,364.00								281,893,077.30								327,821,441.30		327,821,441.3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6,997,364.75							-6,997,364.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3,355,268.00				918,123,862.81		9,581,450.21	38,049,341.06	1,379,109,922.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3,355,268.00				918,123,862.81		9,581,450.21	38,049,341.06	1,379,109,922.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5,928,364.00				281,893,077.30		6,997,364.75	62,976,282.73	397,795,088.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69,973,647.4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5,928,364.00				281,893,077.30				327,821,441.3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5,928,364.00				281,893,077.30				327,821,441.3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6,997,364.75	-	
1. 提取盈余公积							6,997,364.75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自然人何倩嫦和何倩兴共同出资组建,于 2008 年 7 月 31 日在合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安徽省合肥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40100677597662Y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459,283,632.00 元。公司股票已于 2020 年 11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股份总数 459,283,632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 股 203,132,411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 股 256,151,221 股。

本公司属橡胶和塑料制品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高分子改性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聚烯烃系列、聚苯乙烯系列、工程塑料及其他系列等高分子改性材料。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2 年 4 月 7 日二届九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会通新材料(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会通)、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圆融)、重庆会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会通)、合肥会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会通)、安庆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庆会通)、合肥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圆融)、佛山市顺德区美融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德美融)和会通中孚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会通中孚)纳入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情况详见本财务报告注释八和九之说明。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使用权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

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1) 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

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应收利息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股利组合		
其他应收款-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其他应收款-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3) 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票据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组合、应收账款——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下同)	5.00	5.00
1-2 年	20.00	20.00
2-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

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

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0	5.00	3.17-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4-10	5.00	9.50-23.75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4-10	5.00	9.50-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00	9.50-31.67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42 租赁。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3-5
其他	5-1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42 租赁。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

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聚烯烃系列、聚苯乙烯系列、工程塑料及其他系列等高分子改性材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且购货方已接受产品(寄售订单下购货方已领用)、已收取价款或取得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外销收入在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取得提单，EXW 方式下，公司将产品在指定的地点交付给购买方指定的承运人并取得签收单；DAP 方式下，公司将产品在指定目的地交付给购买方并取得交付凭据，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

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合同取得成本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公司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转让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

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5.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详见其他说明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	详见其他说明
《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	详见其他说明
《企业会计准则相关实施问答》	/	详见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以下称首次执行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1)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2) 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租赁合同，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执行新租赁准则与原准则的累计影响数调整本报告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具体处理如下：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

在首次执行日，公司按照第十节、五、30.长期资产减值的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公司 2021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资产负债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新租赁准则调整影响	2021 年 1 月 1 日
使用权资产		16,986,861.61	16,986,861.61
租赁负债		10,805,130.36	10,805,130.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81,731.25	6,181,731.25

2)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采用的简化处理

① 对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② 公司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对于合同租赁期间等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合同采用同一折现率；

③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④ 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权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⑤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日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⑥ 首次执行日前发生租赁变更的，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上述简化处理对公司财务报表无显著影响。

(3)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低价值资产经营租赁合同，公司采用简化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4) 对公司作为出租人的租赁合同，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26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21 年度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3. 公司自 2021 年 12 月 3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4. 根据财政部于 2021 年 11 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相关实施问答》，企业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为了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相关运输成本应当作为合同履约成本，采用与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该合同履约成本应当在确认商品或服务收入时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或“其他业务成本”科目，并在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列示。公司对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2020 年度财务报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和金额如下：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备注
2020 年度利润表项目		
营业成本	69,654,221.06	
销售费用	-69,654,221.06	
2020 年度现金流量表项目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654,221.0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9,654,221.06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4,743,070.62	514,743,070.62	-
结算备付金	-	-	-
拆出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501,665,454.36	501,665,454.36	-
应收账款	1,026,771,079.96	1,026,771,079.96	-
应收款项融资	63,241,257.98	63,241,257.98	-
预付款项	50,071,644.16	50,071,644.16	-
应收保费	-	-	-
应收分保账款	-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
其他应收款	5,763,906.53	5,763,906.53	-
其中: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存货	514,453,247.53	514,453,247.53	-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39,607,222.60	39,607,222.60	-
流动资产合计	2,716,316,883.74	2,716,316,883.74	-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851,016,349.50	851,016,349.50	-
在建工程	180,583,018.68	180,583,018.68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16,986,861.61	16,986,861.61
无形资产	347,263,419.97	347,263,419.97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144,781,917.41	144,781,917.41	-
长期待摊费用	11,496,651.36	11,496,651.36	-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782,060.46	37,782,060.46	-
其他非流动资产	22,031,547.27	22,031,547.27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4,954,964.65	1,611,941,826.26	16,986,861.61
资产总计	4,311,271,848.39	4,328,258,710.00	16,986,861.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32,875,429.03	1,132,875,429.03	-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
拆入资金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210,437,832.05	210,437,832.05	-
应付账款	486,803,302.00	486,803,302.00	-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8,704,772.53	8,704,772.5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
应付职工薪酬	49,768,001.51	49,768,001.51	-
应交税费	7,157,926.99	7,157,926.99	-
其他应付款	3,744,165.43	3,744,165.43	-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
应付分保账款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228,588.40	107,410,319.65	6,181,731.25
其他流动负债	400,452,346.87	400,452,346.87	-
流动负债合计	2,401,172,364.81	2,407,354,096.06	6,181,731.2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
长期借款	106,076,978.89	106,076,978.89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10,805,130.36	10,805,130.36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114,528,233.50	114,528,233.50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0,605,212.39	231,410,342.75	10,805,130.36
负债合计	2,621,777,577.20	2,638,764,438.81	16,986,861.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9,283,632.00	459,283,632.00	-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931,199,728.67	931,199,728.67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6,578,814.96	16,578,814.96	-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282,432,095.56	282,432,095.56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689,494,271.19	1,689,494,271.19	-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合计	1,689,494,271.19	1,689,494,271.19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总计	4,311,271,848.39	4,328,258,710.00	16,986,861.61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本公司选择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1,820,620.60	371,820,620.60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377,687,260.98	377,687,260.98	-
应收账款	552,398,013.68	552,398,013.68	-
应收款项融资	49,443,884.50	49,443,884.50	-
预付款项	303,670,649.13	303,670,649.13	-
其他应收款	4,332,150.03	4,332,150.03	-
其中：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存货	247,254,709.51	247,254,709.51	-
合同资产	-	-	-
持有待售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276,688.66	1,276,688.66	-
流动资产合计	1,907,883,977.09	1,907,883,977.09	-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
其他债权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953,560,000.00	953,560,000.00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232,293,085.74	232,293,085.74	-
在建工程	405,688.07	405,688.07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使用权资产	-	2,838,831.85	2,838,831.85
无形资产	18,396,473.64	18,396,473.64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281,170.39	281,170.39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0,079,919.01	10,079,919.01	-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25,915.65	3,125,915.65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18,142,252.50	1,220,981,084.35	2,838,831.85
资产总计	3,126,026,229.59	3,128,865,061.44	2,838,831.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96,790,766.53	596,790,766.53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95,134,520.82	95,134,520.82	-
应付账款	166,417,918.49	166,417,918.49	-
预收款项	-	-	-
合同负债	5,979,038.75	5,979,038.75	-
应付职工薪酬	25,730,680.88	25,730,680.88	-
应交税费	2,041,764.19	2,041,764.19	-
其他应付款	80,946,967.97	80,946,967.97	-
其中：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持有待售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01,535.69	3,125,524.62	1,423,988.93
其他流动负债	298,890,937.02	298,890,937.02	-
流动负债合计	1,273,634,130.34	1,275,058,119.27	1,423,988.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8,063,800.01	48,063,800.01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租赁负债	-	1,414,842.92	1,414,842.92
长期应付款	-	-	-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27,423,288.38	27,423,288.38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487,088.39	76,901,931.31	1,414,842.92
负债合计	1,349,121,218.73	1,351,960,050.58	2,838,831.8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59,283,632.00	459,283,632.00	-
其他权益工具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资本公积	1,200,016,940.11	1,200,016,940.11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16,578,814.96	16,578,814.96	-
未分配利润	101,025,623.79	101,025,623.79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76,905,010.86	1,776,905,010.86	-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26,026,229.59	3,128,865,061.44	2,838,831.85

各项目调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执行新租赁准则，对会计政策的相关内容进行调整，本公司选择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	15%
重庆会通	15%
上海会通	15%
广东圆融	15%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本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本公司 2020 年-2022 年企业所得税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

(2) 根据《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规定，重庆会通 2021 年享受鼓励类产业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

根据重庆市科学技术局、重庆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重庆市税务局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重庆会通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重庆会通 2021 年-2023 年企业所得税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

(3) 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于 2019 年 12 月 6 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上海会通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上海会通 2019 年-2021 年企业所得税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

(4)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广东圆融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规定，广东圆融 2020 年-2022 年企业所得税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1,209.00
银行存款	406,408,881.29	438,398,424.02
其他货币资金	170,896,954.32	76,303,437.60
合计	577,305,835.61	514,743,070.6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使用受限的其他货币资金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票据保证金	163,500,764.59	71,722,381.52
信用证保证金	2,395,731.40	4,581,056.08
保函保证金	5,000,458.33	-
合计	170,896,954.32	76,303,437.60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479,877,876.73	458,703,112.46
商业承兑票据	2,085,029.29	42,962,341.90
合计	481,962,906.02	501,665,454.3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2,812,494.68
商业承兑票据	-
合计	22,812,494.68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	440,405,506.10

商业承兑票据	-	1,488,228.40
合计	-	441,893,734.50

根据金融工具准则有关规定，对非大型银行承兑的银行承兑汇票及企业承兑的商业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高，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上述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未予以终止确认。因其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故暂列本应收票据项目，同时计列其他流动负债。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82,072,644.40	100.00	109,738.38	0.02	481,962,906.02	503,926,630.25	100.00	2,261,175.89	0.45	501,665,454.36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479,877,876.73	99.54			479,877,876.73	458,703,112.46	91.03			458,703,112.46

商业承兑汇票	2,194,767.67	0.46	109,738.38	5.00	2,085,029.29	45,223,517.79	8.97	2,261,175.89	5.00	42,962,341.90
合计	482,072,644.40	/	109,738.38	/	481,962,906.02	503,926,630.25	/	2,261,175.89	/	501,665,454.3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479,877,876.73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2,194,767.67	109,738.38	5.00
合计	482,072,644.40	109,738.38	0.0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商业承兑汇票	2,261,175.89	-2,151,437.51			109,738.38
合计	2,261,175.89	-2,151,437.51			109,738.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287,847,140.79
1 至 2 年	10,223,636.38
2 至 3 年	2,092,190.79
3 年以上	2,580,620.45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302,743,588.4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56,690.42	0.77	10,056,690.42				4,196,585.91		4,196,585.91	100.00	0.00
其中：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056,690.42	0.77	10,056,690.42	100.00		4,196,585.91	0.39	4,196,585.91	10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92,686.897.99	99.23	65,712,024.96	5.08	1,226,974.873.03	1,082,568.072.62	99.61	55,796,992.66	5.15	1,026,771.079.96
其中：										
账龄组合	1,292,686.897.99	99.23	65,712,024.96	5.08	1,226,974.873.03	1,082,568.072.62	99.61	55,796,992.66	5.15	1,026,771.079.96
合计	1,302,743.588.41	/	75,768,715.38	/	1,226,974.873.03	1,086,764.658.53	/	59,993,578.57	/	1,026,771.079.9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四川圣锦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500,245.07	2,500,245.07	100.00	该公司经营困难，预计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
四川天锦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100.00	该公司经营困难，预计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
山东飞天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2,034,198.25	2,034,198.25	100.00	该公司经营困难，预计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

重庆富盈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539,280.00	539,280.00	100.00	该公司经营困难, 预计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
鹏锦汽车零部件(重庆)有限公司	517,976.50	517,976.50	100.00	该公司经营困难, 预计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
中环大成电子(天津)有限公司	457,391.03	457,391.03	100.00	该公司经营困难, 预计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
无锡瑞仕得车辆配件有限公司	443,250.00	443,250.00	100.00	该公司经营困难, 预计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
东莞市高能高分子材料有限公司	379,739.59	379,739.59	100.00	该公司经营困难, 预计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
安徽科瑞特模塑有限公司	307,210.19	307,210.19	100.00	存在票据追索诉讼, 预计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单位	377,399.79	377,399.79	100.00	该等公司经营困难, 预计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
合计	10,056,690.42	10,056,690.42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287,826,767.14	64,391,338.36	5.00
1-2 年	3,796,242.92	759,248.58	20.00
2-3 年	1,004,899.83	502,449.92	50.00
3 年以上	58,988.10	58,988.10	100.00
合计	1,292,686,897.99	65,712,024.96	5.0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 动	
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4,196,585.91	6,789,267.15	2,932.93	926,229.71		10,056,690.42
按组合计 提坏账准 备	55,796,992.66	10,392,953.31	3,816.13	481,737.14		65,712,024.96
合计	59,993,578.57	17,182,220.46	6,749.06	1,407,966.85		75,768,715.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其他零星单位	6,749.06	银行存款
合计	6,749.06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407,966.8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 交易产生
苏州维通东 部精密注塑 有限公司	货款	926,229.71	无法收回	经公司管理层审批	否
惠州市银宝 山新科技有 限公司	货款	230,000.00	无法收回	经公司管理层审批	否
其他零星单 位	货款	251,737.14	无法收回	经公司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1,407,966.85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深圳市比亚迪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83,980,868.68	6.45	4,199,043.43
宁波美的联合物资供应有限公司	81,487,208.78	6.26	4,074,360.44
广东美的环境电器制造有限公司	36,493,782.52	2.80	1,824,689.13
深圳聚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32,828,633.08	2.52	1,641,431.65
TCL 家用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15,815,278.10	1.21	790,763.91
合计	250,605,771.16	19.24	12,530,288.56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 250,605,771.16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9.2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数为 12,530,288.56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5,871,756.20	63,241,257.98
合计	45,871,756.20	63,241,257.98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4,766,515.66	99.49	49,770,682.30	99.40
1 至 2 年	490,010.50	0.51	300,961.86	0.60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95,256,526.16	100.00	50,071,644.16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华南分公司	17,006,674.76	17.85
甘肃龙昌石化集团有限公司	11,792,567.87	12.38
中国石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 华东分公司	8,276,805.21	8.69
苏州鸿海石化有限公司	5,228,985.00	5.49
山东海王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3,730,500.00	3.92
合计	46,035,532.84	48.33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预付款项合计数为 46,035,532.84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48.3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442,605.79	5,763,906.53
合计	2,442,605.79	5,763,906.5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545,269.25
1 至 2 年	12,000.00
2 至 3 年	30,000.00
3 年以上	608,054.3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3,195,323.5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2,664,522.30	6,001,986.00
出口退税		271,572.47
其他	530,801.25	1,128,822.10
合计	3,195,323.55	7,402,380.57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41,778.89	644,080.00	852,615.15	1,638,474.04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转入第二阶段	-600.00	600.00		-
--转入第三阶段		-6,000.00	6,000.00	-
--转回第二阶段				-
--转回第一阶段				-
本期计提	-13,915.43	-636,280.00	-235,560.85	-885,756.28
本期转回				-
本期转销				-
本期核销				-
其他变动				-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27,263.46	2,400.00	623,054.30	752,717.76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38,474.04	-885,756.28				752,717.76
合计	1,638,474.04	-885,756.28	0.00	0.00	0.00	752,717.7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安徽冠林机械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35,836.00	1 年以内	16.77	26,791.80
上海天巨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500,000.00	1 年以内	15.65	25,000.00
代扣代缴社保公积金	其他	485,778.20	1 年以内	15.2	24,288.91
重庆绅鹏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04,702.00	3 年以上	12.67	404,702.00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28,632.00	1 年以内	10.28	16,431.60
合计	/	2,254,948.20	/	70.57	497,214.31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50,426,450.67	2,429,907.41	347,996,543.26	284,471,917.89	1,698,596.16	282,773,321.73
在产品	9,229,795.27	257,639.22	8,972,156.05	16,730,414.33	932,594.84	15,797,819.49

库存商品	233,261,291.75	9,689,805.99	223,571,485.76	176,983,443.78	7,277,038.51	169,706,405.2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物资	28,627,463.95	61,650.29	28,565,813.66	46,287,887.98	112,186.94	46,175,701.04
合计	621,545,001.64	12,439,002.91	609,105,998.73	524,473,663.98	10,020,416.45	514,453,247.53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698,596.16	2,081,954.72		1,350,643.47		2,429,907.41
在产品	932,594.84	182,239.31		857,194.93		257,639.22
库存商品	7,277,038.51	9,689,805.99		7,277,038.51		9,689,805.99
委托加工物资	112,186.94	61,650.29		112,186.94		61,650.29
合计	10,020,416.45	12,015,650.31		9,597,063.85		12,439,002.91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50,225,476.98	35,295,141.34
预缴企业所得税	5,264,678.91	4,312,081.26
合计	55,490,155.89	39,607,222.60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	--	--------	----	--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普立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22,000,000.00		10,449,592.08						132,449,592.08	
小计		122,000,000.00		10,449,592.08						132,449,592.08	
合计		122,000,000.00		10,449,592.08						132,449,592.08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85,782,777.36	851,016,349.5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085,782,777.36	851,016,349.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30,101,028.16	365,523,734.78	12,308,164.22	58,793,157.22	1,066,726,084.38
2. 本期增加金额	256,860,016.57	50,333,825.33	770,336.31	7,806,873.42	315,771,051.63
(1) 购置		15,071,349.48	694,407.10	3,928,563.00	19,694,319.58
(2) 在建工程转入	256,860,016.57	35,262,475.85	75,929.21	3,878,310.42	296,076,732.05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0,132,707.03	1,272,136.43	2,233,044.33	13,637,887.79
(1) 处置或报废		3,485,083.47	1,272,136.43	2,177,702.49	6,934,922.39
(2) 转入在建工程		6,647,623.56		55,341.84	6,702,965.40
4. 期末余额	886,961,044.73	405,724,853.08	11,806,364.10	64,366,986.31	1,368,859,248.2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7,004,485.89	100,919,535.73	7,774,604.81	34,996,524.07	210,695,150.50
2. 本期增加金额	25,463,622.55	37,175,450.02	1,700,967.62	8,647,797.30	72,987,837.49
(1) 计提	25,463,622.55	37,175,450.02	1,700,967.62	8,647,797.30	72,987,837.49

3. 本期减少金额		2,557,210.33	985,788.53	2,078,102.65	5,621,101.51
(1) 处置或报废		1,432,035.34	985,788.53	2,033,566.37	4,451,390.24
(2) 转入在建工程		1,125,174.99		44,536.28	1,169,711.27
4. 期末余额	92,468,108.44	135,537,775.42	8,489,783.90	41,566,218.72	278,061,886.4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014,584.38			5,014,584.38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5,014,584.38			5,014,584.3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94,492,936.29	265,172,493.28	3,316,580.20	22,800,767.59	1,085,782,777.36
2. 期初账面价值	563,096,542.27	259,589,614.67	4,533,559.41	23,796,633.15	851,016,349.50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93,819.92
小计	193,819.92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重庆会通新基地一期厂房	163,080,738.80	正在办理相关手续
小 计	163,080,738.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固定资产清理**适用 不适用**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顺德美融特种工程材料项目二期				57,333,816.13		57,333,816.13
重庆会通高性能复合材料项目				117,051,128.45		117,051,128.45
安庆会通年产30万吨高性能复核材料项目	254,032,230.90		254,032,230.90	5,294,272.65		5,294,272.65
零星工程	3,517,522.18		3,517,522.18	903,801.45		903,801.45
合计	257,549,753.08		257,549,753.08	180,583,018.68		180,583,018.6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顺德美融特种工程材料项目二期	109,760,000.00	57,333,816.13	18,716,397.27	76,050,213.40			84.8	100	319,154.91			银行贷款及自有资金
重庆会通高性能复合材料项目	203,410,000.00	117,051,128.45	82,751,105.90	199,802,234.35			98.23	100	1,681,199.65	1,616,800.52	4.68	银行贷款及自有资金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628,756.64	4,358,104.97	16,986,861.61
2.本期增加金额		1,370,285.53	1,370,285.53
(1)租入		1,370,285.53	1,370,285.53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2,628,756.64	5,728,390.50	18,357,147.1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901,428.12	2,429,069.10	6,330,497.22
(1) 计提		3,901,428.12	2,429,069.10	6,330,497.2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901,428.12	2,429,069.10	6,330,497.2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727,328.52	3,299,321.40	12,026,649.92
2. 期初账面价值		12,628,756.64	4,358,104.97	16,986,861.61

其他说明：

[注] 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20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告五.44之说明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非专利技术	其他 [注]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1,092,582.17	16,926,628.37		23,842,942.50	381,862,153.04

2. 本期增加金额				5,929,164.89			5,929,164.89
(1) 购置				5,929,164.89			5,929,164.8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41,092,582.17	22,855,793.26	23,842,942.50				387,791,317.93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9,397,414.81	10,432,729.76	4,768,588.50				34,598,733.07
2. 本期增加金额	6,902,933.70	4,065,502.62	2,384,294.25				13,352,730.57
(1) 计提	6,902,933.70	4,065,502.62	2,384,294.25				13,352,730.5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6,300,348.51	14,498,232.38	7,152,882.75				47,951,463.64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14,792,233.66	8,357,560.88		16,690,059.75	339,839,854.29
2. 期初账面价值	321,695,167.36	6,493,898.61		19,074,354.00	347,263,419.9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注]系 2018 年末企业合并广东圆融而相应增加的商标、专利、域名等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广东圆融	144,781,917.41					144,781,917.41
合计	144,781,917.41					144,781,917.41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期末数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广东圆融资产组
资产组的账面价值[注]	1,070,471,777.80
分摊至本资产组的商誉账面价值	144,781,917.41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	1,215,253,695.21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注]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系经营性资产账面价值扣除经营性负债账面价值后的金额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广东圆融的商誉进行了减值测试。商誉的可收回金额按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其预计现金流量根据公司批准的 5 年期现金流量预测为基础，报告期各期现金流量预测使用的折现率为 12.78%，根据历史实际经营数据、行业发展趋势、预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指标编制预测未来 5 年现金流量，预测期以后的现金流量维持不变。

减值测试中采用的其他关键数据包括：产品预计售价、销量、生产成本及其他相关费用。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上述关键数据。公司采用的折现率是反映当前市场货币时间价值和相关资产组特定风险的税前利率。

经测试，报告期各期末，上述资产组的预计可收回金额均高于其账面价值，商誉并未出现减值损失。

②根据公司聘请的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并购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所涉及的以财务报告为目的的商誉减值测试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22〕第 020136 号），包含广东圆融商誉的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高于其账面价值，本期无需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11,215,480.97	72,409.44	3,920,677.75		7,367,212.66
其他	281,170.39		281,170.39		
合计	11,496,651.36	72,409.44	4,201,848.14	0.00	7,367,212.66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93,332,041.05	14,477,885.09	77,289,755.29	12,214,519.1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739,340.16	713,256.91	1,304,922.47	237,410.92
可抵扣亏损	102,574,258.18	15,386,138.73		
递延收益	128,698,876.57	28,877,103.41	114,528,233.50	25,330,130.40
合计	329,344,515.96	59,454,384.14	193,122,911.26	37,782,060.46

期末金额系会通股份、广东圆融可抵扣亏损分别为 68,694,648.52 元、33,879,609.66 元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资产减值准备	752,717.76	1,638,474.04
合计	752,717.76	1,638,474.04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1 年		38,484.27	
2022 年		23,850.45	

2023 年	645,118.88	1,012,903.41	
2024 年	3,372,018.55	4,091,102.57	
2025 年	6,652,356.07	6,670,594.34	
2026 年	19,743,727.56		
合计	30,413,221.06	11,836,935.0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工程设备款	15,714,215.85		15,714,215.85	22,031,547.27		22,031,547.27
预付购房款	7,461,318.00		7,461,318.00			
合计	23,175,533.85		23,175,533.85	22,031,547.27		22,031,547.27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150,000,000.00	
保证借款	1,240,000,000.00	1,041,000,000.00
信用借款	239,792,065.78	
保证兼抵押借款		90,000,000.00
应付短期借款利息	5,320,094.25	1,875,429.03
合计	1,635,112,160.03	1,132,875,429.0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一）保证借款主要系：

- 1、本公司于 2021 年 2 月 1 日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款人民币 3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合肥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2、本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 日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款人民币 5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合肥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3、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在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办理人民币 40,000,000.00 元国内信用证福费廷业务，该业务由合肥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4、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向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款人民币 4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5、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办理人民币 40,000,000.00 元国内信用证福费廷业务，该业务由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6、本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19 日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蜀山支行借款 6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合肥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公司将权属为皖（2021）合肥市不动产权第 11161235 号、皖（2021）合肥市不动产权第 11161237 号、皖（2021）合肥市不动产权第 11161238 号、皖（2021）合肥市不动产权第 11161213 号、皖（2021）合肥市不动产权第 11161212 号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
- 7、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蜀山支行借款 4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合肥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公司将权属为皖（2021）合肥市不动产权第 11161235 号、皖（2021）合肥市不动产权第 11161237 号、皖（2021）合肥市不动产权第 11161238 号、皖（2021）合肥市不动产权第 11161213 号、皖（2021）合肥市不动产权第 11161212 号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
- 8、本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 日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款人民币 7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9、本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款人民币 3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10、本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25 日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款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合肥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11、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4 日向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款人民币 5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12、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9 日在徽商银行合肥高新开发区支行办理 40,000,000.00 元国内信用证福费廷业务，该业务由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13、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借款人民币 75,000,000.00 元，该借款由广东圆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14、本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向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借款人民币 4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15、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向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佛山支行借款人民币 5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16、本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9 日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借款人民币 5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17、本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0 日在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办理人民币 35,000,000.00 元国内信用证福费廷业务，该业务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18、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2 日向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借款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 19、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借款人民币 3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佛山市顺德区美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公司将权属为抵押物粤 2020 佛顺不动产权第 0001094 号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
- 20、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借款人民币 3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佛山市顺德区美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公司将权属为抵押物粤 2020 佛顺不动产权第 0001094 号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
- 21、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借款人民币 3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佛山市顺德区美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公司将权属为抵押物粤 2020 佛顺不动产权第 0001094 号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
- 22、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借款人民币 3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佛山市顺德区美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公司将权属为抵押物粤 2020 佛顺不动产权第 0001094 号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
- 23、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借款人民币 3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佛山市顺德区美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公司将权属为抵押物粤 2020 佛顺不动产权第 0001094 号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
- 24、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借款人民币 3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佛山市顺德区美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公司将权属为抵押物粤 2020 佛顺不动产权第 0001094 号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
- 25、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9 日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分行借款人民币 2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佛山市顺德区美融新材料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公司将权属为抵押物粤 2020 佛顺不动产权第 0001094 号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

26、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12 日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借款人民币 5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7、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借款人民币 2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8、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4 日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借款人民币 3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二）信用借款主要系：

1、本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0 日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款人民币 19,951,200.00 元，该借款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2、本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4 日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款人民币 19,922,889.28 元，该借款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3、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4 日在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款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止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 50,000,000.00 元。

4、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借款人民币 3,943,850.00 元，该借款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5、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7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借款人民币 10,715,806.00 元，该借款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6、本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9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借款人民币 10,466,670.00 元，该借款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7、本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6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借款人民币 19,791,650.50 元，该借款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8、本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技支行借款人民币 5,000,000.00 元，该借款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9、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2 日向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款人民币 5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10、本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3 日向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蜀山支行借款人民币 5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三）抵押借款主要系：

1、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2 日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款 10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权属为抵押物皖（2019）肥西县不动产权第 0026732 号）、皖（2019）肥西县不动产权第 0026733 号、皖（2019）肥西县不动产权第 0026734 号、皖（2019）肥西县不动产权第 0026736 号、皖（2019）肥西县不动产权第 0026737 号、皖（2019）肥西县不动产权第 0026738 号、皖

(2019)肥西县不动产权第 0026739 号、皖(2019)肥西县不动产权第 0027019 号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

2、本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30 日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借款 5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权属为抵押物皖(2019)肥西县不动产权第 0026732 号)、皖(2019)肥西县不动产权第 0026733 号、皖(2019)肥西县不动产权第 0026734 号、皖(2019)肥西县不动产权第 0026736 号、皖(2019)肥西县不动产权第 0026737 号、皖(2019)肥西县不动产权第 0026738 号、皖(2019)肥西县不动产权第 0026739 号、皖(2019)肥西县不动产权第 0027019 号不动产提供抵押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561,493,790.70	210,437,832.05
合计	561,493,790.70	210,437,832.05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421,322,043.09	335,700,608.47
工程设备款	89,017,551.09	108,455,157.77
物流运输费	23,057,936.89	23,172,015.01
其他	5,616,493.51	19,475,520.75
合计	539,014,024.58	486,803,302.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7,701,383.74	8,704,772.53
合计	7,701,383.74	8,704,772.5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9,768,001.51	240,870,919.97	256,389,176.79	34,249,744.6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526,628.48	10,456,203.18	1,070,425.30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9,768,001.51	252,397,548.45	266,845,379.97	35,320,169.99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9,724,691.51	217,629,569.77	233,678,439.76	33,675,821.52
二、职工福利费		7,174,037.81	7,174,037.81	0.00
三、社会保险费	19,362.00	5,906,897.82	5,402,674.65	523,585.1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362.00	5,021,241.38	4,589,239.07	451,364.31
工伤保险费		626,930.84	554,709.98	72,220.86
生育保险费		258,725.60	258,725.60	0.00
四、住房公积金	23,948.00	5,128,198.12	5,101,808.12	50,33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032,216.45	5,032,216.45	0.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49,768,001.51	240,870,919.97	256,389,176.79	34,249,744.6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221,676.13	10,183,701.91	1,037,974.22
2、失业保险费		304,952.35	272,501.27	32,451.08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1,526,628.48	10,456,203.18	1,070,425.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683,605.36	1,935,107.36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435,065.64	1,509,168.10
个人所得税	915,031.51	1,126,068.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8,842.97	171,296.53
教育费附加	132,827.32	75,740.56
地方教育附加	88,551.54	50,493.70
房产税	1,043,332.42	703,602.83
城镇土地使用税	806,768.79	1,079,208.21
印花税	769,473.25	284,937.18
其他	275,739.52	222,303.88
合计	10,429,238.32	7,157,926.99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8,999,807.40	3,744,165.43
合计	8,999,807.40	3,744,165.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6,864,000.00	2,874,000.00
其他	2,135,807.40	870,165.43
合计	8,999,807.40	3,744,165.43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9,887,406.80	99,527,052.71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135,065.81	6,181,731.25

1 年内到期的售后回租融入资金		1,701,535.69
合计	36,022,472.61	107,410,319.65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20 年 12 月 31 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告五.44 之说明。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银行承兑汇票[注]	440,405,506.10	391,296,831.17
未终止确认的商业承兑汇票[注]	1,488,228.40	8,118,162.35
待转销项税额	984,412.71	1,037,353.35
合计	442,878,147.21	400,452,346.87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97,915,000.00
信用借款		
保证兼抵押借款	47,648,915.21	8,000,000.00
应付长期借款利息	67,458.12	161,978.89
合计	47,716,373.33	106,076,978.89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一）信用借款主要系：

1、本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庐阳支行借款人民币 30,000,000.00 元，该借款由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止报告期末，借款余额为 29,850,000.00 元，已全部转列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 保证兼抵押借款主要系：

- 1、本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30 日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借款 8,000,000.00 元，该借款由何倩嫦，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公司将权属为抵押物渝（2018）铜梁区不动产权第 000498003 号土地及其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
- 2、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7 日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借款 16,701,803.34 元，该借款由何倩嫦，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公司将权属为抵押物渝（2018）铜梁区不动产权第 000498003 号土地及其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
- 3、本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借款 2,133,845.55 元，该借款由何倩嫦，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公司将权属为抵押物渝（2018）铜梁区不动产权第 000498003 号土地及其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
- 4、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 日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借款 4,943,459.20 元，该借款由何倩嫦，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公司将权属为抵押物渝（2018）铜梁区不动产权第 000498003 号土地及其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
- 5、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8 日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借款 7,380,000.00 元，该借款由何倩嫦，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公司将权属为抵押物渝（2018）铜梁区不动产权第 000498003 号土地及其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
- 6、本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8 日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借款 4,799,807.12 元，该借款由何倩嫦，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公司将权属为抵押物渝（2018）铜梁区不动产权第 000498003 号土地及其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
- 7、本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5 日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借款 3,690,000.00 元，该借款由何倩嫦，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公司将权属为抵押物渝（2018）铜梁区不动产权第 000498003 号土地及其在建工程提供抵押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5,990,699.35	11,282,231.47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55,273.37	-477,101.11
合计	5,835,425.98	10,805,130.36

期初数与上年年末数（2020年12月31日）差异详见本财务报告五.44之说明。

其他说明：

上海会通办公场所、合肥会通厂房以及部分叉车为公司租赁资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相关规定，确认使用权资产，同时确认租赁负债。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4,528,233.50	20,394,900.00	6,224,256.93	128,698,876.57	政府给予的无偿补助
合计	114,528,233.50	20,394,900.00	6,224,256.93	128,698,876.5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安庆会通年产30万吨改性材料生产线及配套设施项目补助	66,071,715.00	13,360,000.00				79,431,715.00	与资产相关
插层原位聚合苯乙烯纳米复合材料产业化项目补助	6,973,211.05			1,387,949.65		5,585,261.40	与资产相关
合肥圆融高性能工程塑料项目补助	15,178,816.37	1,566,100.00		698,330.98		16,046,585.39	与资产相关
有机废气处理技术升级改造	4,608,333.37			699,999.92		3,908,333.45	与资产相关

项目补助							
功能性高分子材料智能工厂项目补助	2,641,608.61			337,210.32		2,304,398.29	与资产相关
年产40000吨低翘曲玻纤增强复合产业化项目补助	1,970,796.48			278,230.25		1,692,566.23	与资产相关
改性塑料粒子智能生产线增资扩产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1,492,473.34			251,125.65		1,241,347.69	与资产相关
年产40000吨高性能复合材料项目补助	1,268,235.28			181,176.47		1,087,058.81	与资产相关
自动化生产线设备更新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984,706.51			218,046.19		766,660.32	与资产相关
基于在线雾化的无机纳米增强聚合物复合材料的开发与产业化项目补助	1,000,000.00			58,333.33		941,666.67	与资产相关
年产27000吨汽车	719,843.58			159,965.02		559,878.56	与资产相关

用工程塑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高性能汽车专用工程材料数字车间建设项目补助	688,946.11			153,099.12		535,846.99	与资产相关
研发购置仪器设备补助	584,495.49			91,852.81		492,642.68	与资产相关
废气、粉尘处理技术升级改造及污水站建设项目补助	446,923.06			109,450.56		337,472.50	与资产相关
微发泡PP材料的技术研发设备补助	440,000.00			96,000.00		344,000.00	与资产相关
低VOC汽车材料智能生产与检测一体化数字化车间补助	411,323.61			74,786.08		336,537.53	与资产相关
乘用车内饰用低VOC材料技术开发及产业化补助	172,510.29			172,510.29			与资产相关
立体库机器人应用项目补助	258,422.45			14,003.60		244,418.85	与资产相关

新型高性能工程塑料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补助	2,803,540.83			282,710.04		2,520,830.79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改性塑料技术创新平台建设补助	1,738,944.29			347,788.86		1,391,155.43	与资产相关
医用防护物资专用料技改项目补助	1,494,643.25			161,583.00		1,333,060.25	与资产相关
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补助	1,005,117.30			131,829.24		873,288.06	与资产相关
年产5万吨纤维增强热塑性复核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补助	906,683.76			93,794.88		812,888.88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工程塑料数字化车间补助	495,833.33			50,000.04		445,833.29	与资产相关
固定资产投资奖补资金	111,631.88	333,500.00		28,003.92		417,127.96	与资产相关
自动堆垛机器人项目补助	59,478.26			6,260.88		53,217.38	与资产相关
基于工业互联网的高分子改性材料		708,950.00		64,450.00		644,500.00	与资产相关

智能化生产项目补助							
年产5万吨纤维增强热塑性复合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914,400.00		49,876.38		864,523.62	与资产相关
新型高性能工程塑料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重大新兴产业工程项目		2,821,950.00		25,889.45		2,796,060.55	与资产相关
高性能改性材料生产数字化车间项目		690,000.00				690,000.00	与资产相关
小 计	114,528,233.50	20,394,900.00		6,224,256.93		128,698,876.5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情况详见本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84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59,283,632.00						459,283,632.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31,199,728.67			931,199,728.67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931,199,728.67			931,199,728.6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578,814.96	2,343,914.32		18,922,729.28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16,578,814.96	2,343,914.32		18,922,729.28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增加系按 2021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提取的 10.00%法定盈余公积。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82,432,095.56	107,218,270.5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82,432,095.56	107,218,270.5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4,050,553.77	182,211,189.7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343,914.32	6,997,364.7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5,928,363.2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88,210,371.81	282,432,095.5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647,634,897.33	4,194,577,279.67	4,017,096,314.04	3,399,872,990.98
其他业务	253,298,023.86	243,776,799.09	106,650,676.87	99,858,923.21
合计	4,900,932,921.19	4,438,354,078.76	4,123,746,990.91	3,499,731,914.19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06,944.38	4,248,933.92
教育费附加	1,443,575.45	2,166,495.46
地方教育附加	962,383.56	1,444,330.31
资源税		
房产税	6,440,630.27	3,631,948.42
土地使用税	4,521,767.80	4,106,222.51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3,666,792.07	2,948,663.82
其他税金及附加	2,675,180.48	2,967,195.19
合计	22,517,274.01	21,513,789.63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661,115.89	44,896,133.07
业务招待费	18,260,669.68	15,608,608.85
办公差旅费	6,569,515.26	5,585,793.60
其他	3,590,973.08	3,647,928.71
合计	69,082,273.91	69,738,464.23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6,307,072.47	49,745,042.56
办公差旅费	8,288,980.90	9,843,761.82
折旧及摊销	18,661,633.13	15,443,053.50

服务费	6,511,531.18	12,122,665.74
业务招待费	3,896,903.23	3,383,197.31
排污及绿化费	3,504,834.18	3,099,253.19
其他	7,318,130.49	7,068,037.59
合计	94,489,085.58	100,705,011.71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耗用	81,596,211.18	66,769,047.21
职工薪酬	67,807,002.50	67,025,314.95
认证服务费	16,335,251.99	10,412,011.99
办公差旅费	12,981,915.95	10,943,473.37
折旧及摊销	12,014,306.66	10,336,401.33
其他	2,131,161.68	3,363,507.55
合计	192,865,849.96	168,849,756.4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6,302,155.97	68,276,216.29
利息收入	-3,692,837.36	-2,509,939.19
汇兑损益	1,248,442.75	1,281,839.71
其他	2,025,876.02	2,315,701.91
合计	65,883,637.38	69,363,818.72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6,224,256.93	5,380,132.80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8,006,480.07	19,877,773.02
合计	34,230,737.00	25,257,905.82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本期计入当期损益情况详见本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84。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449,592.0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08,767.12	776,643.56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注 1]	-6,699,761.18	-2,187,964.7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注 2]	-2,029,528.69	-1,178,842.51
合计	3,729,069.33	-2,590,163.66

其他说明：

[注1] 系应收款项融资贴现利息支出；

[注2] 系应收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2,151,437.51	-1,234,503.51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7,179,287.53	-12,214,412.2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85,756.28	1,217,140.09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4,142,093.74	-12,231,775.69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2,015,650.31	-9,339,734.17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2,015,650.31	-9,339,734.17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65,739.20	-847,322.92
合计	465,739.20	-847,322.92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4,015.0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4,015.07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8,003,000.00	4,000,000.00	8,003,000.00
无法支付款项	62,275.66	845,874.12	62,275.66
赔款收入	486,148.56	1,670,497.62	486,148.56
其他	187,993.36	117,122.45	187,993.36
合计	8,739,417.58	6,657,509.26	8,739,417.5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上市融资及并购重组奖励款	8,003,000.00	4,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20,646.64	5,056,167.64	320,646.6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20,646.64	5,056,167.64	320,646.6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赔款支出	125,076.71	365,476.16	125,076.71
其他	1,192,926.98	618,127.68	1,192,926.98
合计	1,638,650.33	6,039,771.48	1,638,650.33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4,731,060.23	16,116,234.11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672,323.68	-3,616,540.64
合计	-16,941,263.45	12,499,693.4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7,109,290.3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566,393.5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88,815.3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94,111.2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567,438.8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596,702.4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1,844.44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815,388.3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费用的影响	-27,343,391.15
所得税费用	-16,941,263.4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的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货币资金	76,303,437.60	220,436,941.15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0,394,900.00	17,632,000.00
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6,009,480.07	23,877,773.02
利息收入	3,692,837.36	2,509,939.19
其他	3,256,944.10	1,184,224.39

合计	139,657,599.13	265,640,877.75
----	----------------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货币资金	170,896,954.32	76,303,437.60
付现费用	85,674,925.65	107,653,216.23
其他	1,318,003.69	1,179,963.58
合计	257,889,883.66	185,136,617.41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建设保证金	1,667,600.00	938,862.00
收到工程设备保证金	4,422,000.00	1,633,000.00
收回土地出让保证金		6,697,477.50
收回的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货币资金		170,738.15
合计	6,089,600.00	9,440,077.65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退回工程设备保证金	1,719,000.00	1,734,586.00
支付建设保证金		1,667,600.00
合计	1,719,000.00	3,402,186.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回的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货币资金		3,000,000.00
合计	0.00	3,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广东圆融少数股东股权支付的现金		173,000,000.00
使用权资产本期付现	7,238,386.76	
支付发行费用	16,700,000.00	10,095,259.48
合计	23,938,386.76	183,095,259.48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54,050,553.77	182,211,189.72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157,744.05	21,571,509.86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2,987,837.49	64,737,627.12
使用权资产摊销	6,330,497.22	
无形资产摊销	11,234,104.78	9,951,978.4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920,677.75	6,170,381.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5,739.20	847,322.9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0,646.64	5,032,152.5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7,550,598.72	66,777,934.1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458,359.20	-776,643.5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672,323.68	-3,616,540.6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6,668,401.51	69,159,465.9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6,076,606.55	-123,506,841.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60,763,056.37	-386,860,246.61
其他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5,974,286.65	-88,300,710.3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6,408,881.29	438,439,633.0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38,439,633.02	365,758,010.8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030,751.73	72,681,622.2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6,408,881.29	438,439,633.02
其中：库存现金		41,209.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6,408,881.29	438,398,424.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6,408,881.29	438,439,633.0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情况的说明：

本期合并现金流量表“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406,408,881.29 元，合并资产负债表“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为 577,305,835.61 元，差异 170,896,954.32 元，系合并现金流量表“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定义的货币资金 170,896,954.32 元。本期合并现金流量表“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 438,439,633.02 元，合并资产负债表“货币资金”期初余额为 514,743,070.62 元，差异 76,303,437.60 元，系合并现金流量表“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货币资金 76,303,437.60 元。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70,896,954.32	均系其他货币资金，包括票据保证金 163,500,764.59 元，信用证保证金 2,395,731.40 元，保函保证金 5,000,458.33 元
应收票据	22,812,494.68	为银行融资提供质押担保
应收款项融资	368,250.00	为银行融资提供质押担保
固定资产	655,903,347.72	为银行融资提供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177,564,738.77	为银行融资提供抵押担保
合计	1,027,545,785.49	/

其他说明：

无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8,676,388.00
其中：美元	2,929,307.84	6.3757	18,676,388.00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34,155,216.06
其中：美元	4,964,055.60	6.3757	31,649,329.29
欧元			
港币	3,064,930.00	0.8176	2,505,886.77
应付账款	-	-	12,599,148.28
其中：美元	1,976,120.00	6.3757	12,599,148.28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安庆会通年产 30 万吨改性材料生产线及配套设施项目补助	79,431,715.00	递延收益	
插层原位聚合苯乙烯纳米复合材料产业化项目补助	5,585,261.40	递延收益	1,387,949.65
合肥圆融高性能工程塑料项目补助	16,046,585.39	递延收益	698,330.98
有机废气处理技术升级改造项目补助	3,908,333.45	递延收益	699,999.92
功能改性高分子材料智能工厂项目补助	2,304,398.29	递延收益	337,210.32
年产 40000 吨低翘曲玻纤增强复合产业化项目补助	1,692,566.23	递延收益	278,230.25
改性塑料粒子智能生产线增资扩产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1,241,347.69	递延收益	251,125.65
年产 40000 吨高性能复合材料项目补助	1,087,058.81	递延收益	181,176.47
自动化生产线设备更	766,660.32	递延收益	218,046.19

新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基于在线雾化的无机纳米增强聚合物复合材料的开发与产业化项目补助	941,666.67	递延收益	58,333.33
年产 27000 吨汽车用工程塑料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补助	559,878.56	递延收益	159,965.02
高性能汽车专用工程材料数字车间建设项目补助	535,846.99	递延收益	153,099.12
研发购置仪器设备补助	492,642.68	递延收益	91,852.81
废气、粉尘处理技术升级改造及污水站建设项目补助	337,472.50	递延收益	109,450.56
微发泡 PP 材料的技术研发设备补助	344,000.00	递延收益	96,000.00
低 VOC 汽车材料智能生产与检测一体化数字化车间补助	336,537.53	递延收益	74,786.08
乘用车内饰用低 VOC 材料技术开发及产业化补助		递延收益	172,510.29
立体库机器人应用项目补助	244,418.85	递延收益	14,003.60
新型高性能工程塑料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补助	2,520,830.79	递延收益	282,710.04
高性能改性塑料技术创新平台建设补助	1,391,155.43	递延收益	347,788.86
医用防护物资专用料技改项目补助	1,333,060.25	递延收益	161,583.00
技术中心升级改造项目补助	873,288.06	递延收益	131,829.24
年产 5 万吨纤维增强热塑性复核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补助	812,888.88	递延收益	93,794.88
高性能工程塑料数字化车间补助	445,833.29	递延收益	50,000.04
固定资产投资奖补资金	417,127.96	递延收益	28,003.92
自动堆垛机器人项目补助	53,217.38	递延收益	6,260.88
基于工业互联网的高分子改性材料智能化生产项目补助	644,500.00	递延收益	64,450.00
年产 5 万吨纤维增强热塑性复合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864,523.62	递延收益	49,876.38

新型高性能工程塑料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重大新兴产业工程项目	2,796,060.55	递延收益	25,889.45
高性能改性材料生产数字化车间项目	690,000.00	递延收益	
上市融资及并购重组奖励款	8,003,000.00	营业外收入	8,003,000.00
财政增量贡献奖励	6,284,200.00	其他收益	6,284,200.00
政策扶持资金补助	6,095,400.00	其他收益	6,095,400.00
研发投入补助	2,701,400.00	其他收益	2,701,400.00
制造强省政策资金补助	2,013,000.00	其他收益	2,013,000.00
创新创业团队补助	2,0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0
国家企业技术中心认定补助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补助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工业互联网企业级平台补助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奖励	80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0
稳定就业岗位补贴	732,108.07	其他收益	732,108.07
“双百强”规上企业奖励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工程研究中心补助	50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0
高成长企业培育奖励	422,900.00	其他收益	422,900.00
其他零星补助	2,957,472.00	其他收益	2,957,472.0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注]	出资比例
会通中孚	新设	2021/11/22	-	-

[注]会通中孚系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 22 日独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本期公司尚未对其进行出资，会通中孚亦尚未开展相关经营业务。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公司已对会通中孚出资 1,000.00 万元。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重庆会通	重庆	重庆	制造业	100		设立
上海会通	上海	上海	服务业	100		设立
广东圆融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制造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合肥会通	安徽巢湖	安徽巢湖	制造业	100		设立
安庆会通	安徽安庆	安徽安庆	制造业	100		设立
合肥圆融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制造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顺德美融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制造业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会通中孚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制造业	1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普立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安徽芜湖	安徽芜湖	制造业	33.89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普立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普立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普立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普立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87,803,287.09	187,803,287.09		
非流动资产	243,981,389.09	243,981,389.09		
资产合计	431,784,676.18	431,784,676.18		
流动负债	48,449,824.41	48,449,824.4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8,449,824.41	48,449,824.41		
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0,834,851.77	30,834,851.7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29,907,964.58	129,907,964.58		
调整事项	2,541,627.50	2,541,627.50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2,541,627.50	2,541,627.50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32,449,592.08	132,449,592.08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0.00	0.00		
营业收入	1,579,823.05	1,579,823.05		
净利润	30,834,851.77	30,834,851.7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30,834,851.77	30,834,851.77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4、注释 5、注释 8。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19.24%（2020 年 12 月 31 日：16.43%）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635,112,160.03	1,673,334,918.11	1,673,334,918.11		
应付票据	561,493,790.70	561,493,790.70	561,493,790.70		
应付账款	539,014,024.58	539,014,024.58	539,014,024.58		
其他应付款	8,999,807.40	8,999,807.40	8,999,807.4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887,406.80	30,838,706.30	30,838,706.30		
其他流动负债	442,878,147.21	442,878,147.21	442,878,147.21		
长期借款	47,716,373.33	56,117,806.05	2,275,178.02	4,415,439.80	49,427,188.23

租赁负债	11,970,491.79	12,125,765.20	6,135,065.81	5,990,699.39	
小 计	3,277,072,201.84	3,324,802,965.55	3,264,969,638.13	10,406,139.19	49,427,188.23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132,875,429.03	1,159,940,082.44	1,159,940,082.44		
应付票据	210,437,832.05	210,437,832.05	210,437,832.05		
应付账款	486,803,302.00	486,803,302.00	486,803,302.00		
其他应付款	3,744,165.43	3,744,165.43	3,744,165.4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228,588.40	102,609,940.82	102,609,940.82		
其他流动负债	400,452,346.87	400,452,346.87	400,452,346.87		
长期借款	106,076,978.89	117,199,831.83	5,376,198.58	103,158,208.59	8,665,424.66
租赁负债					
小 计	2,441,618,642.67	2,481,187,501.44	2,369,363,868.19	103,158,208.59	8,665,424.66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82。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45,871,756.20	45,871,756.2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5,871,756.20	45,871,756.20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应收款项融资	45,871,756.20	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差异较小，故采用其账面价值作为其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租赁负债以及长期应付款等。以上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美的集团[注]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广东和的美术馆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参股的公司
佛山市美的报关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公司

其他说明

[注]美的集团包括：无锡小天鹅电器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美的电热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广东美的厨房电器制造有限公司、芜湖美智空调设备有限公司、合肥美的洗衣机有限公司、广东美的环境电器制造有限公司、邯郸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美的集团武汉制冷设备有限公司、重庆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美的洗涤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广东美的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宁波美的联合物资供应有限公司、广东美的生活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江苏美的清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广州华凌制冷设备有限公司、东芝家用电器制造(南海)有限公司、佛山市顺德区美的饮水机制造有限公司、佛山市美的清湖净水设备有限公司、广东美的希克斯电子有限公司、佛山市威灵洗涤电机制造有限公司、广东美的精密模具科技有限公司、无锡飞翎电子有限公司、合肥美的暖通设备有限公司、广东美的酷晨生活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合肥美的电冰箱有限公司、合肥华凌股份有限公司、美智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安得智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广东美的集团芜湖制冷设备有限公司、广东美的商用空调设备有限公司、芜湖美的厨卫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浙江美芝压缩机有限公司、芜湖安得智联科技有限公司、广东威灵电机制造有限公司、杭州东芝家电技术电子有限公司、美的集团武汉暖通设备有限公司、美的智慧家居科技有限公司、广东美的厨卫电器制造有限公司、广东美云智数科技有限公司、库卡机器人(上海)

有限公司、Thai Toshiba Electric Industries Co.,Ltd.、高创传动科技开发(深圳)有限公司、库卡柔性系统(上海)有限公司等。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美的集团	采购货物	33,608,276.04	46,710,348.70
美的集团	报关服务		28,301.89
美的集团	运输服务	121,961.35	
佛山市顺德区美的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会议服务		4,357.54
广东和的美术馆	会议服务		68,000.0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美的集团	销售货物	1,567,177,550.25	1,268,329,290.0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美的集团	房屋建筑物	205,267.92	931,728.3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何倩嫦	16,701,803.34	2021-1-27	2025-10-21	否
何倩嫦	2,133,845.55	2021-4-28	2025-10-21	否
何倩嫦	4,943,459.20	2021-6-1	2025-10-21	否
何倩嫦	7,380,000.00	2021-6-8	2025-10-21	否
何倩嫦	4,799,807.12	2021-8-18	2025-10-21	否
何倩嫦	3,690,000.00	2021-10-25	2025-10-21	否
何倩嫦	8,000,000.00	2020-10-30	2025-10-21	否
何倩嫦	USD 130,400.00	2021-8-9	2022-1-24	否
何倩嫦	5,000,000.00	2021-1-14	2022-1-14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美的集团	采购设备	884,955.75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软件	625,663.71	453,982.29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54.87	907.76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美的集团	167,969,191.16	8,620,581.38	203,235,425.01	10,361,270.21
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	美的集团	34,671,159.22		52,520,486.88	
预付款项	美的集团	1,184,551.88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美的集团	52,283.07	65,837.60
应付账款	广州赛意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5,689.42	
应付票据	美的集团	2,769,311.00	537,825.00
其他应付款	美的集团	60,000.00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及或有事项。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及或有事项。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及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6,889,254.4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高分子改性材料产品。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按产品/地区分类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61 之说明。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 2021 年 6 月 25 日召开的 2021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拟发行不超过 8.50 亿元人民币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用于年产 30 万吨高性能复合材料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会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456 号）。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666,936,893.26
1 至 2 年	2,732,838.66
2 至 3 年	1,375,122.52
3 年以上	2,091,370.45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673,136,224.8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993,824.34	0.44	2,993,824.34	100.00	0.00	3,570,960.99	0.61	3,570,960.99	10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0,142,400.55	99.56	32,940,965.52	4.92	637,201,435.03	580,620,135.72	99.39	28,222,122.04	4.86	552,398,013.68
其中：										
合计	673,136,224.89	/	35,934,789.86	/	637,201,435.03	584,191,096.71	/	31,793,083.03	/	552,398,013.6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山东飞天塑胶制品有限公司	2,034,198.25	2,034,198.25	100.00	该公司经营困难，预计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
中环大成电子（天津）有限公司	457,391.03	457,391.03	100.00	该公司经营困难，预计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
安徽科瑞特模塑有限公司	307,210.19	307,210.19	100.00	存在票据追索诉讼，预计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单位	195,024.87	195,024.87	100.00	该等公司经营困难，预计款项很可能无法收回
合计	2,993,824.34	2,993,824.34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646,173,740.10	32,940,965.52	5.10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3,968,660.45		
合计	670,142,400.55	32,940,965.52	4.92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70,960.99	352,025.99	2,932.93	926,229.71		2,993,824.3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8,222,122.04	5,086,120.11	3,816.13	371,092.76		32,940,965.52
合计	31,793,083.03	5,438,146.10	6,749.06	1,297,322.47		35,934,789.8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其他零星单位	6,749.06	银行存款
合计	6,749.06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97,322.4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苏州维通东部精密注塑有限公司	货款	926,229.71	无法收回	经公司管理层审批	否
惠州市银宝山新科技有限公司	货款	230,000.00	无法收回	经公司管理层审批	否
其他零星单位	货款	141,092.76	无法收回	经公司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1,297,322.47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聚采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32,828,633.08	4.88	1,641,431.65
TCL 家用电器(合肥)有限公司	15,815,278.10	2.35	790,763.91
南京海勒智造科技有限公司	13,350,122.50	1.98	667,506.13
海信视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3,153,435.95	1.95	657,671.80
芜湖恒信汽车内饰制造有限公司	12,658,444.58	1.88	632,922.23
合计	87,805,914.21	13.04	4,390,295.72

其他说明

期末余额前 5 名的应收账款合计数为 87,805,914.21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3.0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合计数为 4,390,295.72 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1,806,628.14	4,332,150.03
合计	141,806,628.14	4,332,150.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41,848,137.17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411,822.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42,259,959.1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暂借款	141,017,956.55	1,388,839.46
押金保证金	1,204,574.00	3,450,618.00
出口退税		271,572.47
其他	37,428.62	250,258.00
合计	142,259,959.17	5,361,287.9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18,098.90	578,940.00	432,099.00	1,029,137.90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3,410.13	-578,940.00	-20,277.00	-575,806.8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余额	41,509.03		411,822.00	453,331.0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1,029,137.90	-575,806.87				453,331.03
合计	1,029,137.90	-575,806.87	0.00	0.00	0.00	453,331.0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安庆会通新材料有限公司	暂借款	134,017,956.55	1年以内	94.21	
会通新材料(上海)有限公司	暂借款	7,000,000.00	1年以内	4.92	
安徽冠林机械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14,120.00	1年以内	0.29	20,706.00
重庆绅鹏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400,000.00	3年以上	0.28	400,000.00
青岛海尔零部件采购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28,632.00	1年以内	0.23	16,431.60
合计	/	142,160,708.55	/	99.93	437,137.6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43,560,000.00		1,143,560,000.00	953,560,000.00		953,56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2,449,592.08		132,449,592.08			
合计	1,276,009,592.08	0.00	1,276,009,592.08	953,560,000.00	0.00	953,56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会通	50,000,000.00	50,000,000.00		100,000,000.00		
上海会通	5,000,000.00			5,000,000.00		
广东圆融	778,560,000.00	100,000,000.00		878,560,000.00		
合肥会通	20,000,000.00			20,000,000.00		
安庆会通	100,000,000.00	40,000,000.00		140,000,000.00		
合计	953,560,000.00	190,000,000.00		1,143,56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	权益法下确认	其他综合	其他权	宣告发放现金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投 资	的 投 资 损 益	合 收 益 调 整	益 变 动	股 利 或 利 润				期 末 余 额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普 立 思 生 物 技 限 有 公 司		122,000,000.00		10,449,592.08						132,449,592.08	
小计		122,000,000.00		10,449,592.08						132,449,592.08	
合计		122,000,000.00		10,449,592.08						132,449,592.08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775,342,510.79	2,551,352,176.81	2,475,463,875.06	2,196,642,038.55
其他业务	367,427,636.08	365,560,848.69	207,854,247.45	202,346,395.99
合计	3,142,770,146.87	2,916,913,025.50	2,683,318,122.51	2,398,988,434.5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449,592.08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08,767.12	489,799.4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注 1]	-5,732,292.74	-1,467,051.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注 2]	-1,850,114.39	-1,072,697.91
合计	4,875,952.07	-2,049,949.47

其他说明：

[注 1] 系应收款项融资贴现利息支出；

[注 2] 系应收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6、其他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5,092.56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233,737.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2,008,767.12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6,749.0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81,586.1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673,486.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37,139,273.05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9	0.12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0	0.04	0.04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李健益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年4月7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